标段编号： 2601-440307-04-01-559115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110千伏平湖西变电站配套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11月20日

工程编号：2601-440307-04-01-559115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工程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

投标人：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 年 十一 月 二十 日

目录

一、 企业业绩情况 7
(一) 业绩：青田县油竹侨乡外贸产业园基础设施新建工程 8
(二) 业绩：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金龟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整治工程（施工） 16
(三) 业绩：龙兴园区边坡整治二期工程 40
(四) 业绩：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地基与基础） 55
(五) 业绩：福永街道下十围小学周边围墙挡土墙修复、泰源百万年工业园与碧桂园之间挡墙修复、福永中学运动场护坡工程 76
二、 企业获奖情况 100
(一) 获奖证书：悦见公园里 3 栋、4 栋及裙楼工程（主体工程） 101
(二) 获奖证书：宏发悦云花园 111
(三) 获奖证书：深圳市联网立体停车库建设项目-龙岗中心医院机械立体停车库 121
(四) 获奖证书：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金龟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整治工程 128
(五) 获奖证书：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 140
三、 项目经理（建造师）专业、职称和业绩情况 146
四、 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其他人员配备要求 153
五、 同类项目履约评价情况 247
(一) 履约 1：田寮石场边坡完善工程 248
(一) 履约 2：石岩街道水田新村六区 99 号北侧边坡等三处边坡治理工程（EPC） 252
(二) 履约 3：航城街道黄麻布社区箭竹角临时公交场站挡墙工程 256
(三) 履约 4：航城街道金刚山西侧山洪截滞工程（施工） 258
(四) 履约 5：坂田街道鸿翔家电商创业园东侧边坡治理工程 260
(五) 履约 6：香山路(宏电大厦北侧段)市政工程 265
(六) 获奖：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金龟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整治工程 269
(七) 履约 8：芙蓉苑山庄北侧与尖山排小区之间山体边坡等 4 个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 270
(八) 履约 9：横岗街道 228 工业区厦深铁路北侧边坡治理工程 271
六、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感谢信 272
七、 红榜情况 274
八、 信用情况 287
九、 企业综合实力 288
(一) 罗湖红榜通报 289
(二)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感谢信 302
(一) 省级 306
(二) 市级 ..... - 0 -
(三) 2025 年深圳市建筑施工企业(市政工程组)AAA 信用企业 ..... - 6 -
(四) 2022 年度深圳市宝安区建筑施工企业“综合实力优秀企业” ..... - 7 -
(五) 2023 年度深圳市宝安区建筑施工企业“综合实力优秀企业” ..... - 8 -

（六）宝安区建筑行业协会--“爱心奉献奖” ..... - 9 -
（七）罗湖区建筑市场诚信优质企业 ..... - 10 -
（八）宝安区 2024 年助力乡村振兴优秀单位 ..... - 11 -
（九）深圳市宝安区建筑行业协会会员单位 ..... - 12 -
（十）纳税额度 ..... - 13 -
（十一）注册资本 ..... - 17 -
（十二）投标人深圳市宝安区办公地址租赁证明 ..... - 18 -
（十三）产权证 ..... - 28 -
（十四）信用信息 ..... - 29 -
（十五）深圳市住建局建筑行业信用评价：B 级 ..... - 33 -
（十六）ISO 企业体系认证证书 ..... - 34 -
（十七）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 - 40 -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业绩情况	业绩要求：投标人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自认为规模方面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超过 5 项的，只认前 5 项业绩）。 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如工程造价、竣工时间等），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注：1.优先提供同类项目规模较大项目业绩；2.若投标人提供项目的业绩为投标人作为联合体成员参与的施工项目，则需提供投标人在该项目中业绩所占比例的情况说明；3.项目完工时间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2	企业获奖情况	近五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投标人获得同类工程市、省、国家级奖项和荣誉证明（优先提供较高等级的奖项）；证明资料为获奖证书扫描件和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工程类别、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数量上限为 3 项，超过 3 项的，只认前 3 项） 注：1.若暂未颁发获奖证书，可用发证单位官方网站公布的截图替代证书文件，作为获奖证明。 2.国家级奖项包括：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评选的《国家优质工程金、银质奖》；中国建筑业协会评选的《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市政工程协会评选的《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奖》（仅限于市政、公路类项目招标）；中国公路建

		设行业协会评选的《公路交通优质工程奖》（仅限于市政、公路类项目招标）；中国水利工程协会评选的《水利工程大禹奖》（仅限于水利水电类项目招标）；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评选的《詹天佑土木工程大奖》；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评选的《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钢结构协会评选的《钢结构金奖》（仅限于钢结构项目招标）；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评选的《全国建筑装饰奖》（仅限于装饰项目招标）； 省级奖项包括但不限于各省级优质工程奖、优质结构奖、金匠奖。
3	项目经理（建造师）专业、职称和业绩情况	提供相关职称证明，及在投标人处交纳社保证明（优先提供较好专业技术职称人员担任）。 业绩要求：近五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投标人提供自认为规模方面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数量上限为 2 项，超过 2 项的，只认前 2 项业绩，需按照规模从大到小排序）； 证明资料：1、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及涉及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名字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注：重点提供获奖业绩项目）。国家级奖项包括：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评选的《国家优质工程金、银质奖》；中国建筑业协会评选的《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市政工程协会评选的《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奖》、《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仅限于市政、公路类项目招标）；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评选的《公路交通优质工程奖》（仅限于市政、公路类项目招标）；中国水利工程协会评选的《水利工程大禹奖》（仅限于水利水电类项目招标）；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评选的《詹天佑土木工程大奖》；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评选的《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钢结构协会评选的《钢结构金奖》（仅限于钢结构项目招标）；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评选的《全国建筑装饰奖》（仅限于装饰项目招标）； 省级奖项包括但不限于各省级优质工程奖、优质结构奖、金匠奖。 2、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截标当月及前两个月内均有效）
4	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其他人员配备要求	提供项目经理、各相关专业技术责任人(工程师)、项目安全主任、质量主任及六大员（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预算员、材料员、资料员）等相应的资格证书、上岗证书(担任安全岗位的需 B 或 C 证)、职称证明（提供高工证明、毕业证等相关证明材料）、社保证明（截标当月及前两个月内均有效）。 注：1.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需按上述要求进行填写；2.项目管理机构最低配置请参考第 3 章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一、 企业业绩情况

企业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一览表

业绩 1：**青田县油竹侨乡外贸产业园基础设施新建工程**：【合同金额：4194.5911 万元】【竣工验收日期：2025 年 03 月 27 日】

业绩 2：**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金龟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整治工程（施工）**：【合同金额：3986.330527 万元】【竣工验收日期：2022 年 11 月 25 日/2024 年 02 月 06 日】

业绩 3：**龙兴园区边坡整治二期工程**：【合同金额：1850 万元】【竣工验收日期：2025 年 05 月 09 日】

业绩 4：**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地基与基础）**：【合同金额：8682.902524 万元，我司施工金额为 1713.6089 万元】【竣工验收日期：2026 年 3 月 27 日】

业绩 5：**福永街道下十围小学周边围墙挡土墙修复、泰源百万年工业园与碧桂园之间挡墙修复、福永中学运动场护坡工程**：【合同金额：1667.98 万元】【竣工验收日期：2024 年 04 月 24 日】

（一）业绩：青田县油竹侨乡外贸产业园基础设施新建工程

➢ 中标通知书

575

中 标 通 知 书

工程名称：青田县油竹侨乡外贸产业园基础设施新建工程

招标序号：杭建造 2023 第[01]号

招标单位：青田经济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开标时间：2023 年 4 月 14 日

招标代理机构：杭州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季方杰 0578-6769386

中标人：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资质甲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项目负责人：罗芳　　证书号码：粤 2442022202225350

中标价(大写)：肆仟壹佰玖拾肆万伍仟玖佰壹拾壹元整（￥41945911 元）

质量要求：合格　　工期：180 日历天

中标人接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到青田经济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交履约保证金，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招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招标投标中心：_____（盖章）

备 案 单 位：_____（盖章）

时间：2023 年 4 月 25 日

➢ 合同扫描件

宝龙泰合同编号
(2023)年(13)号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青田县油竹侨乡外贸产业园基础设施新建工程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青田经济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青田县油竹侨乡外贸产业园基础设施新建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青田县油竹侨乡外贸产业园基础设施新建工程**。

2. 工程地点：**青田县油竹街道雅岙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青发改审〔2022〕269号。

4. 资金来源：由国企自筹。

5.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场地平整、边坡治理、以及边坡绿化等相关附属工程建设（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主要包括场地平整、边坡治理、以及边坡绿化等相关附属工程建设（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5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1月1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指从开工令发出次日起至提交完工报告且经发包人及监理人签字认可之日止。**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玖拾肆万伍仟玖佰壹拾壹元整（¥41945911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玖拾肆万捌仟玖佰叁拾捌元捌角陆分（¥948938.86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万零玖仟（¥109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罗芳。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3年4月28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青田经济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31121105281732XM

地　址：青田县鹤城中路 77 号

邮政编码：3239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王英涛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52111040K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应人石社区同康富工业园综合楼 4 栋 701

邮政编码：5181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8912485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　号：44250100005700002024

➢ 竣工验收报告

竣 工 报 告

施工单位：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编号	/	竣工日期	2025 年 3 月 27 日
工程名称	青田县油竹侨乡外贸产业园基础设施新建工程	结构类型	边坡工程
建设单位	青田经济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内容	主要包括场地平整、边坡治理、以及边坡绿化等相关附属工程建设，设计采用“消坡+锚杆格构+厚层基材喷播绿化”、“截排水”等施工防护
建设地点	青田县油竹街道雅岙村	工程造价	4194.5911 万元
设计单位	四川省自然资源勘察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联系 人	刘豪杰
监理单位	图新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工程负责人	罗芳

说 明：

本工程在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的大力支持配合下，已于2025 年 3 月 27 日顺利完工。

建设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表

工程名称：青田县油竹侨乡外贸产业园基础设施新建工

建设工程名称	青田县油竹侨乡外贸产业园基础设施新建工程	建筑面积	/
		结构	边坡工程
工程建设主体参与各方验收结论		签章	
质量评定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5 年 3 月 27 日	
质量评定合格，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2025 年 3 月 27 日	
质量评定合格，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章） 设计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5 年 3 月 27 日	
质量评定合格，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5 年 3 月 27 日	
质量评定合格，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章） 项目经理（签字）： 罗芳 2025 年 3 月 27 日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青田县油竹侨乡外贸产业园基础设施新建工程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11日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合格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年3月27日	
合同造价（万元）	4194.5911 万元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及变更联系单内容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工程施工过程中未出现过安全与质量事故

竣工验收日期：2025 年 3 月 27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 签名：[illegible]（盖章）
监理单位	同意。 签名：[illegible]（盖章）
施工单位	同意。 签名：[illegible]（盖章）

（二）业绩：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金龟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整治工程（施工）

➢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查询网址链接：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1939728



➢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8-440317-26-01-718238002001

标段名称：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金龟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整治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3986.330527万元

中标工期：12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蔡潮欢

本工程于 2020-07-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9-27

查验码：1717471919897128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 合同扫描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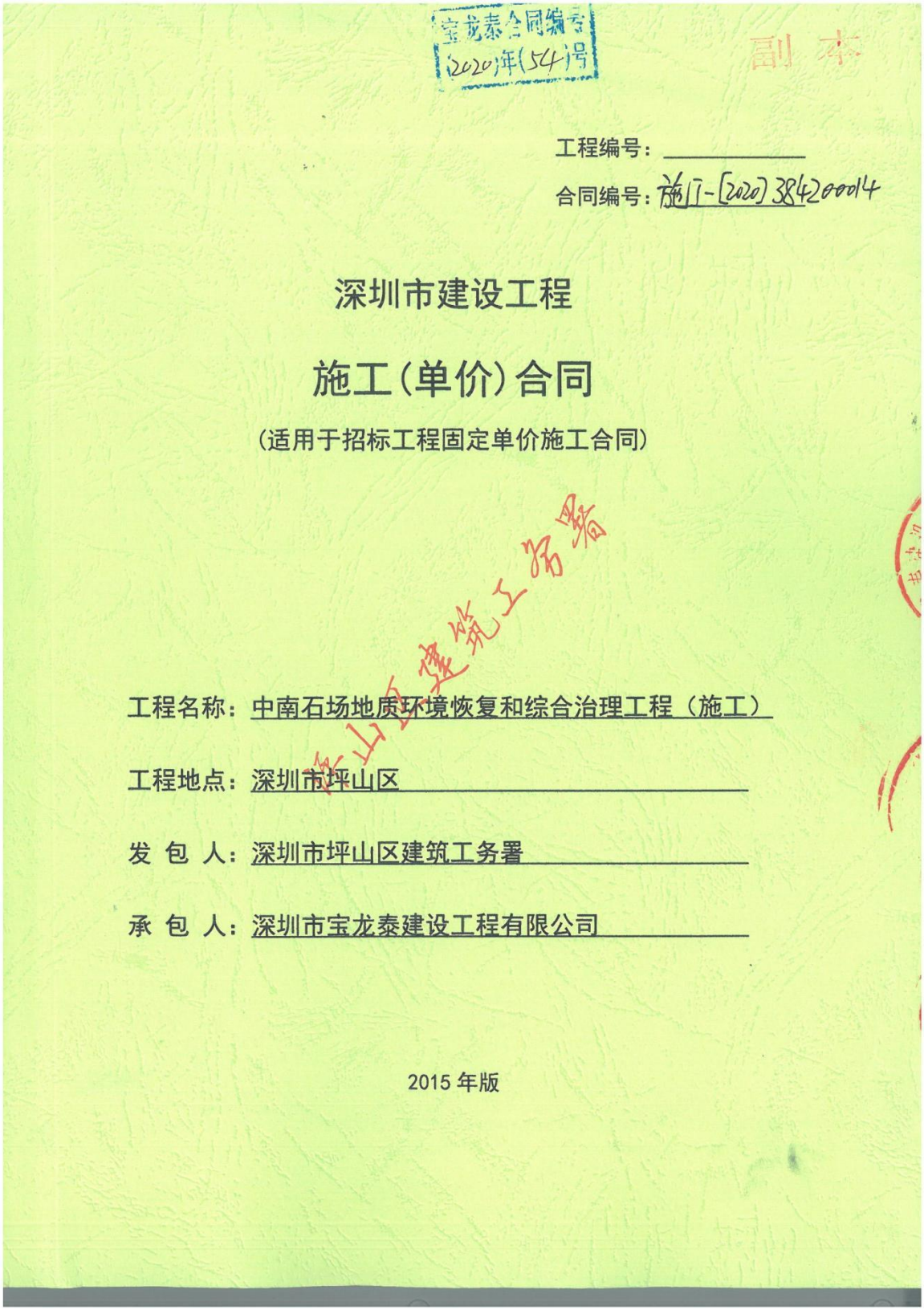
宝龙泰合同编号
2020年154号

副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施门-[2020]3842000014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坪山区马峦街道江岭小区西南侧马峦山郊野公园内，治理面积约 36665 平方米（平面投影，不含便道），其中边坡治理防护面积约 20316 平方米，绿化面积约 16349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边坡治理防护、绿化、施工临时用水用电工程等。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边坡防护工程、绿化种植及养护工程、截排水工程、施工临时用水用电工程等为实现项目目标的所有建设内容。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发包人因工程需要而增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13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边坡治理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10 月 22 日（以开工令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1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14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叁拾伍万柒仟玖佰肆拾玖元壹角玖分(¥12357949.19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叁仟零陆拾伍元叁角叁分(¥233065.33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拾伍万元整(¥7500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15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4月2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拾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5068号5楼

邮政编码：51811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本工程款必须汇入承包人账户，视为未收到工程款

公司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44250100005700002024

16

⑨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1)负责协调与城管、环保、水务等主管部门的工作关系，并承担相关费用；承包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本工程的特点以及周边环境对施工的限制性，因周边环境的环保要求所引起的施工降效、不能连续施工或延误所增加费用均应包含于签约合同价。(2)承担自工程开工至竣工验收移交之日止发包人及其代表现场办公区的全部水电、排污、物业管理及环境卫生等费用。(3) 土石方车辆驶入市政道路前必须经过清洗以保证出场上路的拉土车辆的整洁情况符合城管的要求，承包人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相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4) 配合施工场地内相关管线、地上及地下构筑物等产权单位的拆迁工作。(5) 承包人需遵守政府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交通疏解、环境保护、污水排放、施工噪音、林地管理、河道管理及安全生产管理等方面的有关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在整个施工阶段保持交通畅顺及安全；交通组织、水土保持、环保方案等必须有各主管部门的审批，提供和维护交通标志、标牌设施，并负责交通组织、交通协管工作；以上工作内容所需费用含在签约合同价内；任何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违反政府有关规定而需承担的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6) 承包人应充分考察现场，对现场管线进行排查，施工中应做好对工程施工场地内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等的保护工作，使之免遭破坏。对于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和古树名木等的保护，承包人应提出经产权保护单位同意的方案，由发包人代表确认，并报发包人批准。如由于承包人的施工造成上述管线和建、构筑物或设施以及古树名木的损坏，承包人应负责修复或赔偿，费用已含在签约合同价中。同时，由于工程施工引起的管线、建（构）筑物及古树名木等损失和损害，在未确定责任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根据发包人代表的指令进行维护和修复。(7)为其他承包人提供方便。即允许发包人或与发包人签订了承包合同的其他承包人及其职工使用由承包人负责维护的临时便道、桥梁等，或提供其他合理服务，承包人不得以此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费用的要求。(8)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应尽量避免给其他承包人造成施工干扰。凡涉及与相邻合同段不可避免的施工干扰问题，由监理人统筹协调解决，承包人必须服从监理人有关裁决。当与相邻合同段不可避免的产生施工干扰问题时，承包人应相互理解并尽可能为相邻合同段提供便利条件，承包人不得以此提出任何形式的费用增加。(9) 项目要求设置海绵城市的，应按建筑工程海绵城市设施的技术标准及相应的设计图纸进行施工。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刘太阁，资格证书号：粤 145121203903。

(3)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见补充条款。

78

宝龙泰合同编号
2020年(55)号

副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施工-[2020]456000015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金龟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整治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金龟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整治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坪山区石井街道金龟社区赤坳水库南侧，治理面积约 93292 平方米，其中边坡防护面积约 64714 平方米，绿化面积约 28578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边坡治理防护工程、绿化工程和截排水工程等。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_%； 其他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边坡防护工程、绿化种植及养护工程和截排水工程等为实现项目目标的所有建设内容。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发包人因工程需要而增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13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边坡治理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10 月 22 日（以开工令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2 月 1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14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伍拾万伍仟叁佰伍拾陆元零角捌分整（¥27505356.08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拾贰万零伍佰陆拾肆元玖角肆分整（¥520564.94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万元整（¥17000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15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0月0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拾份。

发包人：（公章）

2020年10月20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5068号5楼

邮政编码：51811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本工程款必须汇入承包人账户
否则，视为未收到工程款
公司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44250100005700002024

16

⑨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1)负责协调与城管、环保、水务等主管部门的工作关系，并承担相关费用；承包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本工程的特点以及周边环境对施工的限制性，因周边环境的环保要求所引起的施工降效、不能连续施工或延误所增加费用均应包含于签约合同价。(2)承担自工程开工至竣工验收移交之日止发包人及其代表现场办公区的全部水电、排污、物业管理及环境卫生等费用。(3) 土石方车辆驶入市政道路前必须经过清洗以保证出场上路的拉土车辆的整洁情况符合城管的要求，承包人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相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4) 配合施工场地内相关管线、地上及地下构筑物等产权单位的拆迁工作。(5) 承包人需遵守政府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交通疏解、环境保护、污水排放、施工噪音、林地管理、河道管理及安全生产管理等方面的有关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在整个施工阶段保持交通畅顺及安全；交通组织、水土保持、环保方案等必须有各主管部门的审批，提供和维护交通标志、标牌设施，并负责交通组织、交通协管工作；以上工作内容所需费用含在签约合同价内；任何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违反政府有关规定而需承担的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6) 承包人应充分考察现场，对现场管线进行排查，施工中应做好对工程施工场地内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等的保护工作，使之免遭破坏。对于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和古树名木等的保护，承包人应提出经产权保护单位同意的方案，由发包人代表确认，并报发包人批准。如由于承包人的施工造成上述管线和建、构筑物或设施以及古树名木的损坏，承包人应负责修复或赔偿，费用已含在签约合同价中。同时，由于工程施工引起的管线、建（构）筑物及古树名木等损失和损害，在未确定责任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根据发包人代表的指令进行维护和修复。(7)为其他承包人提供方便。即允许发包人或与发包人签订了承包合同的其他承包人及其职工使用由承包人负责维护的临时便道、桥梁等，或提供其他合理服务，承包人不得以此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费用的要求。(8)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应尽量避免给其他承包人造成施工干扰。凡涉及与相邻合同段不可避免的施工干扰问题，由监理人统筹协调解决，承包人必须服从监理人有关裁决。当与相邻合同段不可避免的产生施工干扰问题时，承包人应相互理解并尽可能为相邻合同段提供便利条件，承包人不得以此提出任何形式的费用增加。(9) 项目要求设置海绵城市的，应按建筑工程海绵城市设施的技术标准及相应的设计图纸进行施工。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蔡潮欢，资格证书号：粤 144162000286。

(3)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见补充条款 。

78

➢ 竣工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2024 年 2 月 6 日

发出日期：2024 年 2 月 6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江岭小区西南侧马峦山郊野公园内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36665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1235.794919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边坡工程	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29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17-77-01-10573501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007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北京中城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太科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12月20日	市政竣·通-10	符合施工及设计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关要求。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截排水工程、边坡防护工程、绿化工程经检查，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乔丽平
注册号：4405485-AY004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
注册号：4405485-AY004
有效期：至2025年3月31日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2月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2月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2月6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2月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2月6日

20－55卡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金龟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2022年11月25日

发出日期：2022年11月25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情况说明

金龟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整治工程

本项目(国家编码:2018-440317-26-01-718238)位于坪山区石井街道金龟社区赤坳水库南侧,治理面积约12.02公顷,其中开展治理面积约 11公顷,自然复绿面积为1.02公顷。主要建设内容为边坡治理防护工程、绿化工程和截排水工程等。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金龟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93292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2750.535608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边坡防护工程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26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17-26-01-71823801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2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007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北京中城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太科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1月11日	市政竣·通-10	符合施工及设计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关要求。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截排水沟、平台挡土墙、坡面格构梁、绿化工程经检查，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 项目获奖证书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证 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设立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备案(粤科奖字[2021]15号)

为表彰第十五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单位,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金龟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整治工程

获奖单位：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 书 号：ZTYGXB-2023-X109-D01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3年7月

（三） 业绩：龙兴园区边坡整治二期工程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网址链接：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34261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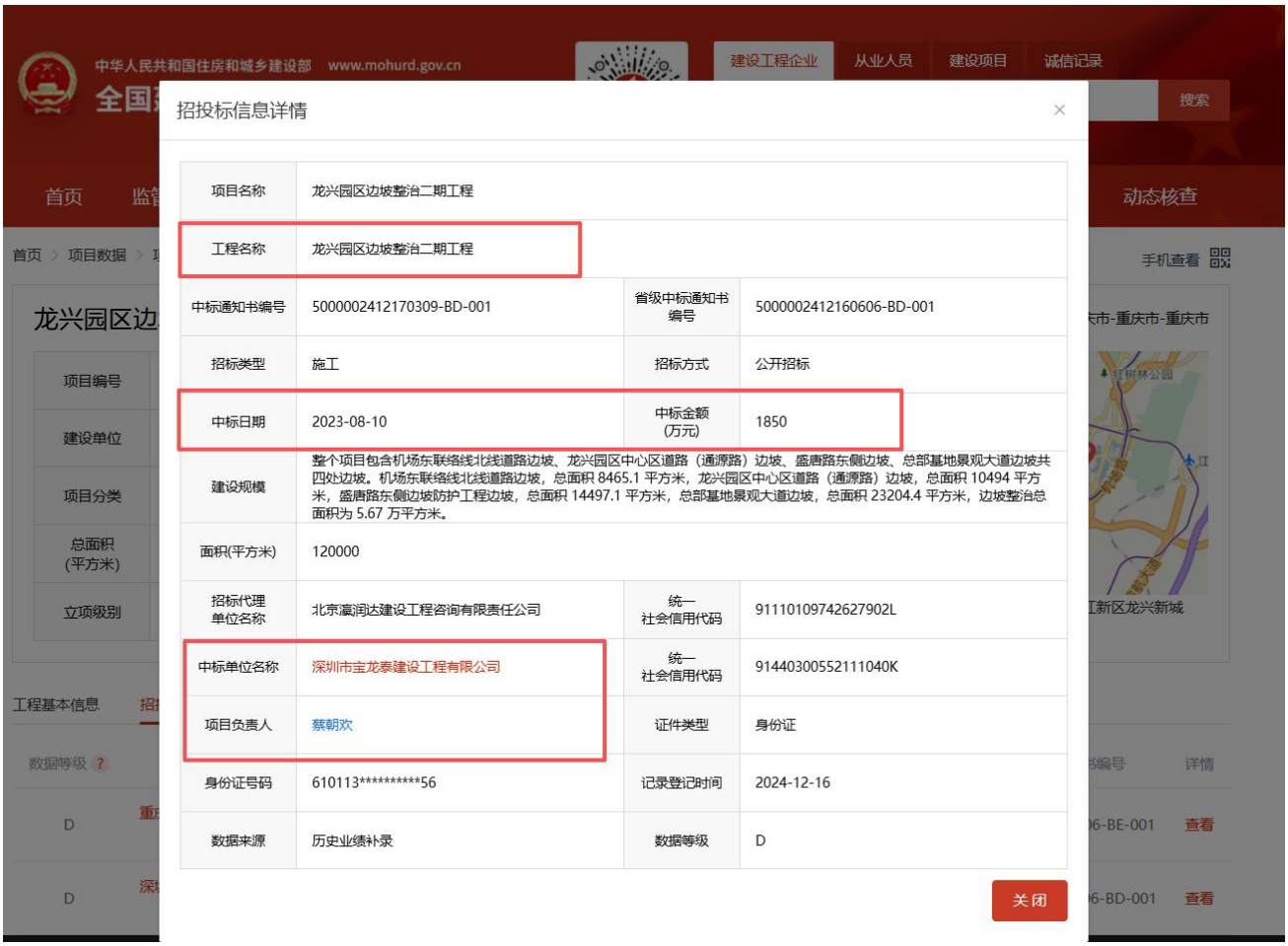

➢ 中标通知书

重庆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建的龙兴园区边坡整治二期工程项目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金额为（大写）壹仟捌佰伍拾万元，￥18500000.00 元（其中含安全文明施工费￥707755.85 元）。中标工程范围：主要包括边坡坡面防风化措施及完善、疏通各段边坡截排水措施等地质灾害整治内容，对上述边坡进行防护及景观整治设计。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工程规模：整个项目包含机场东联络线北线道路边坡、龙兴园区中心区道路（通源路）边坡、盛唐路东侧边坡、总部基地景观大道边坡共四处边坡。机场东联络线北线道路边坡，总面积 8465.1 平方米，位于重庆市两江新区主干路机东北道路北侧；龙兴园区中心区道路（通源路）边坡，总面积 10494 平方米，位于重庆市两江新区次干路通源路南东侧；盛唐路东侧边坡防护工程边坡，总面积 14497.1 平方米，位于重庆市两江新区重庆宇邦线缆有限公司南东侧；总部基地景观大道边坡，总面积 23204.4 平方米，位于重庆市两江新区次干路致远路东侧。边坡整治总面积为 5.67 万平方米。中标工期：暂定 300 天。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标准。项目经理由 蔡潮欢 担任。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11 个工作日内缴纳履约保证金及低价风险担保，在 30 日内到我公司签订承发包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章）

联 系 人：孙凤霞

联 系 电话：023-67340377

签 发 日 期：2023 年 8 月 16 日

➢ 合同扫描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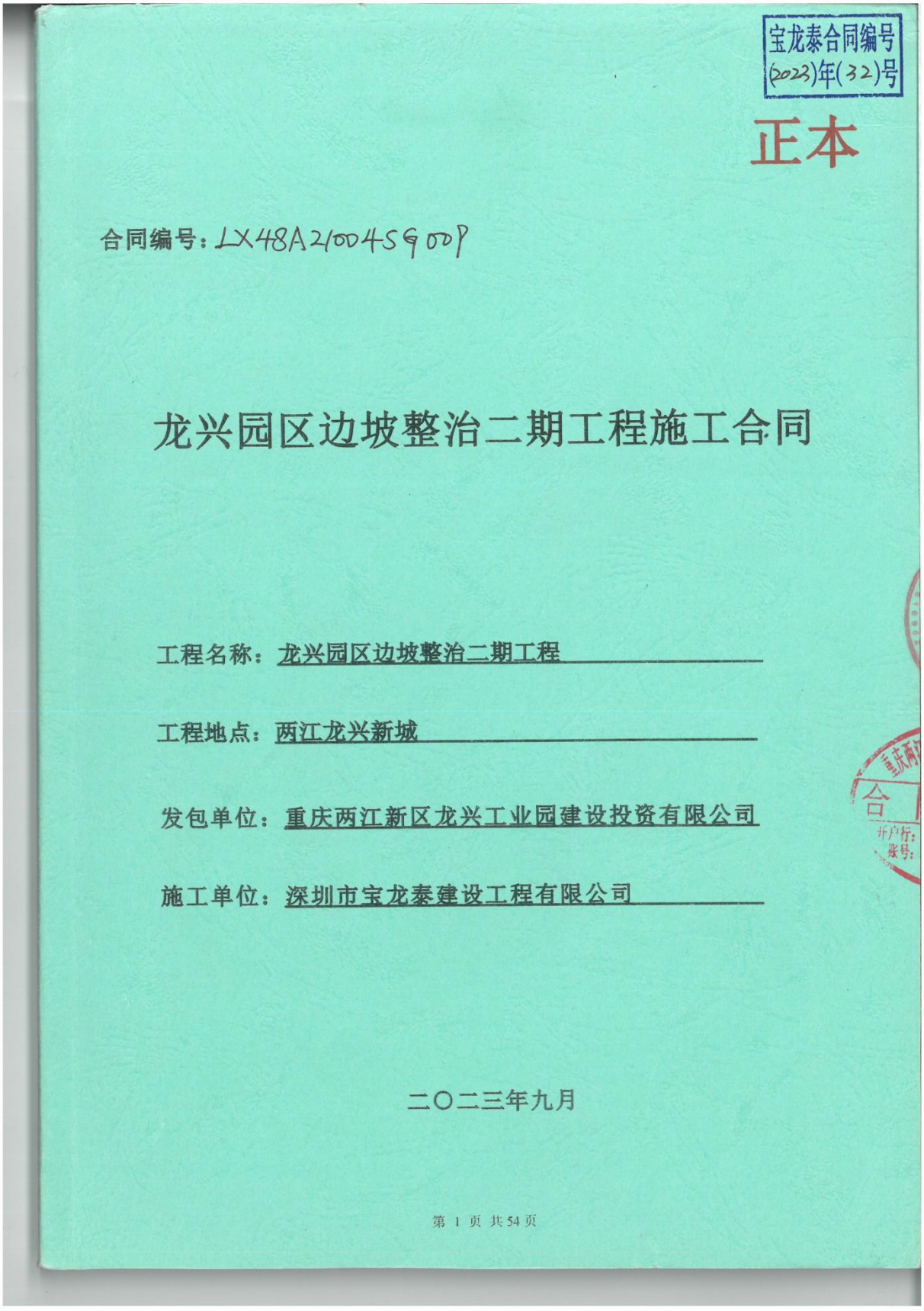
宝龙泰合同编号
(2023)年(32)号

正本

合同编号：LX48A2100459007

龙兴园区边坡整治二期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龙兴园区边坡整治二期工程

工程地点：两江龙兴新城

发包单位：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

第 1 页 共 54 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龙兴园区边坡整治二期工程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龙兴园区边坡整治二期工程。

2. 工程地点：两江新区龙兴新城。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渝两江经审〔2023〕73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整个项目包含机场东联络线北线道路边坡、龙兴园区中心区道路（通源路）边坡、盛唐路东侧边坡、总部基地景观大道边坡共四处边坡。机场东联络线北线道路边坡，总面积 8465.1 平方米，位于重庆市两江新区主干路机东北道路北侧；龙兴园区中心区道路（通源路）边坡，总面积 10494 平方米，位于重庆市两江新区次干路通源路南东侧；盛唐路东侧边坡防护工程边坡，总面积 14497.1 平方米，位于重庆市两江新区重庆宇邦线缆有限公司南东侧；总部基地景观大道边坡，总面积 23204.4 平方米，位于重庆市两江新区次干路致远路东侧。边坡整治总面积为 5.67 万平方米。

6. 工程承包范围：主要包含高边坡整治工程、景观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等。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

二、合同工期

承包人投标函中承诺的工期：30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工程开工通知明确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实际竣工日期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强制性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重庆市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承包人投标函中承诺的中标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伍拾万元（¥ 18500000.00 元）；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伍拾万元（¥ 18500000.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拾万柒仟柒佰伍拾伍万捌角伍分（¥ 707755.85 元）；；

（2）人工费（工资款）

该项目实行人工费（工资款）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发包人将应付工程款中的人工费（工资款），以不低于已完成已完工产值的 15% （不低于 15%，以设备采购为主的工程项目不受此限制），农民工工资单独支付至承包人设立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3.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

承包人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经理：

姓名：蔡潮欢；

身份证号码：610113196902100456；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 1442016202000286；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市政公用工程壹级；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 B（2009）00306。

承包人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技术负责人：

姓名：陈英杰，

身份证号码：412902197611061710。

专　业：环境地质；

证书名称及号码：环境地质高级工程师 1105671；

六、合同文件构成和优先顺序

合同由以下文件构成，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通用合同条款；

（6）招标文件及修改文件；

（7）投标文件（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除外）；

（8）技术标准和要求；

（9）图纸；

（10）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书面形式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专用合同条款及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合同于2025年9月11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合同在龙兴公司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2. 采用保函形式递交履约担保的，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

十三、合同份数

合同一式12份，其中正本2份，双方各持1份，副本10份，双方各执5份。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十四、承包人通知及送达条款

（1）承包人确认将以下地址作为送达地址：

承包人: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收件人：陈英杰 身份证：412902197611061710 电话：0755-84820209

通讯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应人石社区同康富工业园综合楼4栋701 邮编：518172

（2）发包人或第三方根据本合同发给乙方的各类诉讼、仲裁法律文书等，均可向上述地址送达。甲方按照前述约定地址送达的，视为已签收。受送达人拒收或通知文书被退回的，不影响送达的效力。

（3）如承包人变更送达地址的，需在变更前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未予书面通知的，按照原约定送达地址送达的，仍视为有效送达。

（以下为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_____（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经办人：_____（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王关清（签字）

经办人：_____（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2111040K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552111040K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应人石社区同康富工业园综合楼 4 栋 701

电　　话：0755-84820209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签约时间：2023 年 8 月 11 日

第 7 页 共 54 页

➢ 竣工报告

渝市政验收-7（1）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龙兴园区边坡整治二期工程

施工许可证编号：/

工程地址：两江新区龙兴新城

建设单位：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2025年05月09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渝市政验收-7（2）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兴园区边坡整治二期工程	工程地址	两江新区龙兴新城
基本情况	合同造价	18500000元	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规模	机场路边坡长度约215m，通源路边坡长度约215m，盛唐路东侧边坡边坡长度约400m，总部基地边坡长度约460m		
	基础型式	/	最大跨度	/
	结构类型	边坡防护	设计使用年限	永久性边坡50年，主动防护网设计年限30-50年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实际开工日期	2023年10月20日	竣工日期	2025年05月09日
工程验收范围	1、机场东联络线北线道路边坡坡面主动防护网、边坡危岩、截水沟、栏杆、花池，坡面栽植绿化 2、龙兴园区中心区道路（通源路）边坡空腔嵌补、浆砌片石空腔、TBS绿化防护、截水沟、栏杆、花池，坡面栽植绿化。 3、盛唐路东侧边坡空腔嵌补、生态袋防护、坡面主动防护网、截水沟、栏杆，坡面栽植绿化。 4、总部基地景观大道边坡土工格室绿化、锚喷、截水沟、栏杆，坡面栽植绿化。			
遗留事项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渝市政验收-7（3）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参建责任主体单位	建设单位	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	段灿东	何沂峰
			/	/	/	/
	勘察单位	四川名阳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B151023905	禹红兵	吴祚菊
			/	/	/	/
	设计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甲级	A150000190	赵永勃	谢 玮
			/	/	/	/
	监理单位	重庆渝海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甲级	E150001100-4/3	樊怀春	王 捷
			/	/	/	/
	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质灾害甲级	442019140349	王英涛	蔡潮欢
			/	/	/	/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					
相关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重庆市重设怡信工程技术顾问有限公司				
	主要质量检测单位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检验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监控量测单位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渝市政验收-7（4）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竣工验收基本条件	工程设计及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情况	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竣工验收方案已上报
	工程款支付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施工单位已按规定签署
重要分部工程及专业承包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地基基础分部	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主体结构分部	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专业承包工程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渝市政验收-7（5）

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	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资料齐全，合格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资料齐全，合格
工程监理资料	资料齐全，合格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	无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渝市政验收-7（6）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

验收组组成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相关管理人员	验收会议时间 2025年5月9日
验收程序	1、宣布验收程序和验收小组成员、验收小组组长名单，征询各单位对验收小组组成意见； 2、建设单位介绍工程概况； 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和执行法律、法规、技术标准情况、工程质量检查情况； 4、审阅有关工程技术资料； 5、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6、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各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 7、工程监理各专业工程师对施工过程质量控制和竣工查验质量发表意见； 8、形成经验收小组成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验收合格。 验收组组长（签字）：	
备注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渝市政验收-7（7）

验收组人员（签字）（可增设附表）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何沂峰 成员（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谢珠 成员（签字）：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蔡潮欣 成员（签字）：
	有关专家	

参建单位签章（可增设附表）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2025年5月9日	年 月 日	2025年5月9日	2025年5月9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何沂峰

法定代表人：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四）业绩：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地基与基础）

➢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32023004100200l

标段名称：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地基与基础）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8682.902524万元

中标工期：598天

项目经理(总监)：马励柱

本工程于 2023-06-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7-2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7-31

查验码：608126386091652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 施工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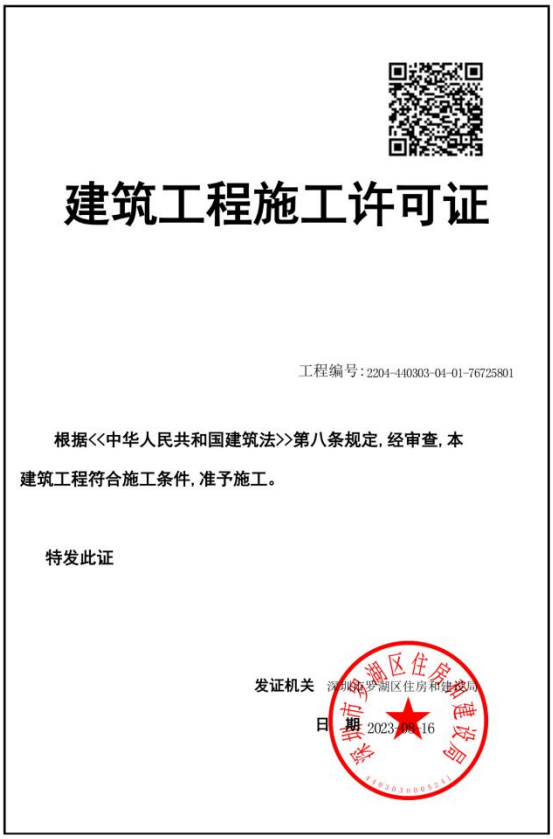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2204-440303-04-01-767258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 期 2023年08月16

证书序列号：2023-1249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	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仙桐路北侧		
建设规模	4990 平方米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国银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3-07-31	合同竣工日期	2025-03-19
备注	项目经理：马勋柱 注册证书号：粤1442006201118568 项目总监：李志平 注册证书号：44013399 范围：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变更登记	◆◆◆ 2023-11-08施工单位由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变更为马勋柱(粤1442006201118568)工程名称由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变更为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施工范围由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变更为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2023-08-23施工单位由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名称由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地基与基础）变更为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施工范围由地基与基础工程变更为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注意事项：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工程开工令

GD-B1-29□□□

工程名称： 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边坡地灾治理 编号： 001

致：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经审查，本工程已具备施工合同约定的开工条件，现同意你方开始施工，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10 日。

附件：工程开工报审表

深圳市国银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监理部

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4401[illegible] 有效期2023.07.08 深圳市国银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 11 月10 日

注：本表一式三份，项目监理机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各一份。

GD-B1-29

➢ 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 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的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牵头单位，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成员。

2、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①联合体授权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与发包人联系。

②投标工作将由联合体授权牵头单位负责：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递交并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单位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成员。

③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④如果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牵头单位和各成员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并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负有连带的法律责任；

b、联合体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发包人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包括支付）均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

c、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 地基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 工作，联合体成员承担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工作。

⑤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程量分摊，如发生争议应自行解决，不得牵涉发包人且不得影响工程进度。

3、本合同收款单位为联合体牵头单位。

4、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合同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履行结束之后自行失效。

5、本协议书一式三份，递交发包人一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各成员各一份。

签订协议单位：

联合体牵头单位名称：（全称）（盖章）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3 年 7 月 5 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全称）（盖章）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3 年 7 月 5 日

➢ 合同关键页

SFD-2015-0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罗中医扩2023005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地基与基础）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 包 人：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说 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有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本次印发版次为SFD-2015-07，即2015版第七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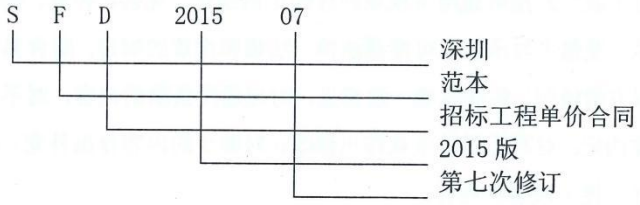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地基与基础）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1、本项目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位于罗湖区东部莲塘片区，背靠梧桐山，北侧为康馨养老院，西侧紧邻罗湖中医院扩建工程，南临仙桐路。场地原始地貌为台地，后经人为改造，场地内现状为工地及边坡。本次边坡支护范围为梧桐轩（在建）与罗湖中医院扩建工程之间的约 12 米的区域，本项目边坡支护长度约 75m，边坡坡底为罗湖中医院扩建工程规划消防道路，坡顶为规划登山道，场地地势起伏较大，支护高度约 10.35~27.5m，紧临梧桐轩，梧桐轩边坡支护采用排桩+锚索，该支护北侧及西侧为永久性支护，康馨养老院项目采用双排桩支护。2、本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场地拟新建用地面积 5631 ㎡，拟规划建设 1 栋地上 23 层高度约 99 米的主楼及地上 7 层高度约 34 米的裙楼，设计地坪绝对标高为 75.70m（±0.00），场地整体设置 5 层地下室，拟建基础埋深约 25.00m，基坑底绝对标高为 54.60m，本基坑开挖深度约 18.50～25.40m，基坑周长约 287.6m，面积约 4990.0 ㎡，边坡安全等级为一级。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80257.59 万元，其中本工程的建筑安装工程费用约 9612 万元。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_%； 其他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地质灾害治理工程；2、地基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注：地下室基坑支护内支撑拆除、栈桥及封板拆除、地下室肥槽回填、立柱桩拆除、工程桩桩头凿毛清理工作不在本次发包范围中）。

详细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承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能提出异议。作为有经验的承包人，应该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和风险。

工程承包范围的描述，只是概括的，不应该认为是全面的、完整无缺的，也不仅限于工程量清单，应认为是本工程施工图纸、工程变更、招标文件和招标答疑纪要、技术要求、标准、规范等所包括的所有工程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07 月 3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03 月 1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598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施工验收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仟陆佰捌拾贰万玖仟零贰拾伍元贰角肆分 (¥86829025.24 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捌万叁仟壹佰零玖元玖角柒分(¥2483109.97 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柒万伍仟零贰拾捌元柒角肆分（¥4575028.74元）；

⑸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以签订本项目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以签订本项目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以签订本项目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为准。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8 月 9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9 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柒份，承包人执柒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838XL
地址：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仙湖路莲塘鹏基工业区 702 栋 4 楼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004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蔡泽杰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0755-25701111
传真：	**传真：** 0755-25726163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电子信箱：38950121@qq.com

开户银行：深圳建设银行宝城支行

账号：44201546800052523621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公章)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王英涛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11040K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应人石社区同康富工业园综合楼4栋701

邮政编码：518101

法定代表人：王英涛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8912485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84226503@qq.com

开户银行：/

账号：/

17

➢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边坡地灾治理

验收日期：2016 年 3 月 17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边坡地灾治理				
工程地点	罗湖区莲塘街道仙桐路北侧	建筑面积	支护长度约75m，支护高度10.35~27.5m	工程造价	1713.6089万元
结构类型	双排桩或多排桩+挂板+桩顶挡板支护型式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罗建施函第[2023]020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10 日		验收日期	2026 年 3月2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FH2023036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国银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吴巨湖
副组长	李志平、陈晨
组员	覃光勇、胡朝阳、王英涛、杨坚铭、梁叶沛、韩森、曾有维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彭杨义	余劲松、郑章维、郑双兴、应文祥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李志平	王英涛、曾庆桂、覃光勇、杨坚铭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

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挖填方边坡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锚杆挡墙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重力式挡墙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悬臂式挡墙和扶壁式挡墙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桩板挡墙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锚喷支护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吴巨湖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吴巨湖
2	李志平	深圳市国银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3	应文祥	深圳市国银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4	余劲松	深圳市国银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5	陈晨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6	梁叶沛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7	彭杨义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岩土工程师	
8	韩森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岩土工程师	
9	曾庆桂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技术负责人		
10	覃光勇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11	胡朝阳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建筑工程师	
12	杨坚铭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13	郑章维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主管		
14	王英涛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	郑双兴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16	曾有维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7					
18					
19					
20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勘查单位：参加地基与基础及有关重要部位工程质量验收；参加工程竣工验收；参加有关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情况；出具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勘查报告内容符合相关规范及批文要求。

设计单位：参加地基与基础及有关重要部位工程质量验收；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签发设计变更通知；参加有关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出具工程设计质量检查报告；设计文件符合相关规范及合同约定。

施工单位：工程项目部管理人员的资格配备及到位，主要专业工种操作上岗资格配备及到位；分包单位资质符合要求，并对分包单位进行管理；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案均有审批并执行；施工现场配置施工操作技术规程及国家有关规范，标准；按工程技术标准及经审查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实施；分项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质量的检验评定符合要求；及时对相关部门提出的质量问题进行整改处理；收集、整理了完整的工程资料。

监理单位：项目监理机构的人员资格配备及到位；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按规范规定编制、审批；对材料，构配件，设备投入使用或安装前进行审查；核查分包单位的资质；实施见证取样制度；对重点部位，关键工序实施旁站监理；签发质量问题通知单，并复查质量问题整改结果；组织相关工序、分项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参与单位工程质量的验收；收集整理完整的监理资料；出具工程监理质量评估报告。

建设单位：开工前(开工后补)办理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质量监督注册，施工许可(开工报告)手续；按规定委托工程监理；组织图纸会审，设计交底，设计变更；组织工程质量验收，原设计有重大修改，变动的，施工图设计文件重新报审；及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收集整理完整的建设立项决策文件资料和竣工资料。

本工程共计 1 个分部工程，对于验收过程中各方提出的问题，施工方均已整改到位，复验通过，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符合施工质量及验收规范规定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吴卫湖 2026年3月17日	深圳市国银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6年3月17日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3月17日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3月17日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3月17日

GD-E1-914/6

深圳市二〇二五年度

重大项目证书

项目编码： 2204-440303-04-01-767258

项目名称： 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有效期限： 2025年3月至2026年3月

备注：重大项目证书仅用于重大项目协调服务，不作为任何行政审批前置条件。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

（五） 业绩：福永街道下十围小学周边围墙挡土墙修复、泰源百万年工业园与碧桂园之间挡墙修复、福永中学运动场护坡工程

➢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查询网址链接：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9311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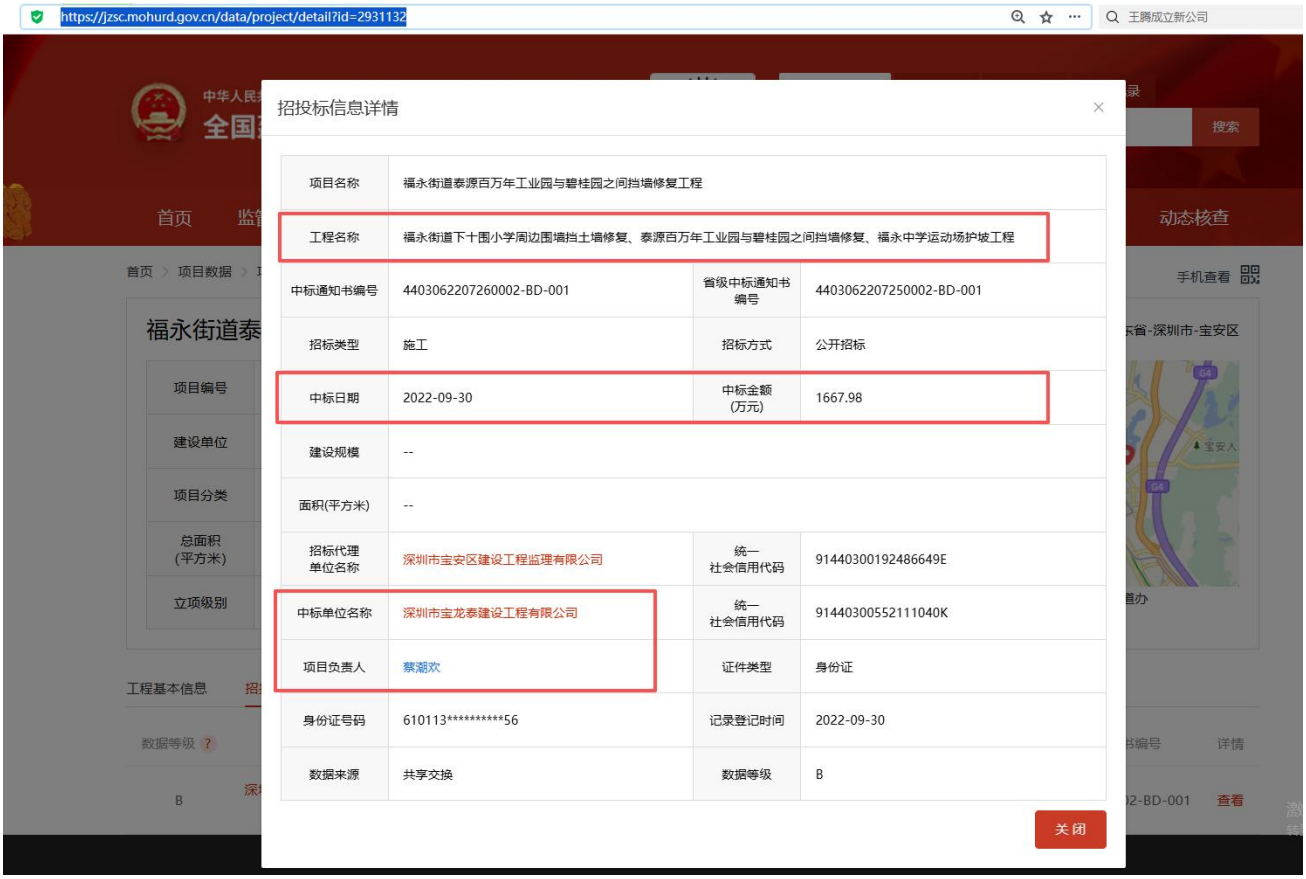

➢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207-440306-04-01-219236001001

标段名称：福永街道下十围小学周边围墙挡土墙修复、泰源百万年工业园与碧桂园之间挡墙修复、福永中学运动场护坡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1667.982325万元(其中下十围小学周边围墙挡土墙修复:294.130583万元，泰源百万年工业园与碧桂园之间挡墙修复：1318.208073万元，福永中学运动场护坡工程：55.643669万元)

中标工期：232天

项目经理(总监)：蔡潮欢

本工程于 2022-09-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10-10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10-11

查验码：2788721150802792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 合同扫描件

副本

深宝福(招标办)[2022]165 号

合同编号	FY(HT)2022021-12
资金来源	宝发改概算[2022]100 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福永街道泰源百万年工业园与碧桂园之间挡墙修复工程

工程地点：宝安区福永街道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福永街道泰源百万年工业园与碧桂园之间挡墙修复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福永街道泰源百万年工业园与碧桂园之间挡墙修复工程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泰源百万年工业园与碧桂园交界处，存在滑坡或崩塌地质灾害隐患，威胁墙顶、墙脚建筑物、道路及行人安全，需要对挡墙开展加固治理。概算批复金额为 1969.8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新建支护桩、新建冠梁、现状挡墙注浆加固、拆除及恢复花池等。具体详见施工图及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书（招标控制价）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长：__米宽：__米	□隧道工程长：__米宽：__米高：_米
□桥梁工程_____座	□道路改造工程长：__米宽：__米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__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燃气工程_____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 。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24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壹拾捌万贰仟零捌拾元柒角叁分（小写：¥13182080.73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肆拾捌万零贰佰零捌元玖角（小写：¥480208.90 元）；

项目单价：详见本工程承包人投标报价书中的分部分项综合单价。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10 月 28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5 份，承包人执 5 份；建设行政主管部保存 1 份（发包人报建时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监理单位备存 1 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755-28912485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宝安支行营业部
账　　号：	账　　号 41019400040069677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1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3211040K

合同拟定单位：福永街道招标办

合同经办人：黄毅

合同复核人：

6

副本

深宝福(招标办)[2022]164 号

合同编号	FY(HT)2022021-9
资金来源	宝发改概算[2022]101 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福永街道下十围小学周边围墙挡土墙修复工程

工程地点：宝安区福永街道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福永街道下十围小学周边围墙挡土墙修复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福永街道下十围小学周边围墙挡土墙修复工程项目位于福永街道下十围小学内，现状围墙墙体因年久部分墙砖开裂，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需要对挡墙开展加固治理。概算批复金额为 506.7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拆除现状及恢复围墙、新建排水沟、新建消能池、新建微型桩、现状挡土墙锚杆等。具体详见施工图及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书（招标控制价）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长：__米宽：__米	□隧道工程长：__米宽：__米高：_米
□桥梁工程_____座	□道路改造工程长：__米宽：__米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__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燃气工程_____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 。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 ）；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32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肆万壹仟叁佰零伍元捌角叁分（小写：¥2941305.83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叁仟叁佰肆拾壹元壹角伍分（小写：¥213341.15 元）；

项目单价：详见本工程承包人投标报价书中的分部分项综合单价。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10 月28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5 份，承包人执 5 份；建设行政主管部保存 1 份（发包人报建时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监理单位备存 1 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755-28912485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宝安支行营业部
账　　号：	账　　号：41019400040068671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1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2111040K

合同拟定单位：福永街道招标办

合同经办人：黄毅 钟玉珠

合同复核人：李孔子 徐总

- 竣工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福永街道泰源百万年工业园与碧桂园之间挡墙修复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2024 年 4 月 24 日

发出日期：2024 年 6 月 25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福永街道泰源百万年工业园与碧桂园之间挡墙修复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百万年工业园与碧桂园交汇处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工程造价（万元）	1318.208073万元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3 年 2 月 8 日
施工许可证号	2207-440306-04-01-21923601	竣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24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登记号	2207-440306-04-01-21923601-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山西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江西大京九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深圳市恒义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永基建筑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 年 4 月 24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资料齐全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工程竣工报告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资料齐全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资料齐全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保修书	资料齐全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20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4 年 6 月 20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 年 6 月 20 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 年 6 月 20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 年 6 月 20 日

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福永街道下十围小学周边围墙挡土墙修复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2024年4月24日

发出日期：2024年4月25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福永街道下十围小学周边围墙挡土墙修复工程	工程地点	福永街道下十围小学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工程造价（万元）	294.130583万元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2 年12月12日
施工许可证号	2207-440306-04-01-12157801	竣工日期	2020 年10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登记号	2207-440306-04-01-12157801-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山西省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江西大京九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深圳市恒义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永基建筑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0 年10月29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资料齐全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资料齐全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资料齐全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保修书	资料齐全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刘 霞 注册号：1401122-AY011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4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4月2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卫 敏 注册号：4404826-AY005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4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4月20日

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二、 企业获奖情况

近 5 年获奖情况合计__5__项					
序号	获奖时间	项目名称	奖项名称	颁奖机构	级别（国家级、省级、市级、区级）
1	2026 年 08 月 / 日	悦见公园里 3 栋、4 栋及裙楼工程（主体工程）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省级
2	2025 年 08 月 / 日	宏发悦云花园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省级
3	2024 年 08 月 / 日	深圳市联网立体停车库建设项目-龙岗中心医院机械立体停车库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省级
4	2023 年 07 月 / 日	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金龟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整治工程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省级
5	2022 年 6 月 27 日	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	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省级

（一）获奖证书：悦见公园里 3 栋、4 栋及裙楼工程（主体工程）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证　书

为表彰第十八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单位和科技创新主创人员，特颁发此证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备案（粤科奖字[2021]15号）

项目名称：

悦见公园里3栋、4栋及裙楼工程（主体工程）

获奖单位：

深圳市宏源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东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市明高盛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瑞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同盛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科技创新主创人员：

赖广文　陈　新　赖楚宏　陈红燕　龚　麟　蒋　冬
唐永成　丁　花　林　彬　张建刚　乔荣超　袁俏婷

项目编号：2026-017

2026年8月

宝龙泰合同编号
合同编号：~~2022~~年(27)号

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悦见公园里3栋、4栋及裙楼工程（主体工程）-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松白路与红花中路交汇处北侧

甲　　方：深圳市宏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 年 9 月 20 日

专业分包合同

发包单位: 深圳市宏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单位: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自愿、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 悦见公园里 3 栋、4 栋及裙楼工程（主体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合作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分包内容

1.1 工程名称：悦见公园里 3 栋、4 栋及裙楼工程（主体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松白路与红花中路交汇处北侧。

1.3 分包工作内容：悦见公园里 3 栋、4 栋及裙楼工程（主体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包含设备、线路、管道安装等。

第二条 合同工期

2.1 合同工期（暂定）：本工程于 2022 年 11 月 04 日开工至 2025 年 08 月 06 日竣工。

2.2 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如需顺延工期，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

第三条 工程质量

3.1 乙方必须严格按经设计院、业主认可的本工程的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单等工程文件中规定和现行的国家、地方颁发的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和规定要求组织施工。

3.2 本工程质量必须通过业主、甲方、勘察、设计、监理的验收和确认。保证一次合格并通过验收。

3.3 除不可抗力因素如战争、地震、火灾、自然灾害等及人为破坏和使用不当之因素情况外，乙方保证对所供材料在工程全面竣工后 10 年内使用性能不变，并提供原生产厂家签署的同等期限的产品质量保证书。乙方保证在正常使用和保养情况下，达到设计所要求的使用年限。

第四条 环境安全标化

4.1 乙方须加强自身的施工现场管理，执行甲方一体化管理体系的各项要求和施工现场的环境安全管理计划，严格执行建设主管部门、环保、消防、环卫等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不发生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事故。

第五条 合同造价

5.1 本合同价款采用下面第 （2） 种方式确定。

（1）固定总价合同：

分包合同总价和价格计取原则按分包合同约定是固定不变的，在整个分包合同的有效期内，不因法律、法规、兑换率的变化和/或市场相关价格浮动引起本分包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人工等价格的浮动而做出调整（双方约定可调除外）。

（2）固定单价合同：

分包合同中固定单价按分包合同约定是固定不变的，在整个分包合同的有效期内，不因法律、法规、

规定、兑换率的变化或市场相关价格浮动而做出调整。

（3）合同总价（暂定价）：¥75301508.75 元（大写：柒仟伍佰叁拾万零壹仟伍佰零捌元柒角伍分）。

（4）5.2 本合同价款包括了为实施本合同内容所产生的电费及机械设备进出场费、临时设施的建设与拆除、劳务、材料、机械、燃油、管理费、利润、保险、税费、当地政府机关等规定应缴纳的一切相关费用等以及完成施工图明示或暗示工程量涉及的所有责任、义务、风险、费用。包括了甲方应与乙方结算的所有款项，除此之外，甲方再无其他结算和付款义务。

5.3 乙方在签约前已认真踏勘施工现场，熟悉施工现场的一切情况进场后不得以不熟悉现场情况和施工图纸为由提出单价调整或工期延长的要求。

第六条 结算及付款方法

6.1 本工程无预付款。

6.2 工程进度款按月完工程量的 70%，竣工验收完成支付到合同价的 85%；经发包人完成审核结算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97%，留结算价的 3%作为保修金，待保修期满后付清。

第七条 材料和器具供应

7.1 工程所用的材料、设备原则上均由乙方自行采购，但供应商必须在甲方的合格分供商名录内。如乙方另行选择供应商的，则应事先收集该供应商的相关资料（经营执照、产品生产许可证、准用证、合格证等），报甲方审核批准后方可实施采购。

7.2 工程所用材料均须得到甲方、业主及监理的确认，乙方在正式采购和施工前须将材料的样品提前送甲方和业主及监理，且需得到甲方、业主及监理认可并且封存样品后，方可开始采购。

7.3 一旦材料的样品得到甲方、业主及监理认可并且封存样品后，未经甲方、业主及监理同意，不得作任何变更。

7.4 甲方有权于材料出厂前测试检验，乙方须在各批材料出厂前 3 天通知甲方。

7.5 乙方自行采购的材料、成品、半成品，必须符合图纸设计要求且和甲方、业主、监理、乙方共同确认的样品相一致，符合国家和本市有关质量标准，并必须向甲方提供出厂合格证明、质量保证书、以及有复验要求的试验资料并经甲方、业主、监理验收通过后方可使用。

7.6 进场的材料、成品及半成品，如发现品种、型号、规格、颜色和质量等不符合规定，在问题未查清之前，该批材料、成品及半成品必须封存不得使用，经核查如确实不符合规定要求，甲方由此受到的损失，由乙方按违约责任承担。若使用不合格的材料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拆除，清理及重做，乙方承担所有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7.7 乙方在专业分包内所需施工工具应自行提供，工具使用、租赁、维修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八条 派驻工地代表

8.1 甲方委派 蒋冬 同志为驻施工现场甲方代表。

8.1.1 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力，履行合同约定职责。有关甲方的指令、通知，以甲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后方有效，并视其为甲方意见的有效表达。

8.1.2 甲方代表可委派有关具体管理人员，行使自己的部分权利和承担自己的部分职责，并可在任何时候撤回这种委派。

8.1.3 甲方代表或甲方代表委派人员易人，甲方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继任者必须继续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

8.2 乙方委派 王娟 同志为驻施工现场乙方代表。

8.2.1 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力，履行合同约定职责。乙方的要求和通知须以书面形式由乙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项目章后方为有效，并视其为乙方意见的有效表达。

8.2.2 乙方代表或乙方代表委派人员 1 人，乙方应提前七天书面通知甲方，但需甲方认可，继任者必须继续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

第九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9.1 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机构，组织实施施工管理的各项工作。

9.2 在开工前 3 天负责向乙方提供施工图及有关资料、要求说明 2 套。在乙方开始施工前，向乙方进行安全生产、施工技术、质量要求、验收标准及文明施工的交底工作。

9.3 负责提供一间民工住宿及工程总进度计划要求和具体的形象进度要求。

9.4 负责提供现场现有的垂直运输机械及现有的脚手架。提供施工现场附近的电源、水源接点，电力、管线接至施工现场所发生的费用和水电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或由甲方代为支付后在应付工程款中相应扣除。

9.5 尽可能提供工地现有的材料、工具、仓库及材料堆放点和方便现场办公生活的区域，如工地无现有的生产和生活设施，乙方自行解决。

9.6 负责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计量检测、试验化验、技术测量、隐蔽工程检查、物资采购、现场计量、作业进度等进行全面管理、控制、监督、检查和验收。甲方接到乙方材料及半成品进场报告、隐蔽工程验收报告、中间验收报告、工程竣工报告后，须及时组织业主、监理、勘察、设计、乙方进行验收。

9.7 甲方对工程的管理、控制、监督、检查和验收，并不免除乙方对最终工程质量的责任。

9.8 审核乙方提交的结算资料，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结算手续，向乙方支付工程款。施工过程中，当最终末次结算付款前，乙方未及时清算为履行本合同而与他人发生的农民工工资、购货款、租金等各种付款义务的，甲方有权暂不支付剩余款项，且不承担相关责任。

9.9 及时传达上级部门和业主的有关指示、要求。

9.10 负责与业主、监理、设计单位及有关部门进行联系。在施工期间，协调好乙方与其他分包单位的关系，定期召开生产协调会，为乙方创造良好的施工环境。

9.11 协助乙方向业主办理按总包合同条款允许的变更和签证。

9.12 制定确保工程质量、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安全的措施。

9.13 经乙方向甲方书面授权委托，代扣代发乙方在本项目应支付的农民工工资。

发现乙方农民工因工资引发上访事件或诉讼的，有权采取相应的解决措施，所生的费用及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由此给甲方造成不利影响的，视为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十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10.1 工程开工前，应向甲方报送施工组织设计、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及其它有关施工文件包括经甲方同意的动火、电焊、气焊、危险品设置的批复文件。

10.2 开工前参加甲方组织的安全生产、施工技术、质量要求、验收标准、文明施工的交底会议，熟悉施工现场环境，按照经甲方、业主、监理审批后的施工组织设计做好各项施工准备工作。

10.3 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设计图纸、施工规范、验收标准和有关技术交底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及工程进度达到甲方、业主要求或甲乙双方合同约定的标准。

10.4 严格落实甲方制定的确保工程质量、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安全的措施，对自身管理和使用人员等加强安全教育和培训，认真执行安全技术规范和交底，严格遵守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各项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严格执行国家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安全、环保、消防、卫生、文明施工等管理规定；承担由于自身责任造成的质量返修、返工、工期拖延、安全事故、现场脏乱造成的损失及各种罚款。

10.5 乙方须负责本工程的施工期间及竣工未交付前的产品保护，必须落实行之有效的产品保护措施，产品保护措施方案须得到甲方批准方可实施，产品保护费用由乙方承担。认真、及时、负责做好施工期间工地内的材料、设备设施的防火、防盗工作。

10.6 从甲方提供的电源开始至施工部位的电缆、电线及流动电缆，由乙方自行配备，并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用电规范及文明工地要求。

10.7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配备必要的管理人员及施工人员，施工人员到位后，接受甲方关于工程的施工进度、质量、技术、安全及文明施工标准的交底，按规定的要求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业主、甲方、监理的检查，并把好质量关。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如违反规定或达不到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不予延长，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同时有权终止合同，另行安排其他施工单位进行施工，所发生的实际费用及甲方的损失，甲方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不够扣除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

10.8 在施工过程中如因乙方管理及施工不完善造成的质量事故，由乙方负责，并应及时报告甲方提出事故处理方案，经业主、设计、监理、甲方等单位共同研究认可后，由乙方组织实施，并承担一切费用。

10.9 因设计变更造成乙方工程返工，甲方应协助乙方做好弥补措施，减少损失。由此而引起乙方经济损失，乙方应在 3 天内将经济损失的详细情况以书面形式上报给甲方，经甲方核实后及时报业主并经业主同意后给予补偿。

10.10 乙方进场后 7 天内必须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等级证书》等“三证”复印件和施工人员名册交甲方项目部，乙方的管理人员和特殊工种的操作人员，必须持有效证件上岗，如因无证操作引起的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在项目尚未完成之前不得随意调动管理人员和施工操作人员，遇特殊情况须提前七天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同意。乙方人员调动必须在名册上及时调整及调整相应的证件，发生意外，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如未经同意擅自撤离现场，视为乙方单方面终止合同，并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10.11 乙方用工必须遵守工程所在地政府及劳动部门的有关规定，乙方的现场施工人员不得使用不满 18 周岁未成年工及 55 周岁以上老年工，由于非法用工造成安全质量事故的，均由乙方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责任，严禁职工家属、小孩借住工地宿舍，违反规定造成后果的均由乙方负责。

10.12 乙方施工人员必须持有如下证件：

① 身份证；

② 上岗资格证书及特殊工种操作证复印件；

若不符合手续，甲方有权拒绝乙方人员进入施工现场，由此造成工期延误等损失时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0.13 乙方须与包括农民工在内的所有工人签订劳动合同，合同中须明确劳动报酬等内容，劳动报酬不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保障线，并严格履行，及时足额支付工资等劳动报酬；对甲方支付的工程款，乙方须优先用于支付工人劳动报酬。乙方施工人员包括农民工工资发放情况每月须定时上报甲方项目部。

10.14 乙方应按有关规定，在民工宿舍内配备电扇等防暑降温设备、工人须配备必须的劳动防护用品

（如钢筋工手套、电焊工服装、电焊工眼镜、电工绝缘鞋等）。

10.15 乙方应按时交纳外来从业人员综合保险费。如甲方代乙方交纳该费用的，乙方同意该费用在甲方支付工程款中扣除。

10.16 乙方以下人员，经监理或业主或甲方提出，经甲方代表确认同意，必须在24小时内调离本工程范围，否则每人次乙方支付违约金 叁万 元；同时，乙方应在3天内用甲方代表批准的合格的人员代替上述调离的任何人员。

① 甲方有证据确认无法胜任工作者，包括：对分部分项工程施工进度及施工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负有责任的施工人员、不熟悉本专业工作的施工人员等；

② 不能积极配合监理、业主及甲方正常工作者；

③ 违反甲方工地现场管理规定者；

④ 无证上岗者(适用于按规定必须有上岗证)；

⑤ 与乙方进场人员花名册不符者；

⑥ 与本工程施工无关的人员。

10.17 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人身伤亡事故除应及时向上级单位报告外，还应在半小时内向甲方通报并以书面形式详细报告，一般事故应在2天内将详细书面情况上报给甲方。

10.18 在施工期间，贯彻谁施工谁负责安全的原则，如发生工伤事故，甲方有协助紧急抢救的义务。对其善后处理由乙方对伤亡职工全面负责，所涉及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0.19 乙方自备的设施、设备、机械必须符合安全生产的标准及要求，必须向甲方报验后方可进场，在使用前须通过甲方的验收，在施工时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和机械定期检修保养制度，并纳入甲方机械管理范围，如因乙方自备设施、设备、机械不良引起的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10.20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的格式，在指定时间内完成并上报各种施工方案、技术措施、作业指导书、工程月报、工程周报、施工进度报表、工程资料及与本工程有关的其它资料。

10.21 乙方须按有关规范和规定做好材料报验、隐蔽工程验收及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工作。

10.22 乙方须在质监部门竣工验收前将所做工程部位作一次全面清理并达到验收标准。

第十一条 履约担保

11.1 履约担保的约定方式：_____/_____。

11.2 如果乙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合同全部义务或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程及他人损失的，乙方同意除在质量、工期、安全标化等方面受到本合同相应条款约定的罚款和承担甲方受到各方面（包括业主方）的罚款外，还同意将该履约保证金作为乙方支付给甲方违约金及赔偿之费用。

第十二条 图纸

12.1 甲方在乙方分项工程施工前提供施工图 4 套（已包括竣工图在内）。乙方如需增加图纸份数，甲方可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

12.2 乙方在工程竣工后14天内向甲方提供完整的竣工图 4 套。

第十三条 隐蔽验收、中间验收、竣工验收

13.1 工程具备覆盖、掩盖条件或达到合同约定的中间验收条件，乙方自检合格后在隐蔽和中间验收24小时前通知甲方代表参加，通知包括乙方自检记录、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乙方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甲方代表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方可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限定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如工程质量符合规范要求，验收24小时后，甲方代表不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可

视为甲方代表已认可验收记录，乙方可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

13.2 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尽快做好竣工验收的一切准备工作，包括向甲方代表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竣工资料一式 4 份，其中原件 1 份，复印件 3 份，按本工程所在地、区域所管辖的质监站有关规定进行编制，并需符合管理部门的要求。

13.3 甲方代表在收到乙方送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后及时组织业主、监理进行验收，并给予乙方批复或提出整改意见，乙方按要求整改，并承担由于自身原因造成的修改费用，工期不顺延。

13.4 竣工日期为乙方完成所有施工并经甲方、业主、勘察、设计、监理验收通过签字的日期，需整改后才能达到要求的，应为乙方整改后再次提请甲方验收并经甲方、业主、勘察、设计、监理签字验收通过的日期。

第十四条 工期延误

14.1 分包人应当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因下列原因之一造成分包工程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4.1.1 甲方未按本分包合同约定提供图纸、开工条件、设备设施、施工场地，乙方虽以书面形式提出申请，但仍未从甲方处收到施工所需的图纸、开工条件、设备设施、施工场地，以至影响施工造成停工的。

14.1.2 乙方应在 15.1 款约定情况发生后 5 日内，就延误的工期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报告。甲方在业主同意延长总包合同工期的基础上予以确认。乙方在规定时限内未提交顺延工期报告的，视为该情况未影响工期。

14.2 乙方不能按分包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甲方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的，应承担违约责任，累计延误不得超出 10 天，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4.3 遇有下列情况之一，经甲方同意并报业主书面签字盖章认可后，可考虑工期延长（如业主不同意工期延长，则按上述 14.2 执行）：

14.3.1 因不可抗力的影响；

14.3.2 重大的设计变更、修改而增加的工作量，使乙方工程进度无法按原计划进行；

14.3.3 非乙方原因的停电、停水造成停工时间连续 12 小时以上；

14.3.4 业主原因的工期调整。

14.4 发生不可抗力，乙方有责任积极组织抢补措施并相应调整计划，尽一切可能保证工期。

14.5 发生不可抗力的费用承担：

14.5.1 人员伤亡由其所属单位负责，并承担费用；

14.5.2 造成乙方设备、机械的损害及停工等损失由乙方承担；

14.5.3 所需清理修复工作的责任与费用的承担，甲、乙双方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协商。

第十五条 质量检查

15.1 乙方应随时允许并配合业主、甲方或监理单位进入施工场地检查工程质量。

15.2 分包工程质量应达到分包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六条 违约责任

16.1 乙方不得对本工程项目进行转包或将工程再肢解成若干部分再进行分包，如发生此情况，属违约，甲方一经发现，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由此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16.2 乙方不得以甲方或甲方项目部及管理人员的名义与任何第三方签订买卖、租赁、劳动等各类合同。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上述合同义务、债务及侵权责任等，均由乙方负责履行和承担责任。此外，甲方可据情节决定予以乙方相应的罚款。

16.3 工程质量达不到验收标准的部分，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内予以修复，直到符合验收标准为止，其费用与工期拖延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6.4 工期延误或施工质量达不到规范要求或出现重大质量事故，而乙方又无积极措施确保按合同工期完成，或无力按质量标准返修者，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须负责赔偿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撤场，乙方在收到要求撤场的通知后应在 5 日内无条件撤出分包工程施工场地，并妥善保护施工现场的所有甲方财产和已完工程。

16.5 乙方在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方面不能满足甲方要求时，甲方有权对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要求乙方赔偿。

16.6 乙方由于非甲方的其他原因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属于违约，乙方除应承担因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6.7 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16.8 如甲方与业主签订的总承包合同以任何理由终止，则甲方应在此后的任何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立即终止本分包合同，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此时，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7 日从工地搬走乙方的材料机械和设备财产并撤离其人员。

第十七条 书面文件的签收及邮件寄送

17.1 甲方指定 蒋冬 为书面文件签收人，乙方指定 王娟 为书面文件签收人。甲乙双方对对方的书面文件应当当面签收，不得拒收。

17.2 甲方指定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镇中心区 39 区 3 号（宏发大厦）为甲方邮件寄件地址，乙方指定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洪浪北二路 26 号信义领御研发中心 8 栋 2203 为邮件寄件地址。双方按此地址邮寄，即视为已送达。地址如有变更应书面通知对方。

第十八条 争议解决方式

18.1 凡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处理，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涉及级别管辖的，由相应的上级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九条 合同效力及其他条款

19.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合同有效期内，除双方协调一致，或有法定事由，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合同。

19.2 本合同属于双方重大商业秘密，签约方均不得泄露。

19.3 本合同条款变更须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方可生效，未经签字盖章确认视为未变更。

19.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发生冲突时，以补充协议约定的内容为准。

19.5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除在本合同中作出明确授权外，对甲方的其他任何人员或非甲方人员均没有授权。甲方的其他任何人员或非甲方人员均不能代表甲方处理本合同引起的债权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出具欠款证明、对账单、结算单等，因此产生的债权债务甲方不予认可，对甲方没有法律约束力。甲方项目部、或任何人员无权以甲方名义向乙方或第三人出具借条等借款凭证，否则对甲方无法律约束力。甲方项目部印章、项目部技术专用章（如有）无权用于签订、变更合同，办理合同结算等事项，否则对甲方不具有法律结束力。

19.6 本合同一式六份，双方各执正本三份，副本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9.7 其他：（无）。

（此下无正文）

甲　　方：（签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年　月　日

乙　　方：（签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年　月　日

（二）获奖证书：宏发悦云花园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证　书

为表彰第十七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单位和科技创新主创人员，特颁发此证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备案（粤科奖字[2021]15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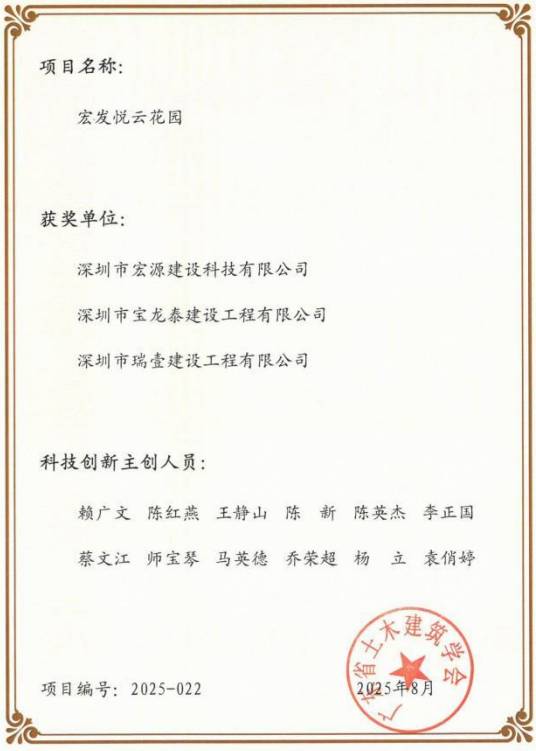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宏发悦云花园

获奖单位：

深圳市宏源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瑞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科技创新主创人员：

赖广文　陈红燕　王静山　陈　新　陈英杰　李正国

蔡文江　师宝琴　马英德　乔荣超　杨　立　袁俏婷

项目编号：2025-022

2025年8月

合同编号：BLT202032

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宏发悦云花园项目-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罗租社区白岩大道、石清大道、龙腾路、龙样路围合范围内

甲　　方：深圳市宏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 年 12 月 21 日

专业分包合同

发包单位: 深圳市宏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单位: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自愿、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 宏发悦云花园项目-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合作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分包内容

1.1 工程名称： 宏发悦云花园项目-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罗租社区白岩大道、石清大道、龙腾路、龙祥路围合范围内

1.3 分包工作内容：宏发悦云花园项目-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包含设备、线路、管道安装等。

第二条 合同工期

2.1 合同工期(暂定)：本工程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开工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竣工。

2.2 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如需顺延工期，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

第三条 工程质量

3.1 乙方必须严格按经设计院、业主认可的本工程的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单等工程文件中规定和现行的国家、地方颁发的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和规定要求组织施工。

3.2 本工程质量必须通过业主、甲方、勘察、设计、监理的验收和确认。保证一次合格并通过验收。

3.3 除不可抗力因素如战争、地震、火灾、自然灾害等及人为破坏和使用不当之因素情况外，乙方保证对所供材料在工程全面竣工后 10 年内使用性能不变，并提供原生产厂家签署的同等期限的产品质量保证书。乙方保证在正常使用和保养情况下，达到设计所要求的使用年限。

第四条 环境安全标化

4.1 乙方须加强自身的施工现场管理，执行甲方一体化管理体系的各项要求和施工现场的环境安全管理计划，严格执行建设主管部门、环保、消防、环卫等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不发生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事故。

第五条 合同造价

5.1 本合同价款采用下面第 (2) 种方式确定。

(1) 固定总价合同：

分包合同总价和价格计取原则按分包合同约定是固定不变的，在整个分包合同的有效期内，不因法律、法规、兑换率的变化和/或市场相关价格浮动引起本分包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人工等价格的浮动而做出调整（双方约定可调除外）。

(2) 固定单价合同：

分包合同中固定单价按分包合同约定是固定不变的，在整个分包合同的有效期内，不因法律、法规、规定、兑换率的变化或市场相关价格浮动而做出调整。

(3) 合同总价（暂定价）：¥227000000 元（大写：贰亿贰仟柒佰万）。

(4) 5.2 本合同价款包括了为实施本合同内容所产生的电费及机械设备进出场费、临时设施的建设与

拆除、劳务、材料、机械、燃油、管理费、利润、保险、税费、当地政府机关等规定应缴纳的一切相关费用等以及完成施工图明示或暗示工程量涉及的所有责任、义务、风险、费用。包括了甲方应与乙方结算的所有款项，除此之外，甲方再无其他结算和付款义务。

5.3 乙方在签约前已认真踏勘施工现场，熟悉施工现场的一切情况进场后不得以不熟悉现场情况和施工图纸为由提出单价调整或工期延长的要求。

第六条 结算及付款方法

6.1 本工程无预付款。

6.2 工程进度款按月完工程量的 70%，竣工验收完成支付到合同价的 85%；经发包人完成审核结算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97%，留结算价的 3%作为保修金，待保修期满后付清。

第七条 材料和器具供应

7.1 工程所用的材料、设备原则上均由乙方自行采购，但供应商必须在甲方的合格分供商名录内。如乙方另行选择供应商的，则应事先收集该供应商的相关资料（经营执照、产品生产许可证、准用证、合格证等），报甲方审核批准后方可实施采购。

7.2 工程所用材料均须得到甲方、业主及监理的确认，乙方在正式采购和施工前须将材料的样品提前送甲方和业主及监理，且需得到甲方、业主及监理认可并且封存样品后，方可开始采购。

7.3 一旦材料的样品得到甲方、业主及监理认可并且封存样品后，未经甲方、业主及监理同意，不得作任何变更。

7.4 甲方有权于材料出厂前测试检验，乙方须在各批材料出厂前 3 天通知甲方。

7.5 乙方自行采购的材料、成品、半成品，必须符合图纸设计要求且和甲方、业主、监理、乙方共同确认的样品相一致，符合国家和本市有关质量标准，并必须向甲方提供出厂合格证明、质量保证书、以及有复验要求的试验资料并经甲方、业主、监理验收通过后方可使用。

7.6 进场的材料、成品及半成品，如发现品种、型号、规格、颜色和质量等不符合规定，在问题未查清之前，该批材料、成品及半成品必须封存不得使用，经核查如确实不符合规定要求，甲方由此受到的损失，由乙方按违约责任承担。若使用不合格的材料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拆除，清理及重做，乙方承担所有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7.7 乙方在专业分包内所需施工工具应自行提供，工具使用、租赁、维修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八条 派驻工地代表

8.1 甲方委派 赖建航 同志为驻施工现场甲方代表。

8.1.1 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力，履行合同约定职责。有关甲方的指令、通知，以甲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后方有效，并视其为甲方意见的有效表达。

8.1.2 甲方代表可委派有关具体管理人员，行使自己的部分权利和承担自己的部分职责，并可在任何时候撤回这种委派。

8.1.3 甲方代表或甲方代表委派人员易人，甲方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继任者必须继续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

8.2 乙方委派 李翔宇 同志为驻施工现场乙方代表。

8.2.1 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力，履行合同约定职责。乙方的要求和通知须以书面形式由乙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项目章后方为有效，并视其为乙方意见的有效表达。

8.2.2 乙方代表或乙方代表委派人员 1 人，乙方应提前七天书面通知甲方，但需甲方认可，继任者必

须继续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

第九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9.1 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机构，组织实施施工管理的各项工作。

9.2 在开工前 3 天负责向乙方提供施工图及有关资料、要求说明 2 套。在乙方开始施工前，向乙方进行安全生产、施工技术、质量要求、验收标准及文明施工的交底工作。

9.3 负责提供一间民工住宿及工程总进度计划要求和具体的形象进度要求。

9.4 负责提供现场现有的垂直运输机械及现有的脚手架。提供施工现场附近的电源、水源接点，电力、管线接至施工现场所发生的费用和水电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或由甲方代为支付后在应付工程款中相应扣除。

9.5 尽可能提供工地现有的材料、工具、仓库及材料堆放点和方便现场办公生活的区域，如工地无现有的生产和生活设施，乙方自行解决。

9.6 负责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计量检测、试验化验、技术测量、隐蔽工程检查、物资采购、现场计量、作业进度等进行全面管理、控制、监督、检查和验收。甲方接到乙方材料及半成品进场报告、隐蔽工程验收报告、中间验收报告、工程竣工报告后，须及时组织业主、监理、勘察、设计、乙方进行验收。

9.7 甲方对工程的管理、控制、监督、检查和验收，并不免除乙方对最终工程质量的责任。

9.8 审核乙方提交的结算资料，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结算手续，向乙方支付工程款。施工过程中，当最终末次结算付款前，乙方未及时清算为履行本合同而与他人发生的农民工工资、购货款、租金等各种付款义务的，甲方有权暂不支付剩余款项，且不承担相关责任。

9.9 及时传达上级部门和业主的有关指示、要求。

9.10 负责与业主、监理、设计单位及有关部门进行联系。在施工期间，协调好乙方与其他分包单位的关系，定期召开生产协调会，为乙方创造良好的施工环境。

9.11 协助乙方向业主办理按总包合同条款允许的变更和签证。

9.12 制定确保工程质量、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安全的措施。

9.13 经乙方向甲方书面授权委托，代扣代发乙方在本项目应支付的农民工工资。

发现乙方农民工因工资引发上访事件或诉讼的，有权采取相应的解决措施，所生的费用及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由此给甲方造成不利影响的，视为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十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10.1 工程开工前，应向甲方报送施工组织设计、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及其它有关施工文件包括经甲方同意的动火、电焊、气焊、危险品设置的批复文件。

10.2 开工前参加甲方组织的安全生产、施工技术、质量要求、验收标准、文明施工的交底会议，熟悉施工现场环境，按照经甲方、业主、监理审批后的施工组织设计做好各项施工准备工作。

10.3 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设计图纸、施工规范、验收标准和有关技术交底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及工程进度达到甲方、业主要求或甲乙双方合同约定的标准。

10.4 严格落实甲方制定的确保工程质量、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安全的措施，对自身管理和使用人员等加强安全教育和培训，认真执行安全技术规范和交底，严格遵守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各项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严格执行国家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安全、环保、消防、卫生、文明施工等管理规定；承担由于

自身责任造成的质量返修、返工、工期拖延、安全事故、现场脏乱造成的损失及各种罚款。

10.5 乙方须负责本工程的施工期间及竣工未交付前的产品保护，必须落实行之有效的产品保护措施，产品保护措施方案须得到甲方批准方可实施，产品保护费用由乙方承担。认真、及时、负责做好施工期间工地内的材料、设备设施的防火、防盗工作。

10.6 从甲方提供的电源开始至施工部位的电缆、电线及流动电缆，由乙方自行配备，并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用电规范及文明工地要求。

10.7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配备必要的管理人员及施工人员，施工人员到位后，接受甲方关于工程的施工进度、质量、技术、安全及文明施工标准的交底，按规定的要求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业主、甲方、监理的检查，并把好质量关。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如违反规定或达不到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不予延长，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同时有权终止合同，另行安排其他施工单位进行施工，所发生的实际费用及甲方的损失，甲方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不够扣除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

10.8 在施工过程中如因乙方管理及施工不完善造成的质量事故，由乙方负责，并应及时报告甲方提出事故处理方案，经业主、设计、监理、甲方等单位共同研究认可后，由乙方组织实施，并承担一切费用。

10.9 因设计变更造成乙方工程返工，甲方应协助乙方做好弥补措施，减少损失。由此而引起乙方经济损失，乙方应在3天内将经济损失的详细情况以书面形式上报给甲方，经甲方核实后及时报业主并经业主同意后给予补偿。

10.10 乙方进场后7天内必须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等级证书》等“三证”复印件和施工人员名册交甲方项目部，乙方的管理人员和特殊工种的操作人员，必须持有效证件上岗，如因无证操作引起的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在项目尚未完成之前不得随意调动管理人员和施工操作人员，遇特殊情况须提前七天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同意。乙方人员调动必须在名册上及时调整及调整相应的证件，发生意外，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如未经同意擅自撤离现场，视为乙方单方面终止合同，并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10.11 乙方用工必须遵守工程所在地政府及劳动部门的有关规定，乙方的现场施工人员不得使用不满18周岁未成年工及55周岁以上老年工，由于非法用工造成安全质量事故的，均由乙方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责任，严禁职工家属、小孩借住工地宿舍，违反规定造成后果的均由乙方负责。

10.12 乙方施工人员必须持有如下证件：

① 身份证；

② 上岗资格证书及特殊工种操作证复印件；

若不符合手续，甲方有权拒绝乙方人员进入施工现场，由此造成工期延误等损失时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0.13 乙方须与包括农民工在内的所有工人签订劳动合同，合同中须明确劳动报酬等内容，劳动报酬不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保障线，并严格履行，及时足额支付工资等劳动报酬；对甲方支付的工程款，乙方须优先用于支付工人劳动报酬。乙方施工人员包括农民工工资发放情况每月须定时上报甲方项目部。

10.14 乙方应按有关规定，在民工宿舍内配备电扇等防暑降温设备、工人须配备必须的劳动防护用品（如钢筋工手套、电焊工服装、电焊工眼镜、电工绝缘鞋等）。

10.15 乙方应按时交纳外来从业人员综合保险费。如甲方代乙方交纳该费用的，乙方同意该费用在甲方支付工程款中扣除。

10.16 乙方以下人员，经监理或业主或甲方提出，经甲方代表确认同意，必须在 24 小时内调离本工程范围，否则每人次乙方支付违约金 叁万 元；同时，乙方应在 3 天内用甲方代表批准的合格的人员代替上述调离的任何人员。

① 甲方有证据确认无法胜任工作者，包括：对分部分项工程施工进度及施工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负有责任的施工人员、不熟悉本专业工作的施工人员等；

② 不能积极配合监理、业主及甲方正常工作者；

③ 违反甲方工地现场管理规定者；

④ 无证上岗者(适用于按规定必须有上岗证)；

⑤ 与乙方进场人员花名册不符者；

⑥ 与本工程施工无关的人员。

10.17 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人身伤亡事故除应及时向上级单位报告外，还应在半小时内向甲方通报并以书面形式详细报告，一般事故应在 2 天内将详细书面情况上报给甲方。

10.18 在施工期间，贯彻谁施工谁负责安全的原则，如发生工伤事故，甲方有协助紧急抢救的义务。对其善后处理由乙方对伤亡职工全面负责，所涉及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0.19 乙方自备的设施、设备、机械必须符合安全生产的标准及要求，必须向甲方报验后方可进场，在使用前须通过甲方的验收，在施工时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和机械定期检修保养制度，并纳入甲方机械管理范围，如因乙方自备设施、设备、机械不良引起的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10.20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的格式，在指定时间内完成并上报各种施工方案、技术措施、作业指导书、工程月报、工程周报、施工进度报表、工程资料及与本工程有关的其它资料。

10.21 乙方须按有关规范和规定做好材料报验、隐蔽工程验收及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工作。

10.22 乙方须在质监部门竣工验收前将所做工程部位作一次全面清理并达到验收标准。

第十一条 履约担保

11.1 履约担保的约定方式：_____/_____。

11.2 如果乙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合同全部义务或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程及他人损失的，乙方同意除在质量、工期、安全标化等方面受到本合同相应条款约定的罚款和承担甲方受到各方面（包括业主方）的罚款外，还同意将该履约保证金作为乙方支付给甲方违约金及赔偿之费用。

第十二条 图纸

12.1 甲方在乙方分项工程施工前提供施工图 4 套（已包括竣工图在内）。乙方如需增加图纸份数，甲方可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

12.2 乙方在工程竣工后 14 天内向甲方提供完整的竣工图 4 套。

第十三条 隐蔽验收、中间验收、竣工验收

13.1 工程具备覆盖、掩盖条件或达到合同约定的中间验收条件，乙方自检合格后在隐蔽和中间验收 24 小时前通知甲方代表参加，通知包括乙方自检记录、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乙方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甲方代表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方可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限定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如工程质量符合规范要求，验收 24 小时后，甲方代表不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可视为甲方代表已认可验收记录，乙方可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

13.2 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尽快做好竣工验收的一切准备工作，包括向甲方代表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竣工资料一式 4 份，其中原件 1 份，复印件 3 份，按本工程所在地、区域所管辖的质监

站有关规定进行编制，并需符合管理部门的要求。

13.3 甲方代表在收到乙方送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后及时组织业主、监理进行验收，并给予乙方批复或提出整改意见，乙方按要求整改，并承担由于自身原因造成的修改费用，工期不顺延。

13.4 竣工日期为乙方完成所有施工并经甲方、业主、勘察、设计、监理验收通过签字的日期，需整改后才能达到要求的，应为乙方整改后再次提请甲方验收并经甲方、业主、勘察、设计、监理签字验收通过的日期。

第十四条 工期延误

14.1 分包人应当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因下列原因之一造成分包工程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4.1.1 甲方未按本分包合同约定提供图纸、开工条件、设备设施、施工场地，乙方虽以书面形式提出申请，但仍未从甲方处收到施工所需的图纸、开工条件、设备设施、施工场地，以至影响施工造成停工的。

14.1.2 乙方应在 15.1 款约定情况发生后 5 日内，就延误的工期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报告。甲方在业主同意延长总包合同工期的基础上予以确认。乙方在规定时限内未提交顺延工期报告的，视为该情况未影响工期。

14.2 乙方不能按分包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甲方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的，应承担违约责任，累计延误不得超出 10 天，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4.3 遇有下列情况之一，经甲方同意并报业主书面签字盖章认可后，可考虑工期延长（如业主不同意工期延长，则按上述 14.2 执行）：

14.3.1 因不可抗力的影响；

14.3.2 重大的设计变更、修改而增加的工作量，使乙方工程进度无法按原计划进行；

14.3.3 非乙方原因的停电、停水造成停工时间连续 12 小时以上；

14.3.4 业主原因的工期调整。

14.4 发生不可抗力，乙方有责任积极组织抢补措施并相应调整计划，尽一切可能保证工期。

14.5 发生不可抗力的费用承担：

14.5.1 人员伤亡由其所属单位负责，并承担费用；

14.5.2 造成乙方设备、机械的损害及停工等损失由乙方承担；

14.5.3 所需清理修复工作的责任与费用的承担，甲、乙双方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协商。

第十五条 质量检查

15.1 乙方应随时允许并配合业主、甲方或监理单位进入施工场地检查工程质量。

15.2 分包工程质量应达到分包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六条 违约责任

16.1 乙方不得对本工程项目进行转包或将工程再肢解成若干部分再进行分包，如发生此情况，属违约，甲方一经发现，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由此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16.2 乙方不得以甲方或甲方项目部及管理人员的名义与任何第三方签订买卖、租赁、劳动等各类合同。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上述合同义务、债务及侵权责任等，均由乙方负责履行和承担责任。此外，甲方可据情节决定予以乙方相应的罚款。

16.3 工程质量达不到验收标准的部分，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内予以修复，直到符合验收标准为止，

其费用与工期拖延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6.4 工期延误或施工质量达不到规范要求或出现重大质量事故，而乙方又无积极措施确保按合同工期完成，或无力按质量标准返修者，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须负责赔偿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撤场，乙方在收到要求撤场的通知后应在 5 日内无条件撤出分包工程施工场地，并妥善保护施工现场的所有甲方财产和已完工程。

16.5 乙方在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方面不能满足甲方要求时，甲方有权对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要求乙方赔偿。

16.6 乙方由于非甲方的其他原因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属于违约，乙方除应承担因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6.7 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16.8 如甲方与业主签订的总承包合同以任何理由终止，则甲方应在此后的任何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立即终止本分包合同，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此时，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7 日从工地搬走乙方的材料机械和设备财产并撤离其人员。

第十七条 书面文件的签收及邮件寄送

17.1 甲方指定 赖建航 为书面文件签收人，乙方指定 李翔宇 为书面文件签收人。甲乙双方对对方的书面文件应当当面签收，不得拒收。

17.2 甲方指定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镇中心区 39 区 3 号（宏发大厦）为甲方邮件寄件地址，乙方指定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天安(龙岗)数码创业园 1 号厂房 A402-1 为邮件寄件地址。双方按此地址邮寄，即视为已送达。地址如有变更应书面通知对方。

第十八条 争议解决方式

18.1 凡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处理，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涉及级别管辖的，由相应的上级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九条 合同效力及其他条款

19.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合同有效期内，除双方协调一致，或有法定事由，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合同。

19.2 本合同属于双方重大商业秘密，签约方均不得泄露。

19.3 本合同条款变更须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方可生效，未经签字盖章确认视为未变更。

19.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发生冲突时，以补充协议约定的内容为准。

19.5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除在本合同中作出明确授权外，对甲方的其他任何人员或非甲方人员均没有授权。甲方的其他任何人员或非甲方人员均不能代表甲方处理本合同引起的债权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出具欠款证明、对账单、结算单等，因此产生的债权债务甲方不予认可，对甲方没有法律约束力。甲方项目部、或任何人员无权以甲方名义向乙方或第三人出具借条等借款凭证，否则对甲方无法律约束力。甲方项目部印章、项目部技术专用章（如有）无权用于签订、变更合同，办理合同结算等事项，否则对甲方不具有法律结束力。

19.6 本合同一式六份，双方各执正本三份，副本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9.7 其他：（无）。

（此下无正文）

甲　　方：（签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年　月　日

乙　　方：（签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年　月　日

8

（三）获奖证书：深圳市联网立体停车库建设项目-龙岗中心医院机械立体停车库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证 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设立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备案（粤科奖字[2021]15号）

为表彰第十六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单位，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深圳市联网立体停车库建设项目-龙岗中心医院机械立体停车库

获奖单位：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 书 号：ZTYGXB-2024-X044-D01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4年8月

宝龙泰合同编号
(19)年(27)号

合同编号：SZRTC20190032

深圳市联网立体停车库建设项目—龙岗中心医院机械立体停车库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合同

发包人：深圳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

承包人：深圳精智机器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龙岗中心医院

签订日期：2019 年 5 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精智机器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联网立体停车库建设项目—龙岗中心医院机械立体停车库**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岗中心医院**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区龙岗中心医院内东北角的平面停车场地块，为全自动机械立体停车库，项目的可用地块面积约为4900平方米，根据本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深发改[2018]118号），建设不少于640个车位的全自动垂直升降类机械式立体停车库，高20层，并预留不少于机械车位规模30%的充电接口。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主要内容：

不少于640个车位的龙岗中心医院机械立体停车库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主要工作任务是工程的勘察、设计、采购、施工安装、竣工验收以及其他必要工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工程勘察：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地下管线探测等，施工配合、以及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勘察单位完成的工作。

（2）工程设计及概算等：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第三方监测方案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第三方检测方案编制）、预算编制、交通影响评价、环境影响评价、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以及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的工作。

（3）设备采购：完成龙岗中心医院机械立体停车库全部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车库机械设备、消防、给排水、电气、配电、充电设施、暖通系统等设备、材料、器械以及其他实现车库所有功能的材料和设备的采购。

（4）工程施工：完成龙岗中心医院机械立体停车库全部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基础与基坑工程、车库主体结构施工、车库机械设备及安装、外立面、消防、给排水、电气、配电工程、充电设施、暖通系统、医院内配套道路和交通设施等，达到竣工验收移交标准；

（5）立体车库配套智能系统及信息化：智慧管理软硬件、自动控制系统、停车信息发布软硬件，并接入市停车信息平台等；

（6）系统调试与试运行，并做好项目相关验收工作；

（7）完成项目从初步设计与概算至项目竣工验收，并办理停车场经营许可、用电申请手续、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手续，直至完成甲方经营使用的所有报批、报建和其他申报工作，并准备相应的材料。

（8）其他完成该项目建设所有必要的工作。

三、合同工期

开始工作日期：**2019年5月17日（起始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竣工日期：**2020年3月12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设计成果文件须满足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有关规范、标准及规定要求，施工质量标准为合格，满足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有关规范、标准及规定及设计要求。**

五、合同价款

1、币种：人民币

2、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捌仟伍佰贰拾万零贰仟贰佰元(¥85202200 元)。

3.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采用总价包干方式，中标价为合同价暂定价。结算价按市政府相关部门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中建安费、设计费、勘察费及其它相应部分费用之和与合同暂定价两者取低值。若经审计，最终结算价以审计为准。

六：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娄广国；

设计负责人：唐大为；

施工负责人：陈英杰。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7）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8）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9）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1）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设计、采购、施工、竣工、试运行，并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如甲方在招标后，认为合同相关条款仍需补充或修改，在与中标单位沟通后，保留修改或变更合同条款的权利，双方以补充协议的方式对其进行约定。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5 月 17 日，**双方对合同签订日期无异议。**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花果路 30 号深圳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

本合同一式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六份。

注：因合同及相关事项流程原因导致合同实际订立时间在中标后规定时间以后签订合同的，本合同仍具有法律效力。

发包人：深圳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440300K31728526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花果路 30 号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

邮政编码： 518067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26801330

传真： 0755-26801326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建行前海支行

账号： 44201008500052522798

承包人联合体牵

头人(公章)：	深圳精智机器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科研路 9 号比克科技大厦 1101-B
法定代表人：	王俊
委托代理人：	文龑
电　　话：	0755-86017508
传　　真：	0755-86017528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支行
账　　号：	44201515200052520455
邮 政 编 码：	518057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公章)：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8 号设计大厦 22 楼
法定代表人：	廖凯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3785355
传　　真：	0755-83786609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518000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公章)：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中心城龙岗工商大厦十楼 1016
法定代表人：	王英涛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28912485
传　　真：	0755-28903680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518000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四）获奖证书：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金龟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整治工程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证 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设立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备案（粤科奖字[2021]15号）

为表彰第十五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单位，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金龟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整治工程

获奖单位：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 书 号：ZTYGXB-2023-X109-D01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3年7月

宝龙泰合同编号
(2020)年(55)号

副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施工-[2020]456000015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金龟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整治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金龟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整治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坪山区石井街道金龟社区赤坳水库南侧，治理面积约 93292 平方米，其中边坡防护面积约 64714 平方米，绿化面积约 28578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边坡治理防护工程、绿化工程和截排水工程等。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边坡防护工程、绿化种植及养护工程和截排水工程等为实现项目目标的所有建设内容。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发包人因工程需要而增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边坡治理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10 月 22 日（以开工令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2 月 1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14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伍拾万伍仟叁佰伍拾陆元零角捌分整(¥27505356.08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拾贰万零伍佰陆拾肆元玖角肆分整(¥520564.94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万元整(¥17000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15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0月0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拾份。

发包人：（公章）

2020年10月08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5068号5楼

邮政编码：51811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本工程款必须汇入承包人账户
否则，视为未收到工程款
公司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44250100005700002024

16

⑨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1)负责协调与城管、环保、水务等主管部门的工作关系，并承担相关费用；承包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本工程的特点以及周边环境对施工的限制性，因周边环境的环保要求所引起的施工降效、不能连续施工或延误所增加费用均应包含于签约合同价。(2)承担自工程开工至竣工验收移交之日止发包人及其代表现场办公区的全部水电、排污、物业管理及环境卫生等费用。(3) 土石方车辆驶入市政道路前必须经过清洗以保证出场上路的拉土车辆的整洁情况符合城管的要求，承包人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相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4) 配合施工场地内相关管线、地上及地下构筑物等产权单位的拆迁工作。(5) 承包人需遵守政府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交通疏解、环境保护、污水排放、施工噪音、林地管理、河道管理及安全生产管理等方面的有关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在整个施工阶段保持交通畅顺及安全；交通组织、水土保持、环保方案等必须有各主管部门的审批，提供和维护交通标志、标牌设施，并负责交通组织、交通协管工作；以上工作内容所需费用含在签约合同价内；任何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违反政府有关规定而需承担的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6) 承包人应充分考察现场，对现场管线进行排查，施工中应做好对工程施工场地内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等的保护工作，使之免遭破坏。对于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和古树名木等的保护，承包人应提出经产权保护单位同意的方案，由发包人代表确认，并报发包人批准。如由于承包人的施工造成上述管线和建、构筑物或设施以及古树名木的损坏，承包人应负责修复或赔偿，费用已含在签约合同价中。同时，由于工程施工引起的管线、建（构）筑物及古树名木等损失和损害，在未确定责任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根据发包人代表的指令进行维护和修复。(7)为其他承包人提供方便。即允许发包人或与发包人签订了承包合同的其他承包人及其职工使用由承包人负责维护的临时便道、桥梁等，或提供其他合理服务，承包人不得以此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费用的要求。(8)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应尽量避免给其他承包人造成施工干扰。凡涉及与相邻合同段不可避免的施工干扰问题，由监理人统筹协调解决，承包人必须服从监理人有关裁决。当与相邻合同段不可避免的产生施工干扰问题时，承包人应相互理解并尽可能为相邻合同段提供便利条件，承包人不得以此提出任何形式的费用增加。(9) 项目要求设置海绵城市的，应按建筑工程海绵城市设施的技术标准及相应的设计图纸进行施工。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蔡潮欢，资格证书号：粤 144162000286。

(3)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见补充条款 。

78

宝龙泰合同编号
[2020]年(54)号

副本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施工-[2020]3842000014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坪山区马峦街道江岭小区西南侧马峦山郊野公园内，治理面积约 36665 平方米（平面投影，不含便道），其中边坡治理防护面积约 20316 平方米，绿化面积约 16349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边坡治理防护、绿化、施工临时用水用电工程等。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_%； 其他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边坡防护工程、绿化种植及养护工程、截排水工程、施工临时用水用电工程等为实现项目目标的所有建设内容。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发包人因工程需要而增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边坡治理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10 月 22 日（以开工令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1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叁拾伍万柒仟玖佰肆拾玖元壹角玖分(¥12357949.19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叁仟零陆拾伍元叁角叁分(¥233065.33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拾伍万元整(¥7500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4月2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拾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5068号5楼

邮政编码：51811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王英涛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本工程款必须汇入承包人账户，视为未收到工程款

公司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44250100005700002024

16

（五）获奖证书：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



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证 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

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 被评

为二〇二二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特发此证

粤建金匠证字（2022）020A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宝龙泰合同编号
(17)年(84)号

合同编号：XLT-ZB-SC-A19058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年版

工程名称：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大工业区规划五路1号

发 包 人：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大工业区规划五路1号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程内容：土建工程（包含桩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与防水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电气照明工程、通风工程、室内给排水系统、防雷工程、室外道路及室外给排水管网等，以及政府报建配合、涉及报建范围内的发包人另行发包或指定发包工程（如机电安装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电梯等专项工程）的施工配合和协调管理等。（工程规模：质检车间大楼土建工程及室外管网道路工程；厂房占地面积2432.2㎡，建筑面积26909㎡，静压管桩基础，10层，建筑高度49.95米，层高分别为6.5米+4.7米+4.5米+5.3米+4.7米+4.5米+5.3米+4.7米+4.7米+4.7米。

结构形式：钢筋混凝土结构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深规划资源建许字PS-2019-0049号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1、按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和有关资料及说明（具体施工内容以施工图为准）。2、在发包人平行发包的机电、消防、弱电、电梯等安装公司施工期间进行配合作业，配合作业包含但不限于：（1）、交叉作业期间，设备吊装口的预留和后期

恢复，除第4层和第5层以外，各楼层设置一个不小于宽3米、高4米的设备及机电材料吊装口；（2）、施工升降梯及吊装器械等垂直运输工具的使用；（3）、施工临时用水用电的提供；（4）、施工过程与安装公司涉及到的交叉作业管控、沟通；（5）、现场安全文明管控的协同管控与配合；（6）、施工场地及通道的共用、负责配合提供交叉作业面、作业时间协调安排）；（7）、负责配合消防、弱电、机电等安装公司进行预埋线管、套管的施工等。此条款的所有配合作业费用已包含在补充条款第95.2.7条的取费中，不再另行计取。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32 日历天。

拟从 2019 年 12 月 01 日开始施工(实际以监理单位签署的开工令时间为准)，至 2021 年 0 月 04 日竣工完成（实际以竣工验收报告日期为准）；并必须满足开工后 264 日历天工程达到具备楼及以下各楼层机电安装的条件（即需完成内部隔墙、油漆、地面、外墙窗户等装饰工程），工后 401 日历天工程达到具备整个工程初验条件。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 合格 标准（争取达到深圳市建设工程优质奖标准）。

五、合同价款

1.签约合同价为：

合同总价(大写)：肆仟捌佰伍拾捌万零捌角 ；（小写）：￥ 48,580,000.8 元。（暂定总价，详见工程报价清单，工程完工时按实结算）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贰万肆仟玖佰肆拾柒元零伍分 (¥1,924,947.0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0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元整 (¥180,000 元)；

（4）暂列金额（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壹万陆仟壹佰肆拾元捌角玖分 (¥ 2,916,140.89 元)。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土建暂列金额	安装暂列金额	合计	备注

9

1	质检车间	2,629,455.58	198,795.34	2,828,250.92	/
2	消防水池	34,725.50	/	34,725.50	/
3	室外道路工程	53,164.47	/	53,164.47	/
合计		2,717,345.55	198,795.34	2,916,140.89	/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非招标工程）。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单价相对固定，在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以外的合同单价，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作调整)。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 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 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 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19 年 10 月 ___ 日

订立合同地点：深圳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并于最后签署一方盖章日生效。

发包人：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9号华润置地大厦C座37层

法定代表人：叶澄海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867888

传真：0755-83867338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八卦岭支行

帐号：814682566510001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08453259J

邮政编码：518040

电子邮箱：zouyoufeng@salubris.com

承包人：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天安（龙岗）数码创业园一号厂房 A402-1

法定代表人：王英涛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8912485

传真：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帐号： 4425 0100 0057 0000 2024

纳税人识别号：9144 0300 5521 1104 0

邮政编码： 518100

电子邮箱:renlrenw@qq.com

本工程款必须汇入承包人账户
否则，视为未收到工程款
公司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44250100005700002024

11

三、 项目经理（建造师）专业、职称和业绩情况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刘必成	性　　别	男	年　　龄	58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0924196807140277	手机号码	13631581642
参加工作时间	1991 年 07 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8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11201320132551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使用有效期：2026年10月29日
2027年04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刘必成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8年07月14日

注册编号：粤11120132013325517

聘用企业：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6-05-28至2029-05-27)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6-05-28至2029-05-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刘必成

签名日期：2026.10.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6年05月2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9000772



姓　　名：刘必成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68年07月14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4月28日

有 效 期：2026年06月03日　　至 2028年04月27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6 年 06 月 0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江苏省盐城市

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批准文号:盐职称办(99)91号

批准单位(章)

批准时间:1999年10月15日

盐城市人事局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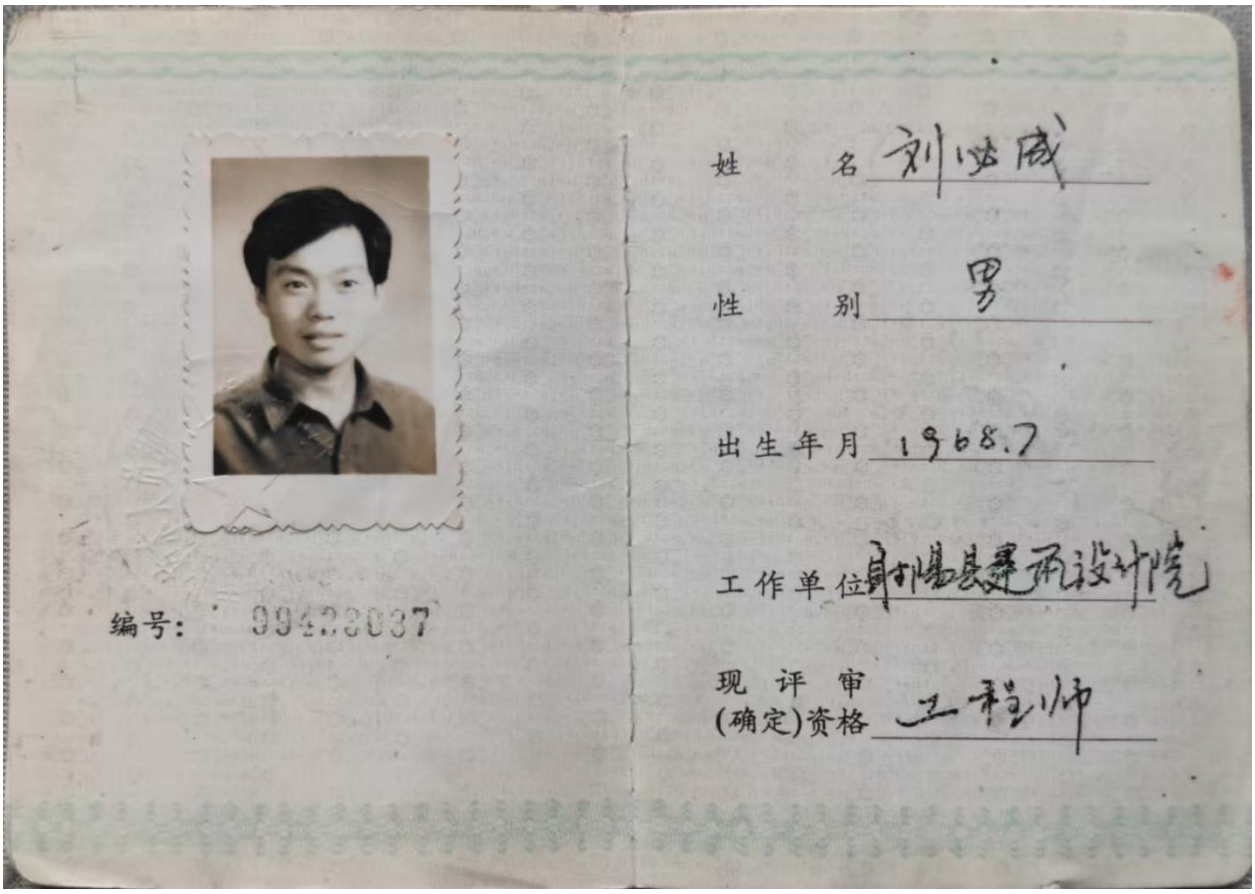

姓　　名 刘业成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8.7

工作单位 [illegible]

现评审(确定)资格 工程师

编号: 99423037



刘业成
中级工程师证

江苏省盐城市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姓名 刘必成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 年 7 月 14 日
住址 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文华苑12栋
公民身份号码 32092419680714027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江门市公安局蓬江分局
有效期限 2026.05.22-长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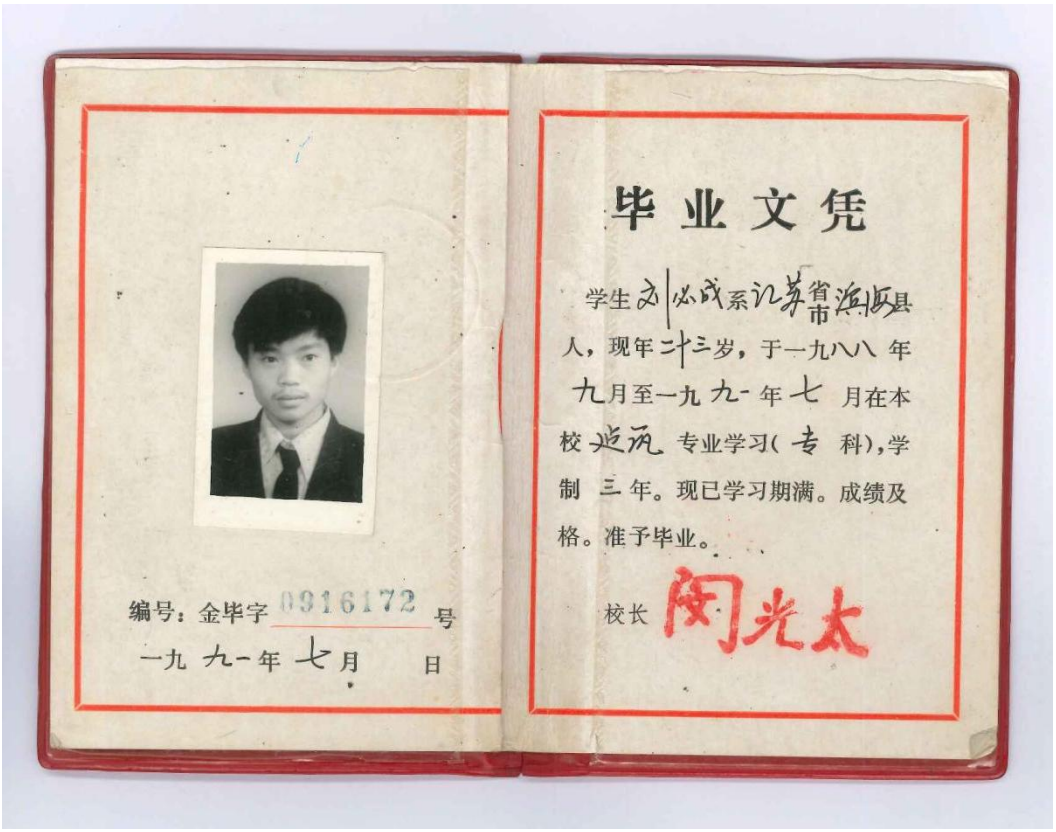
毕业文凭

学生刘必成系江苏省滨海县人，现年二十三岁，于一九八八年九月至一九九一年七月在本校返航专业学习（专科），学制三年。现已学习期满。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校长 闵光太

编号：金毕字 0916172 号

一九九一年七月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必成　　社保电脑号：800884476　　身份证号码：32092419680714027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5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6	06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illegible]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2026	10	309548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合计				4703.36	2351.68			605.46	201.84			201.84		107.28		123.84	30.9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2bdec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四、 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其他人员配备要求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至少 2 名高级工程师，岩土、结构等专业各派 1 名）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数量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刘必成	建筑工程师	建造师注册证	一级	粤 1112013201325517	建筑工程	1 人
岩土高级工程师	陈英杰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1105671	岩土工程	1 人
结构高级工程师	游彩艳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403001219235	结构工程	1 人
注册岩土工程师	马冬冬	/	岩土注册证	/	AY20264101253	岩土工程	1 人
土建高级工程师	蔡潮欢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503001271465	土建	1 人
道路高级工程师	邓志飞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4401001501	道路与桥梁	1 人
技术负责人	秦德营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GX22024011313	地质与岩土	1 人
质量负责人	喻爱新	中级工程师	质量员证	中级	0442110900007000005	市政工程	1 人
安全负责人	郑铁辉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	高级	19250441517	土建	1 人
结构工程师	乔荣成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03063003222	结构	1 人
给排水工程师	陈登极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03003036643	给排水	1 人
电力工程师	王娟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190004885	机电安装	1 人
机电工程师	陈宗源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08101100000006924	机电	1 人
绿化工程师	何紫仪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初级	2403006197208	风景园林	1 人

造价工程师	蒋金住	中级工程师	造价师证	一级	建[造]11084400003839	土木建筑	1 人
安全员	游瑞明	/	安全员证	/	粤建安 C3（2025）0023958	综合类	1 人
安全员	王威	/	安全员证	/	粤建安 C2(2026)0024648	土建	1 人
施工员	傅红梅	/	施工员证	/	0442610100005000033	土建	1 人
施工员	符众	/	施工员证	/	0622410300062000183	市政	1 人
质量员	罗芳	/	质量员证	/	0622410800062000139	土建	1 人
材料员	段佳珍	/	材料员证	/	0132511100071000291	土建	1 人
资料员	陈红燕	中级工程师	资料员证	中级	0441711494417002179	土建	1 人
劳资专管员	黄宗盈	/	劳资专管员证	/	0442611300005000099	建筑	1 人

- **项目经理：刘必成**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刘必成	性　　别	男	年　　龄	58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0924196807140277	手机号码	/
参加工作时间	1991 年至今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7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11201320132551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使用有效期：2026年10月29日
2027年04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刘必成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8年07月14日

注册编号：粤11120132013325517

聘用企业：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6-05-28至2029-05-27)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6-05-28至2029-05-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刘必成

签名日期：2026.10.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6年05月2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9000772



姓　　名：刘必成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68年07月14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4月28日

有 效 期：2026年06月03日　至 2028年04月27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6 年 06 月 0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刘必成
中级工程师证
江苏省盐城市
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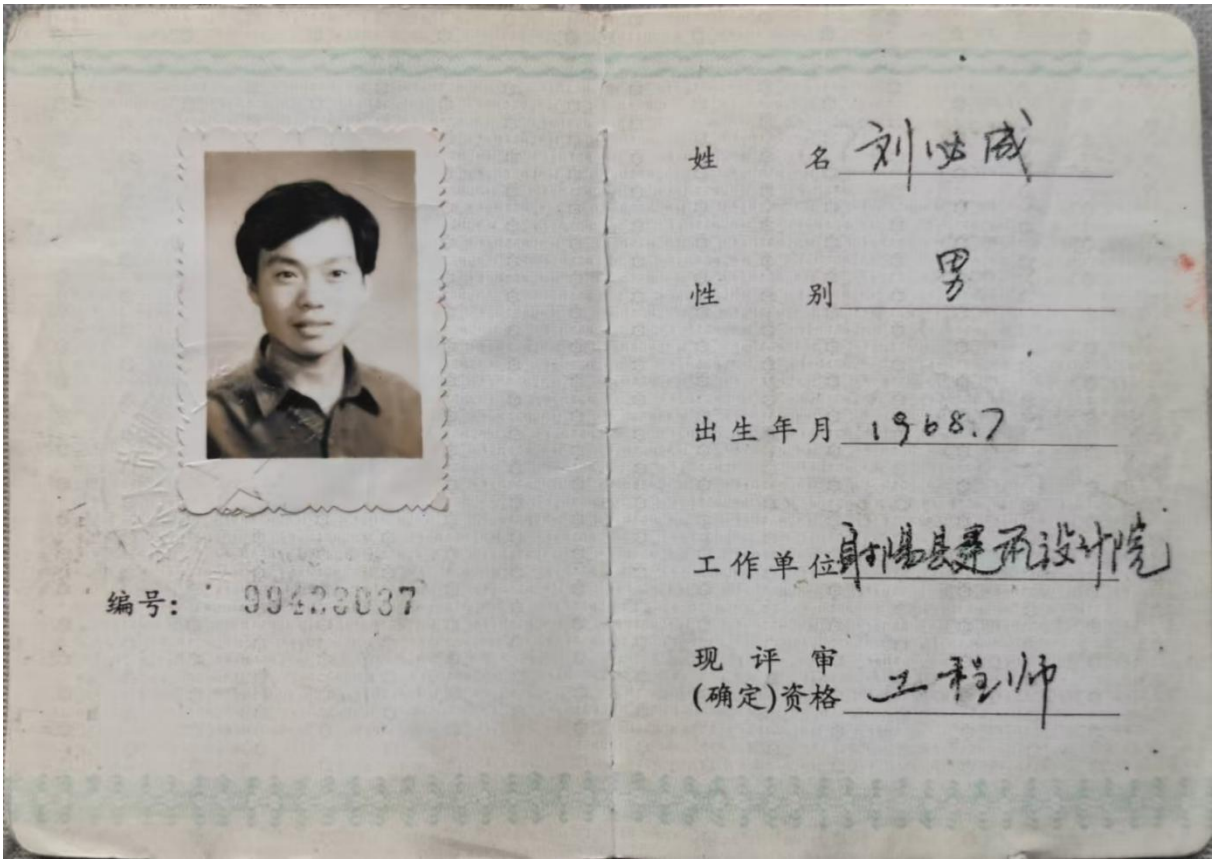
姓名 刘必成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8.7
工作单位 盐城市建筑设计院
现评审(确定)资格 工程师
编号: 99428037


批准文号:盐职称办(99)91号

批准单位(章)

批准时间:1999年10月15日

盐城市人事局制


江苏省盐城市

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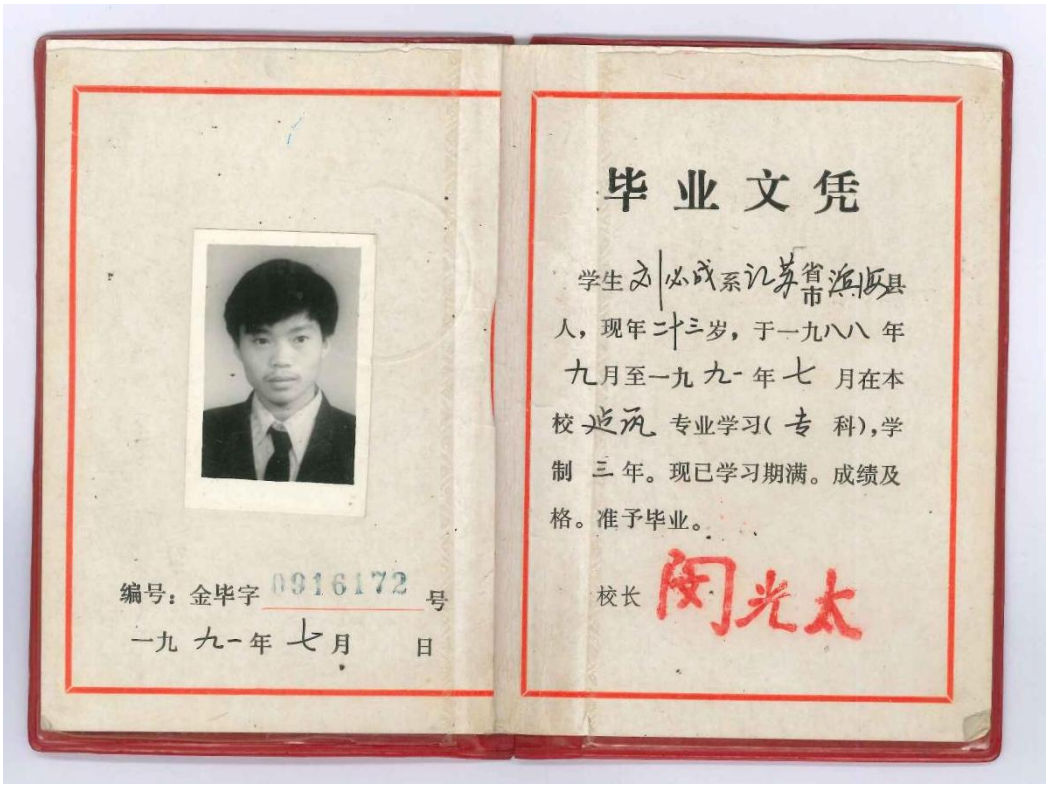

毕业文凭

学生刘必成系江苏省淮阴市淮阴县人，现年二十三岁，于一九八八年九月至一九九一年七月在本校财政专业学习（专科），学制三年。现已学习期满。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校长 [illegible]

编号：金毕字 0916172 号

一九九一年七月 日



姓名 刘必成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 年 7 月 14 日

住址 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文华苑12栋

公民身份号码 32092419680714027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江门市公安局蓬江分局

有效期限 2026.05.22-长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必成　　社保电脑号：800884476　　身份证号码：32092419680714027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5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2026	10	309548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合计				4703.36	2351.68			605.46	201.84			201.84		107.28		123.84	30.9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2bdec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岩土高级工程师：陈英杰



姓　　名　陈英杰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6.11
工作单位
编　　号　1105671

经 江苏省南京市环境地质工程
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于
2011年04月10日评审， 陈英杰
已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

发证机关：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一年 四 月十 日


照
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300101085119 号
陈英杰 于二〇一三 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交通运
输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道路与桥梁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 年 四 月 十八 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英杰

身份证号：412902197611061710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7月15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1155059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2年09月13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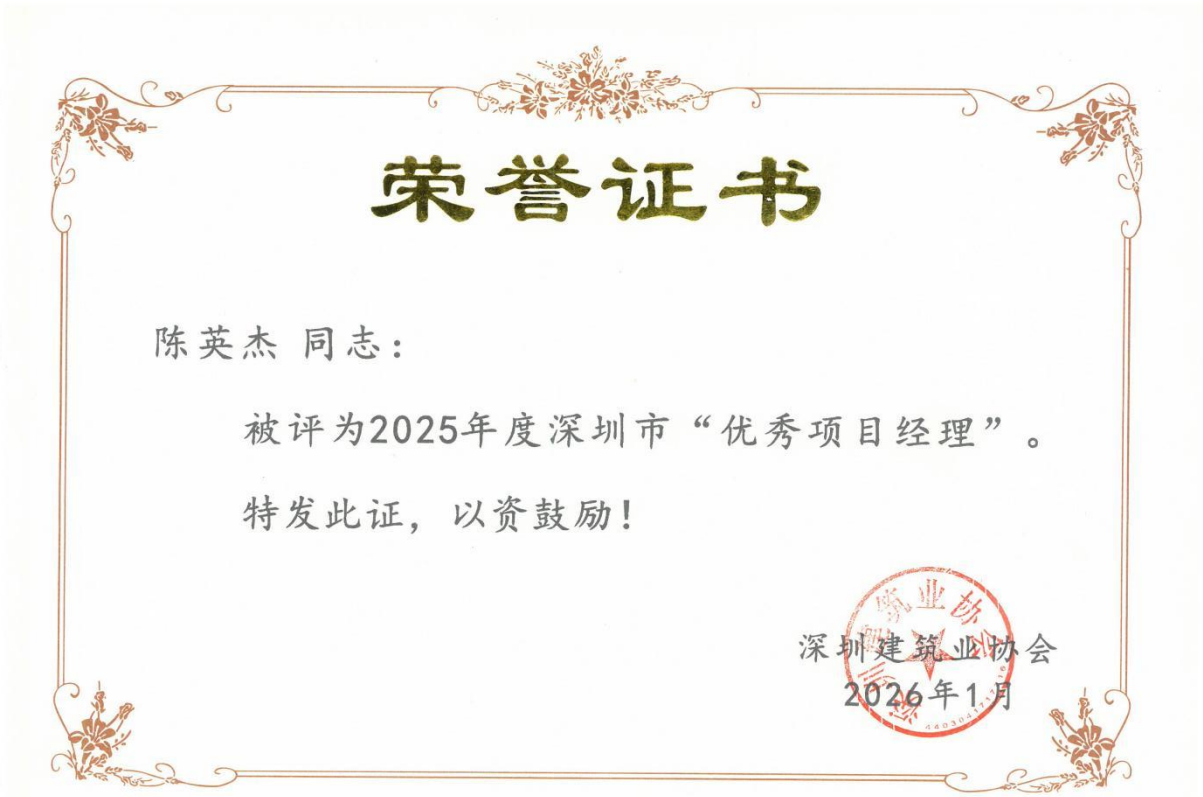

荣誉证书

陈英杰 同志：

被评为2025年度深圳市“优秀项目经理”。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6年1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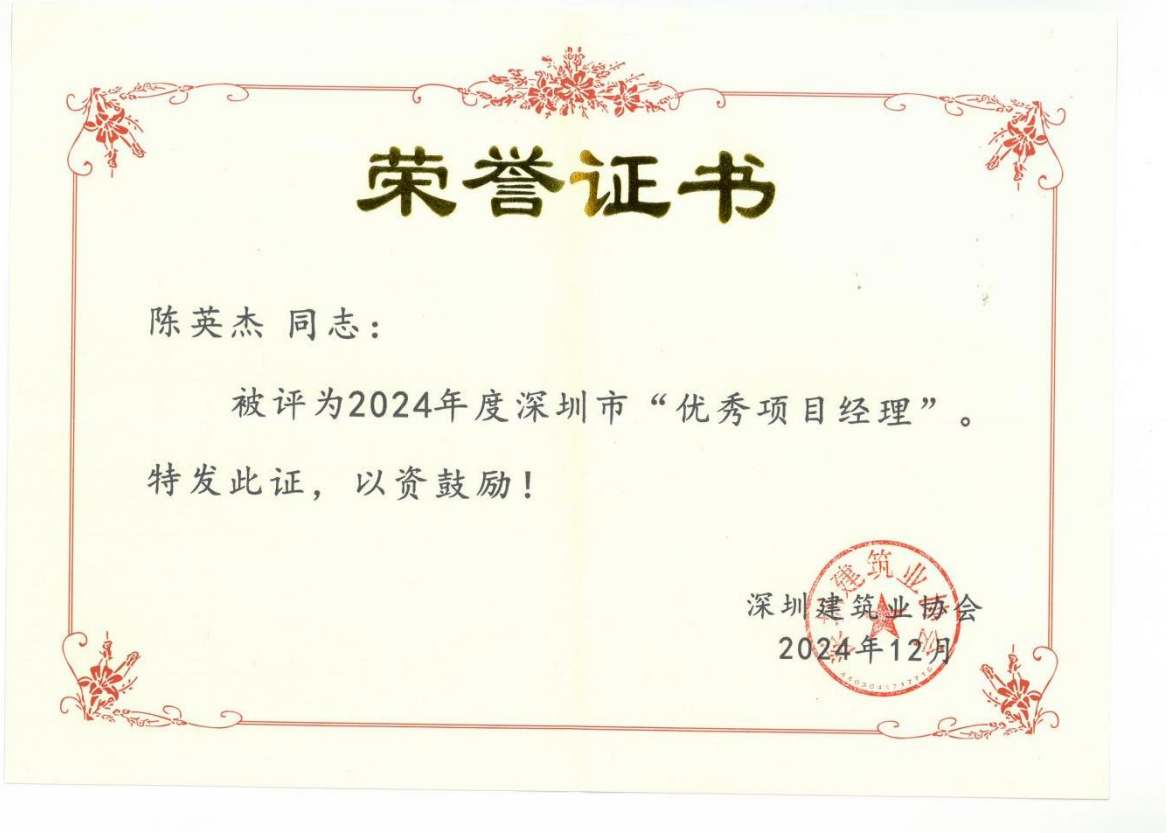

荣誉证书

陈英杰 同志：

被评为2024年度深圳市“优秀项目经理”。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4年12月



北京航空航天大學

毕业证书

学生 陈英杰 性别 男，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六日 生，
于 二〇〇六年九月 至 二〇〇九年一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现代远程教育）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校 长：李未

二〇〇九年一月十日

证书编号：10006720090500l093



姓名 陈英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6 年 11 月 6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雅庭名苑D栋D2-607
公民身份号码 4129021976110617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07.11.12-2027.11.1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英杰　　社保电脑号：612305432　　身份证号码：4129021976110617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309548	3131.0	469.65	250.4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31	15.66	3131	9.77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9548	3131.0	469.65	250.4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31	15.66	3131	9.77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9548	3131.0	469.65	250.4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31	15.66	3131	9.77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9548	3131.0	469.65	250.4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31	15.66	3131	9.77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9548	3131.0	469.65	250.4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31	15.66	3131	12.21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9548	3131.0	469.65	250.4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31	15.66	3131	12.21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9548	3131.0	469.65	250.4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31	15.66	3131	12.21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9548	3131.0	469.65	250.4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31	15.66	3131	12.21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9548	3131.0	469.65	250.4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31	15.66	3131	12.21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9548	3131.0	469.65	250.4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131	12.21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9548	3131.0	469.65	250.4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131	12.21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9548	3131.0	469.65	250.4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131	12.21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131	12.21	3131	25.05	6.26
2024	02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131	12.21	3131	25.05	6.26
2024	03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131	24.42	3131	25.05	6.26
2024	04	309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131	24.42	3131	25.05	6.26
2024	05	309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131	24.42	3131	25.05	6.26
2024	06	309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131	24.42	3131	25.05	6.26
2024	07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131	31.31	3131	25.05	6.26
2024	08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131	31.31	3131	25.05	6.26
2024	09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131	31.31	3131	25.05	6.26
2024	10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131	31.31	3131	25.05	6.26
2024	11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131	31.31	3131	25.05	6.26
2024	12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131	31.31	3131	25.05	6.26
2025	01	309548	4700.0	799.0	3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00	47.0	4700	37.6	9.4
2025	02	309548	4700.0	799.0	3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00	47.0	4700	37.6	9.4
2025	03	309548	4700.0	799.0	37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00	47.0	4700	37.6	9.4
2025	04	30954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5	30954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6	30954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7	30954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8	30954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9	30954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10	30954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11	30954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12	30954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6	01	3095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6	02	30954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6	03	309548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6	04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40.0	4000	32.0	8.0
2026	05	30954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6	06	30954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6	07	30954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6	08	30954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6	09	30954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6	10	309548	5521.0	938.57	441.6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10.0
合计				36411.83	17764.64			18089.41	6539.0			1425.85		170.72		1579.6	430.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2a094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 **结构高级工程师：游彩艳**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游彩艳

身份证号：35072419850709202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结构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结构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21923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9月14日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注 意 事 项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21642582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姓 名 游彩艳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350724198507092027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 业 岩土工程

授予时间 2018年12月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流动专业技术人员贵港市中级评委会

批准机关（盖章） 贵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 年 3 月 21 日

管理号：



湖南大學
HUNAN UNIVERSITY
毕业证书

学生游彩艳，性别女，1985年07月09日生，于2019年02月至2021年06月在本校工程管理专业成人教育函授2.5年制专科起点本科学习，按培养计划要求修完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取得规定学分，准予毕业。

校　长：段献忠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书编号：No. CO213132

电子注册编号：105325202105003232



姓名 游彩艳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7 月 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路德沁苑德意阁304
公民身份号码 3507241985070920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5.03-2036.05.0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游彩艳　　社保电脑号：623066325　　身份证号码：35072419850709202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9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9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9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9548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02	309548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03	309548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04	309548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05	309548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06	309548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07	309548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08	309548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09	309548	8135.0	1382.95	650.8	1	8135	406.75	162.7	1	8135	40.68	8135	81.35	8135	65.08	16.27
2025	10	309548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11	309548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12	309548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6	01	309548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510.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6	02	309548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510.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6	03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4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5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6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7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8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9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10	309548	5521.0	938.57	441.6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合计				38625.48	18719.28			18658.01	6770.44			1448.92		1696.63		1533.08	423.6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2b921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 注册岩土工程师：马冬冬

使用有效期：2026年08月12日
-2027年02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马冬冬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8年04月18日

注册编号：AY20264101253

聘用单位：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6年07月27日-2029年06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3)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8.12

发证日期：2026年07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沁阳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6.07-2036.06.07


姓名 马冬冬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4 月 18 日
住址 河南省沁阳市柏香镇郑村3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088219880418501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马冬冬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 四 月 十八 日生，于二〇〇六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年 六 月在本校 环境监测与治理技术 专业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0311200906850603
二〇〇九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冬冬　　社保电脑号：622389325　　身份证号码：4108821988041850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8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2026	10	309548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合计				2411.36	1205.68			302.73	100.92			100.92		31.68		63.36	15.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2ac51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土建高级工程师：蔡潮欢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蔡潮欢

身份证号：61011319690210045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7月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7146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10月23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蔡潮欢

身份证号：61011319690210045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道路与桥梁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1960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西安公路学院

毕业证书

学生蔡潮欢，男，现年22岁，系广东大埔人，于1987年9月至1991年7月在我院交通工程专业本科学习四年，按教学计划完成全部学业，成绩合格，准予毕业。并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授于工学学士学位。（随证附成绩单）

院长 王秉纲

教字第5570325号

1991年7月10日发给



姓名 蔡潮欢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9 年 2 月 1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晨光路7号

公民身份号码 61011319690210045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25.04.30-长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潮欢　　社保电脑号：2017473　　身份证号码：6101131969021004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309548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5.6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9548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5.6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9548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5.6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9548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5.6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9548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9.5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9548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9.5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9548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9.5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9548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9.5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9548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9.5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9548	5000.0	75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19.5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9548	5000.0	75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19.5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9548	5000.0	75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19.5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95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9.5	5000	40.0	10.0
2024	02	3095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9.5	5000	40.0	10.0
2024	03	3095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9.0	5000	40.0	10.0
2024	04	30954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9.0	5000	40.0	10.0
2024	05	30954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9.0	5000	40.0	10.0
2024	06	30954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9.0	5000	40.0	10.0
2024	07	30954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08	30954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09	30954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0	30954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1	30954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2	30954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1	309548	11900.0	2023.0	952.0	1	11900	595.0	238.0	1	11900	59.5	11900	119.0	11900	95.2	23.8
2025	02	309548	11900.0	2023.0	952.0	1	11900	595.0	238.0	1	11900	59.5	11900	119.0	11900	95.2	23.8
2025	03	309548	8250.0	1402.5	660.0	1	8250	412.5	165.0	1	8250	41.25	8250	82.5	8250	66.0	16.5
2025	04	3095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5	309548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110.0	11000	88.0	22.0
2025	06	309548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110.0	11000	88.0	22.0
2025	07	309548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110.0	11000	88.0	22.0
2025	08	3095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9	309548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110.0	11000	88.0	22.0
2025	10	309548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110.0	11000	88.0	22.0
2025	11	309548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110.0	11000	88.0	22.0
2025	12	309548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110.0	11000	88.0	22.0
2026	01	309548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66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110.0	11000	88.0	22.0
2026	02	309548	8516.0	1447.72	681.28	1	8516	510.96	170.32	1	8516	42.58	8516	85.16	8516	68.13	17.03
2026	03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6	10	309548	5521.0	938.57	441.6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11.2	2800	22.4	5.6
合计				50327.04	24600.96			20179.72	7369.06			1717.37		2357.54		2032.53	543.5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32e35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 道路高级工程师：邓志飞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评审委员会评审取得了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e senior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appraisement.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持证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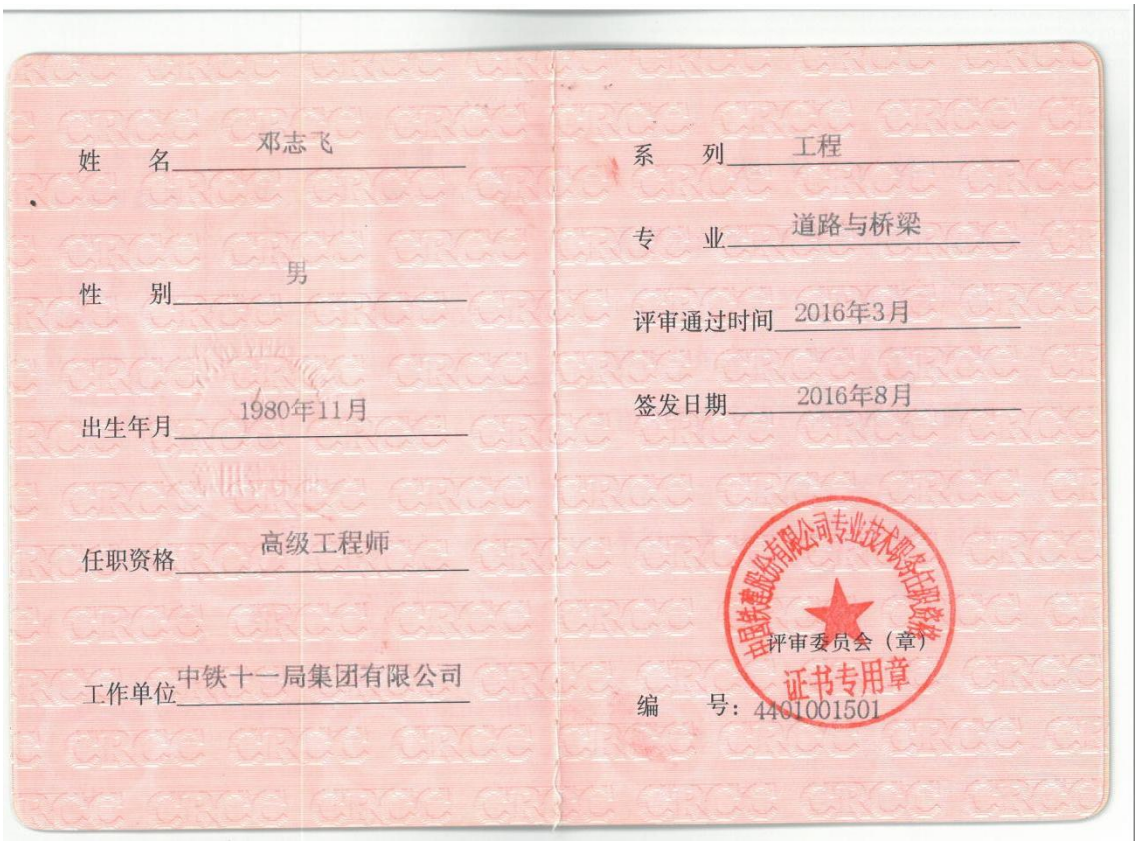

姓　名 邓志飞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年11月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系　列 工程

专　业 道路与桥梁

评审通过时间 2016年3月

签发日期 2016年8月

中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章）

证书专用章

编　号：4401001501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邓志飞

身份证号：43012419801116263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2863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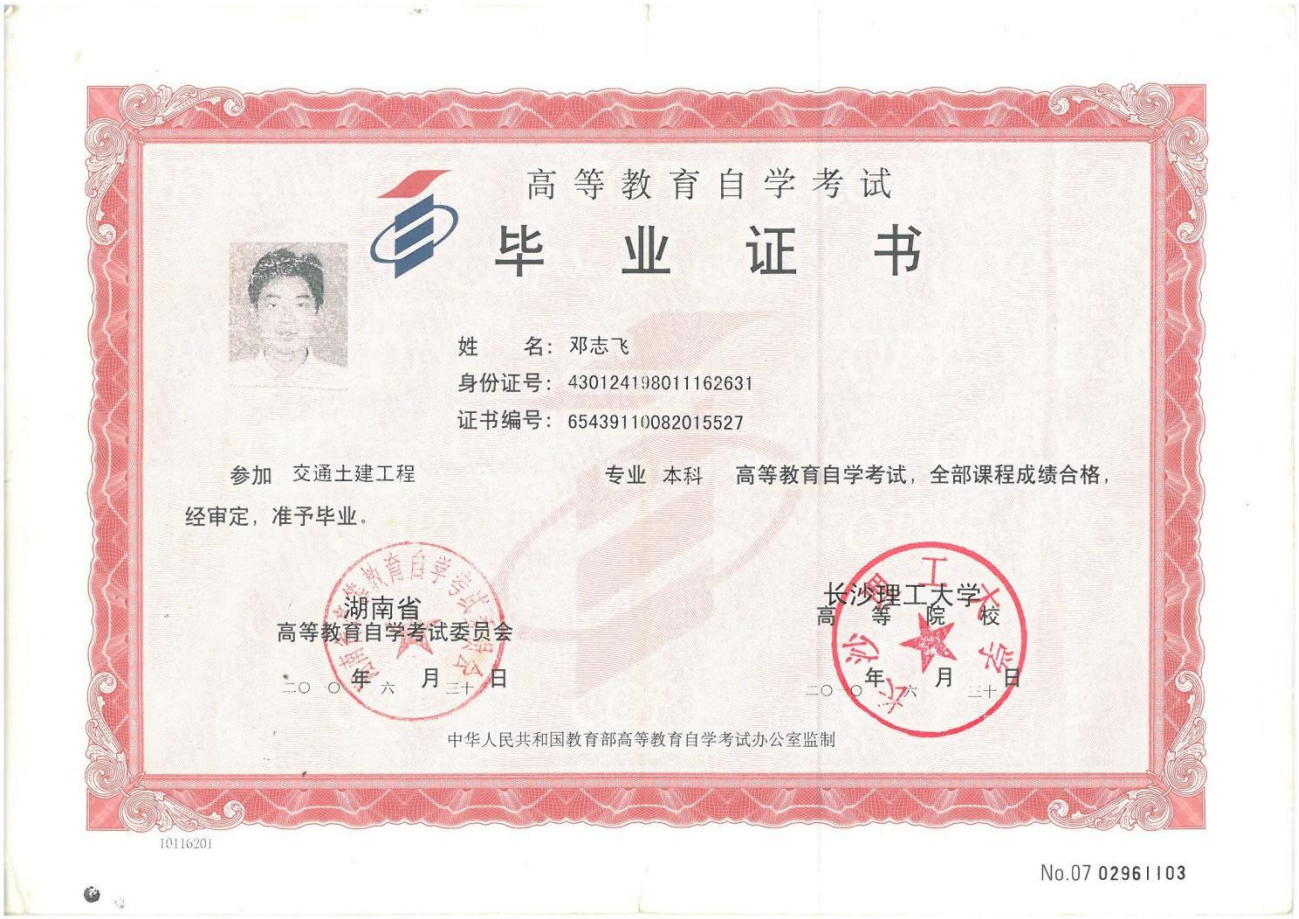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 业 证 书

姓 名：邓志飞

身份证号：430124198011162631

证书编号：65439110082015527

参加 交通土建工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二〇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长沙理工大学高等院校

二〇〇六年六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10116201

No.07 0296110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21.12.25-2041.12.25



姓名 邓志飞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 年 11 月 16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办事处飞扬路66号110室

公民身份号码 43012419801116263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邓志飞　　社保电脑号：623985798　　身份证号码：4301241980111626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9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9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9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9548	16900.0	2873.0	1352.0	1	16900	845.0	338.0	1	16900	84.5	16900	169.0	16900	135.2	33.8
2025	02	309548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7800	1390.0	556.0	1	27800	139.0	27800	278.0	27800	222.4	55.6
2025	03	309548	14533.0	2470.61	1162.64	1	14533	726.65	290.66	1	14533	72.67	14533	145.33	14533	116.26	29.07
2025	04	309548	14553.0	2474.01	1164.24	1	14553	727.65	291.06	1	14553	72.77	14553	145.53	14553	116.42	29.11
2025	05	309548	14553.0	2474.01	1164.24	1	14553	727.65	291.06	1	14553	72.77	14553	145.53	14553	116.42	29.11
2025	06	309548	14553.0	2474.01	1164.24	1	14553	727.65	291.06	1	14553	72.77	14553	145.53	14553	116.42	29.11
2025	07	309548	14553.0	2474.01	1164.24	1	14553	727.65	291.06	1	14553	72.77	14553	145.53	14553	116.42	29.11
2025	08	309548	14553.0	2474.01	1164.24	1	14553	727.65	291.06	1	14553	72.77	14553	145.53	14553	116.42	29.11
2025	09	30954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5	10	309548	14553.0	2474.01	1164.24	1	14553	727.65	291.06	1	14553	72.77	14553	145.53	14553	116.42	29.11
2025	11	309548	14553.0	2474.01	1164.24	1	14553	727.65	291.06	1	14553	72.77	14553	145.53	14553	116.42	29.11
2025	12	30954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6	01	309548	18800.0	3196.0	1504.0	1	18800	1128.0	376.0	1	18800	94.0	18800	188.0	18800	150.4	37.6
2026	02	309548	18800.0	3196.0	1504.0	1	18800	1128.0	376.0	1	18800	94.0	18800	188.0	18800	150.4	37.6
2026	03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800	38.0	3800	30.4	7.6
2026	04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800	38.0	3800	30.4	7.6
2026	05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800	38.0	3800	30.4	7.6
2026	06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800	38.0	3800	30.4	7.6
2026	07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800	38.0	3800	30.4	7.6
2026	08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800	38.0	3800	30.4	7.6
2026	09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800	38.0	3800	30.4	7.6
2026	10	309548	5521.0	938.57	441.6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800	38.0	3800	30.4	7.6
合计				57286.38	27500.88			24367.46	8971.82			1999.3		2859.32		2497.6	659.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29ac1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 **技术负责人：秦德营**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秦德营	性 别	男	年 龄	37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381198905011758		
手机号码	18682230314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GX22024011313
参加工作时间	2013 年至今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3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证书

证书编号：GX22024011313



姓　　名：秦德营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11381198905011758

职称系列：工程系列

级　　别：中级

资格名称：工程师

获取方式：评审

专　　业：岩土工程

取得资格时间：2023年12月

评审机构：工程系列防城港市中级评委会

批准机关：防城港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在线验证网址：

颁发机关印章

生成时间：2024年01月24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秦德营

身份证号：41138119890501175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6月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8731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秦德营 性别 男，一九八九 年 五 月 一 日生，于 二〇〇九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三 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新乡学院 校（院）长：杨宏志

证书编号：110711201305000880 二〇一三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邓州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5.08-2037.05.08



姓名 秦德营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5 月 1 日

住址 河南省邓州市白牛乡秦杨营村杨营13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138119890501175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秦德营　　社保电脑号：636627052　　身份证号码：4113811989050117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95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95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95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9548	8500.0	1360.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02	309548	8500.0	1360.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03	309548	8500.0	1360.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04	309548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05	309548	8500.0	1360.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06	309548	8500.0	1360.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07	309548	8216.0	1314.56	657.28	1	8216	410.8	164.32	1	8216	41.08	8216	82.16	8216	65.73	16.43
2025	08	309548	8500.0	1360.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09	309548	8500.0	1360.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10	309548	8500.0	1360.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11	309548	8500.0	1360.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12	309548	8500.0	1360.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6	01	309548	8500.0	1360.0	680.0	2	8500	127.5	42.5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6	02	309548	8500.0	1360.0	680.0	2	8500	127.5	42.5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6	03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4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5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6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7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8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6	09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6	10	309548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11.2	2800	22.4	5.6
合计				36218.53	18685.76			15450.38	5699.86			1446.82		1692.44		1549.73	422.8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2a9be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 **质量负责人：喻爱新**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喻爱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003197512191518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2110900007000005



证书编码：044211090000700000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喻爱新

身份证号：421003197512191518

岗位名称：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1年 09月 0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职业资格证书
Occupational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一级/高级技师
First Level/Senior Technician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印制
The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按照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经考核鉴定合格。

特发此证。

According to the Labour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the national occupational skill standards, the certificate is herewith issued after passing testing and assessment.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Seal of the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发证机关（印）
Issued by



姓　名 喻爱新

身份证号 421003197512191518

能力等级 中级

证书编号 2023BJ0108808

喻爱新 同志于 2023 年 1 月 15 日至 2023 年 2 月 15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员职业能力培训与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北京中机建安人才测评技术中心

发证日期：2023 年 2 月 15 日



荣誉证书

喻爱新 同志：

在 北环大道路面修缮及交通改善工程 创优中贡献突出，授予2013-2014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突出贡献者。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 GYGX0920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09.12.04-2029.12.04


姓名 喻爱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5 年 12 月 1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四海13栋304
公民身份号码 421003197512191518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喻爱新 性别 男，一九七五 年十二 月 十九 日生，于二〇一五 年 三 月至二〇一七 年 七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 专业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中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877201705711349 二〇一七 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教育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喻爱新　　社保电脑号：600736962　　身份证号码：4210031975121915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309548	0.0										13000	*130.0			
2025	06	309548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130.0	13000	104.0	26.0
2025	07	309548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130.0	13000	104.0	26.0
2025	08	30954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5	09	30954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5	10	309548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130.0	13000	104.0	26.0
2025	11	309548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130.0	13000	104.0	26.0
2025	12	30954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6	01	30954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6	02	30954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6	03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6	04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6	05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6	06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6	07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6	08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6	09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6	10	309548	5521.0	938.57	441.6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200	32.0	3200	25.6	6.4
合计				28210.82	13275.68			9878.96	3616.32			904.12		1598.4		1220.8	30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29c1d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安全负责人：郑铁辉**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郑铁辉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68219871030621X
手机号码	/	证件号（B 证编号）			粤建安 B(2017)0002473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7）0002473



姓　　名：郑铁辉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年10月30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4月01日

有 效 期：2026年01月04日　　至 2029年03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6 年 01 月 0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郑铁辉

身份证号：43068219871030621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2861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 业 证 书

姓 名：郑铁辉

身份证号：43068219871030621X

证书编号：654391101120441 36

参加 交通土建工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长沙理工大学高等院校

二〇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13115727

No.01- 130279909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临湘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10.08-2035.10.08



姓名 郑铁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10 月 30 日

住址 湖南省临湘市横铺乡治水村下大组6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68219871030621X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铁辉　　社保电脑号：626456975　　身份证号码：430682198710306 2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95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95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95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9548	16500.0	2640.0	1320.0	2	16500	247.5	82.5	1	16500	82.5	16500	165.0	16500	132.0	33.0
2025	02	309548	16500.0	2640.0	1320.0	2	16500	247.5	82.5	1	16500	82.5	16500	165.0	16500	132.0	33.0
2025	03	309548	12000.0	1920.0	960.0	2	12000	180.0	60.0	1	12000	60.0	12000	120.0	12000	96.0	24.0
2025	04	309548	14000.0	2240.0	1120.0	2	14000	210.0	70.0	1	14000	70.0	14000	140.0	14000	112.0	28.0
2025	05	309548	14000.0	2240.0	1120.0	2	14000	210.0	70.0	1	14000	70.0	14000	140.0	14000	112.0	28.0
2025	06	309548	14000.0	2240.0	1120.0	2	14000	210.0	70.0	1	14000	70.0	14000	140.0	14000	112.0	28.0
2025	07	309548	14000.0	2240.0	1120.0	2	14000	210.0	70.0	1	14000	70.0	14000	140.0	14000	112.0	28.0
2025	08	309548	14000.0	2240.0	1120.0	2	14000	210.0	70.0	1	14000	70.0	14000	140.0	14000	112.0	28.0
2025	09	309548	14000.0	2240.0	1120.0	2	14000	210.0	70.0	1	14000	70.0	14000	140.0	14000	112.0	28.0
2025	10	309548	14000.0	2240.0	1120.0	2	14000	210.0	70.0	1	14000	70.0	14000	140.0	14000	112.0	28.0
2025	11	309548	14000.0	2240.0	1120.0	2	14000	210.0	70.0	1	14000	70.0	14000	140.0	14000	112.0	28.0
2025	12	309548	14000.0	2240.0	1120.0	2	14000	210.0	70.0	1	14000	70.0	14000	140.0	14000	112.0	28.0
2026	01	309548	14000.0	2240.0	1120.0	2	14000	210.0	70.0	1	14000	70.0	14000	140.0	14000	112.0	28.0
2026	02	309548	14000.0	2240.0	1120.0	2	14000	210.0	70.0	1	14000	70.0	14000	140.0	14000	112.0	28.0
2026	03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6	04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6	05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6	06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6	07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6	08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6	09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200	32.0	3200	25.6	6.4
2026	10	309548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200	32.0	3200	25.6	6.4
合计				49143.97	25148.48			5933.41	1977.91			1850.74		2523.08		2221.6	59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3488b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 结构工程师：乔荣超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乔荣超

身份证号：41130219880110545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结构工程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10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宝安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200306300322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27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乔荣超 性别 男，
学号 06123136，一九八八年
一月 十 日生，于 二〇〇六年
九月至 二〇一〇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上海大学

二〇一〇年 七 月 一 日

证书序列号：NO.10295916
证书编号：102801201005007092



姓名 乔荣超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1 月 1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新洲
九街251号骏皇嘉园29A
公民身份号码 41130219880110545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5.17-2043.05.1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乔荣超　　社保电脑号：635182561　　身份证号码：4113021988011054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309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7.48	3523	28.18	7.05
2024	07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08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09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0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1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2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1	309548	16000.0	2720.0	1280.0	1	16000	80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160.0	16000	128.0	32.0
2025	02	309548	16000.0	2720.0	1280.0	1	16000	80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160.0	16000	128.0	32.0
2025	03	309548	11428.0	1942.76	914.24	1	11428	571.4	228.56	1	11428	57.14	11428	114.28	11428	91.42	22.86
2025	04	309548	14553.0	2474.01	1164.24	1	14553	727.65	291.06	1	14553	72.77	14553	145.53	14553	116.42	29.11
2025	05	309548	14553.0	2474.01	1164.24	1	14553	727.65	291.06	1	14553	72.77	14553	145.53	14553	116.42	29.11
2025	06	309548	14553.0	2474.01	1164.24	1	14553	727.65	291.06	1	14553	72.77	14553	145.53	14553	116.42	29.11
2025	07	309548	14553.0	2474.01	1164.24	1	14553	727.65	291.06	1	14553	72.77	14553	145.53	14553	116.42	29.11
2025	08	309548	14553.0	2474.01	1164.24	1	14553	727.65	291.06	1	14553	72.77	14553	145.53	14553	116.42	29.11
2025	09	30954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5	10	309548	14553.0	2474.01	1164.24	1	14553	727.65	291.06	1	14553	72.77	14553	145.53	14553	116.42	29.11
2025	11	309548	14553.0	2474.01	1164.24	1	14553	727.65	291.06	1	14553	72.77	14553	145.53	14553	116.42	29.11
2025	12	30954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6	01	309548	16000.0	2720.0	1280.0	1	16000	96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160.0	16000	128.0	32.0
2026	02	309548	16000.0	2720.0	1280.0	1	16000	96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160.0	16000	128.0	32.0
2026	03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6	04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5.0	[illegible]	28.0	7.0
2026	05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0
2026	06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6	07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6	08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6	09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6	10	309548	5521.0	938.57	441.6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5.0	3500	28.0	7.0
合计				46737.65	22137.6			16180.16	6128.8			1532.31		2528.85		2079.62	519.9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2abd2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给排水工程师：陈登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登极

身份证号：50010919900106831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给排水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0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200300303664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7月17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硕士研究生

毕 业 证 书

研究生 陈登极 性别 男 ， 一九九〇 年 一 月 六 日生，于
二〇一四 年 九 月 至二〇一七 年 六 月在我校 土木工程一级学科
市政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福州大学

校长：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

证书编号:10386120170200548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7.05-2037.07.05



姓名 陈登极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1 月 6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紫竹
六道78号竹盛花园6栋603
公民身份号码 50010919900106831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登极　　社保电脑号：646850955　　身份证号码：5001091990010683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9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9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9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9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9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9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9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9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9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1	25.21	2521	20.17	5.04
2026	03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2026	10	309548	5521.0	938.57	441.6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合计				28117.37	13685.44			15474.34	5660.5			1279.86		814.53		602.57	224.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3383e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电力工程师：王娟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国家颁布的《专业技术职务试行条例》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e certificate indicates that the holder has the qualifications of the related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s as stipulated in the national regulations — Provisional Regulations for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s.

成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发
Chengdu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

编号：20190004885



（颁证部门钢印）

姓　名 Full Name：王娟

性　别 Sex：女

身份证号 ID Number：510502197108100428

专业名称 Speciality：机电安装

资格名称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高级工程师

评审组织 Appraisal Organization：四川省工程技术高级职务成都评审委员会

评审时间 Appraisal Date：2018年12月27日

批准时间 Approval Date：2019年6月26日

查询码 Query Code：



毕业证书

证书编号：66510182931000046

王 娟 女

身份证号：510502197108100428

参加电 子 技 术

专业专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电子科技大学

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二〇〇三年六月三十日



姓 名 王 娟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71 年 8 月 10 日

住 址 四川省彭州市天彭镇龙塔巷72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05021971081004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彭州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6.12.10-2026.12.10

四川省养老保险待遇领取情况证明

参保人姓名	王娟	社会保障号码	510502197108100428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工时间	19910701	退休时间	20260810	退休类别	正常退休
参保机构	成都市彭州市			发放状态	正常发放
当前待遇	3655.1		本年度月调整金额		
单位名称	个人缴费专户				

最近24个月发放流水记录

到账期号	发放金额	到账期号	发放金额
202609	3655.1		

申请日期：2026-09-20 15:09:32

备注：1.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红色公章。如需验证，请通过以下两种方式办理：
①电脑端：进入“四川人社在线公共服务平台“主页，点击“参保证明验证“，登录后输入验证码PmB9wmmreD7dahf6s3fF进行验证。验证码的有效期至2026年12月20日。
②手机端：登录“四川人社“APP，扫描首页左上角的二维码进行验证。二维码的有效期至2026年12月20日。

退休返聘协议书

甲方(聘用单位):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文汇社区 13 区宝民一路 221 号福城时代广场一单元 503(一照多址企业)

乙方(退休人员): 王娟 身份证号码: 510502197108100428

常住地址: 四川省彭州市天彭镇龙塔巷 72 号

鉴于乙方已达法定退休年龄并已办理退休手续，因工作需要，在双方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规定，就甲方返聘乙方工作事宜达成以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履行。

第一条协议期限

1 返聘期限为 2026 年 09 月 01 日起至 2027 年 09 月 01 日止.

2、协议期限内，若乙方需提出解除劳务关系，至少应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甲方:并配合甲方做好工作交接。乙方须在甲方安排人员接岗，双方完成工作交接后方可离岗，乙方工作交接未完成而解除本协议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同时，甲方可提前 15 日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协议，目无需说明任何理由，甲方除向乙方结清乙方提供劳务期间的劳务报酬之外，无需承担其它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3、返聘期限结束后，甲乙双方劳务关系即自行终止。若双方一致同意继续返聘，则应另行签订《返聘协议书》。

4、甲乙双方确认，因乙方属于法定退休人员，故甲乙双方不是劳动合同关系，乙方不能享有劳动合同关系项下的相关劳动福利待遇。

第二条劳务报酬

1、甲乙双方协定，甲方给予乙方的劳务报酬以乙方实际成果报酬为准，因乙方为退休返聘人员，故不享受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及失业保险和生育保险，因以上保险缺失而引发的一切后果，甲方概不负责。

2、甲方于协议时间内每个月月中前以转账形式向乙方支付劳务报酬。

第三条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对乙方不负有<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支付任何经济或法律等补偿金、赔偿金义务

2、甲方有权根据乙方的劳动技能工作、表现等安排或调整工作岗位及指派工作任务。对此，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意见或建议，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仍须按甲方的安排执行，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3、甲方有权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对乙方进行业务培训

4、甲方应按约定向乙方支付劳务报酬。

甲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乙方签字（手印）：

日期：2026.09.01

日期：2026.09.01

- 机电工程师：陈宗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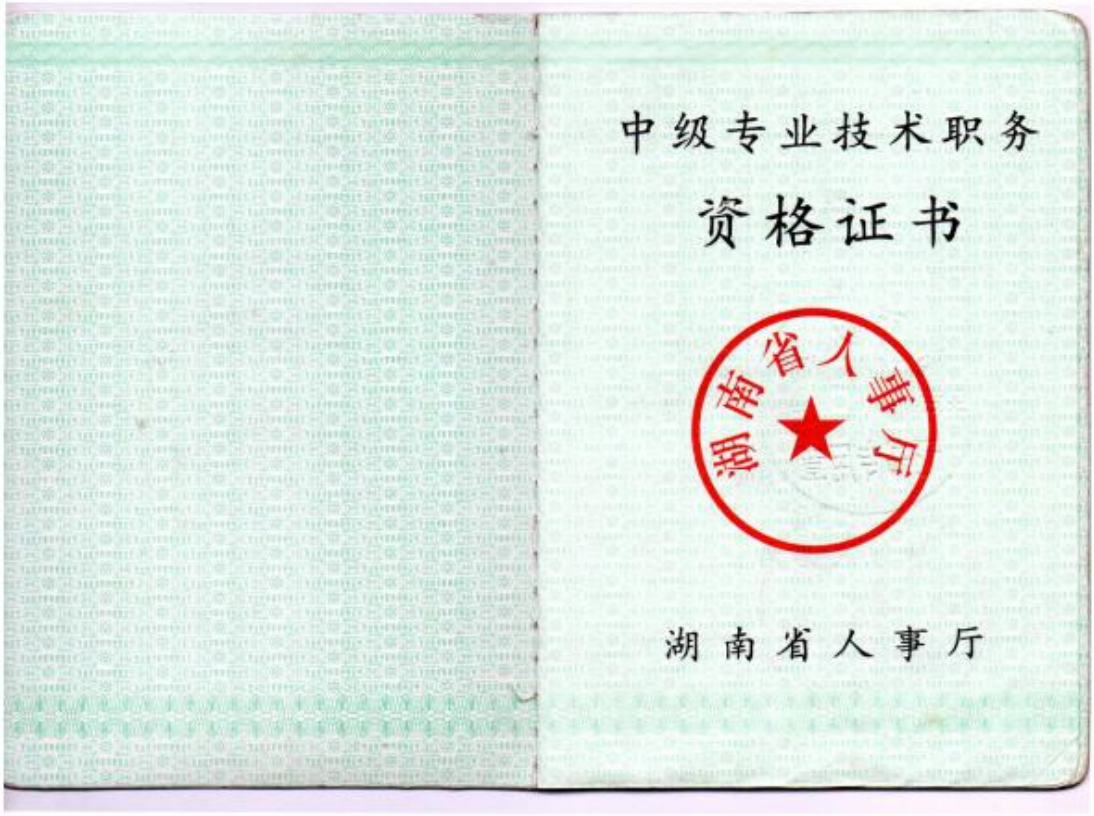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证书
湖南省人事厅
湖南省人事厅


姓 名：陈宗源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12902197708040019
任职资格：工程师
专业类别：机电
批准日期：2010年11月5日
工作单位：
系统编码：B08101100000006924
持证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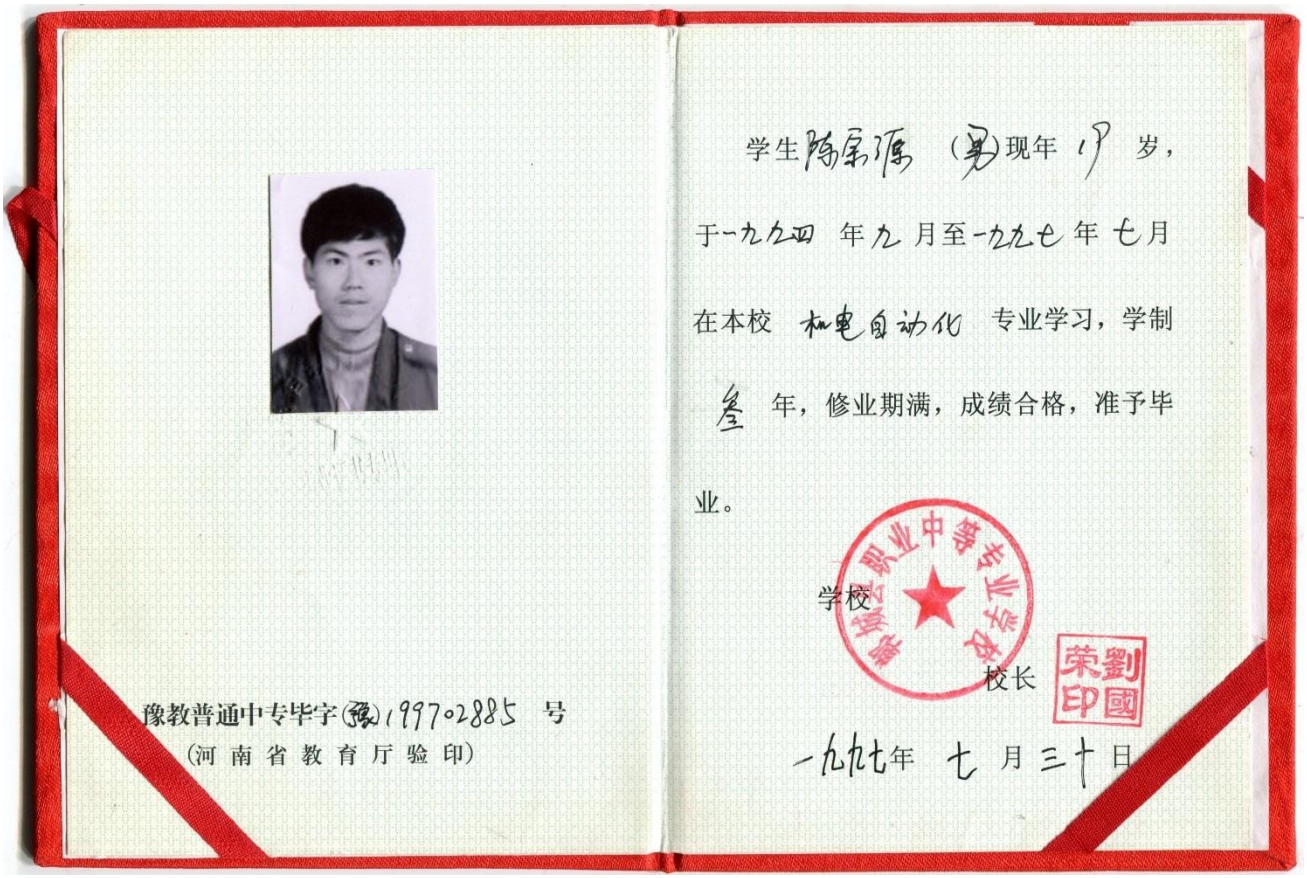

豫教普通中专毕字(豫)1997-2885 号
(河南省教育厅验印)

学生陈宗源 (男) 现年 19 岁，
于一九九四 年九 月至一九九七 年七月
在本校 机电自动化 专业学习，学制
叁 年，修业期满，成绩合格，准予毕
业。

学校
校长 刘荣印

一九九七年 七 月三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宗源　　社保电脑号：628745794　　身份证号码：412902197708040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3095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95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95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95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95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95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95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95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95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95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95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95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2026	10	309548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合计				27728.29	14440.64			4187.27	1337.5			1327.06		813.96		368.64	252.5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29f3ew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 绿化工程师：何紫仪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何紫仪

身份证号：440981199711262526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9720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黑龙江省
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JUNIOR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电子证书）



姓　　名：何紫仪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97年11月26日

身份证号：440981199711262526

工作单位：黑龙江堃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格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名称：水利水电工程

资格证书编号：B012331012

在线验证:
微信公众号 “黑龙江人社” 扫码验证电子证书

授予单位：富裕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授予时间：2023年9月1日

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何紫仪 性别 女，一九九七 年 十一 月 二十六 日生，于 二〇一七 年 九 月至 二〇二〇 年 六 月在本校 风景园林设计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杨欣越

证书编号：111131202006005088 二〇二〇 年 六 月 二十八 日

查询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何紫仪　　社保电脑号：804931565　　身份证号码：4409811997112625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5	05	309548	0.0										6500	*65.0			
2025	06	309548	6500.0	1040.0	52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07	309548	7000.0	112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70.0	7000	56.0	14.0
2025	08	309548	7000.0	112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70.0	7000	56.0	14.0
2025	09	309548	7000.0	112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70.0	7000	56.0	14.0
2025	10	309548	7000.0	112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70.0	7000	56.0	14.0
2025	11	309548	6500.0	1040.0	52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12	309548	7000.0	112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70.0	7000	56.0	14.0
2026	01	309548	7000.0	112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70.0	7000	56.0	14.0
2026	02	309548	7000.0	112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70.0	7000	56.0	14.0
2026	03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2026	10	309548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合计				16481.76	8264.48			1822.06	607.39			593.26		850.04		676.68	172.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34623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造价工程师：蒋金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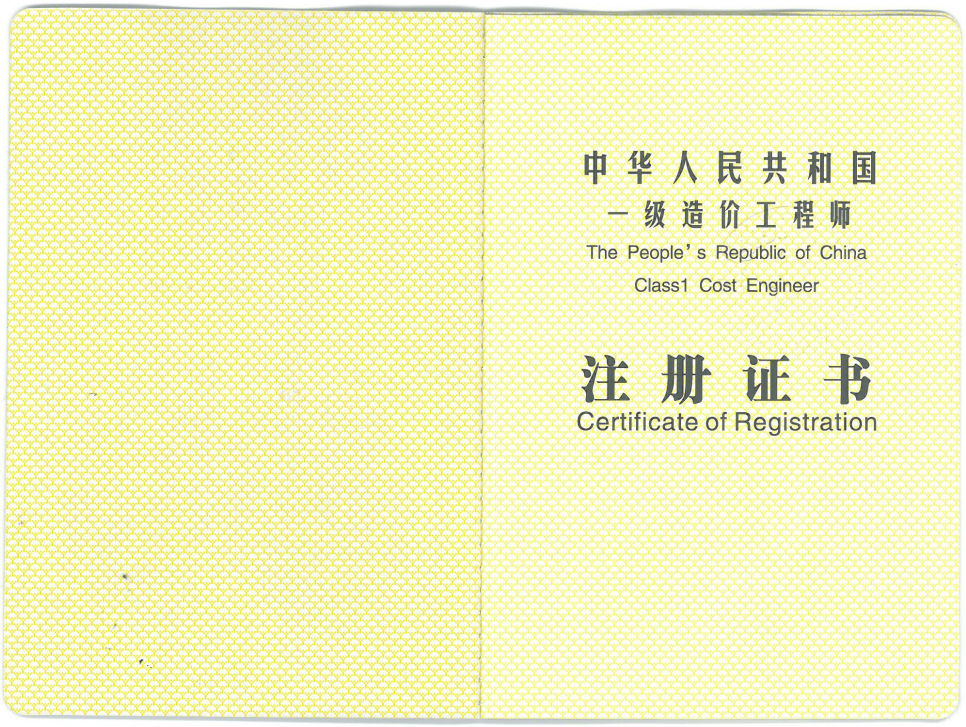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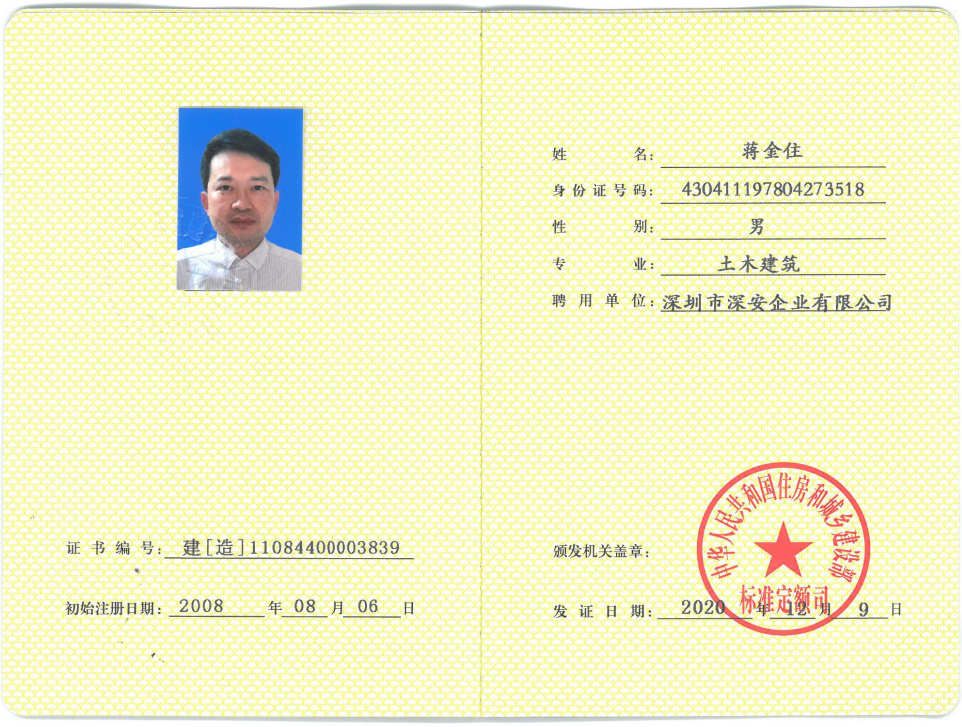

姓　　名：蒋金住
身份证号码：430411197804273518
性　　别：男
专　　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084400003839
初始注册日期：2008 年 08 月 06 日

颁发机关盖章：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标准定额司
发证日期：2020 年 10 月 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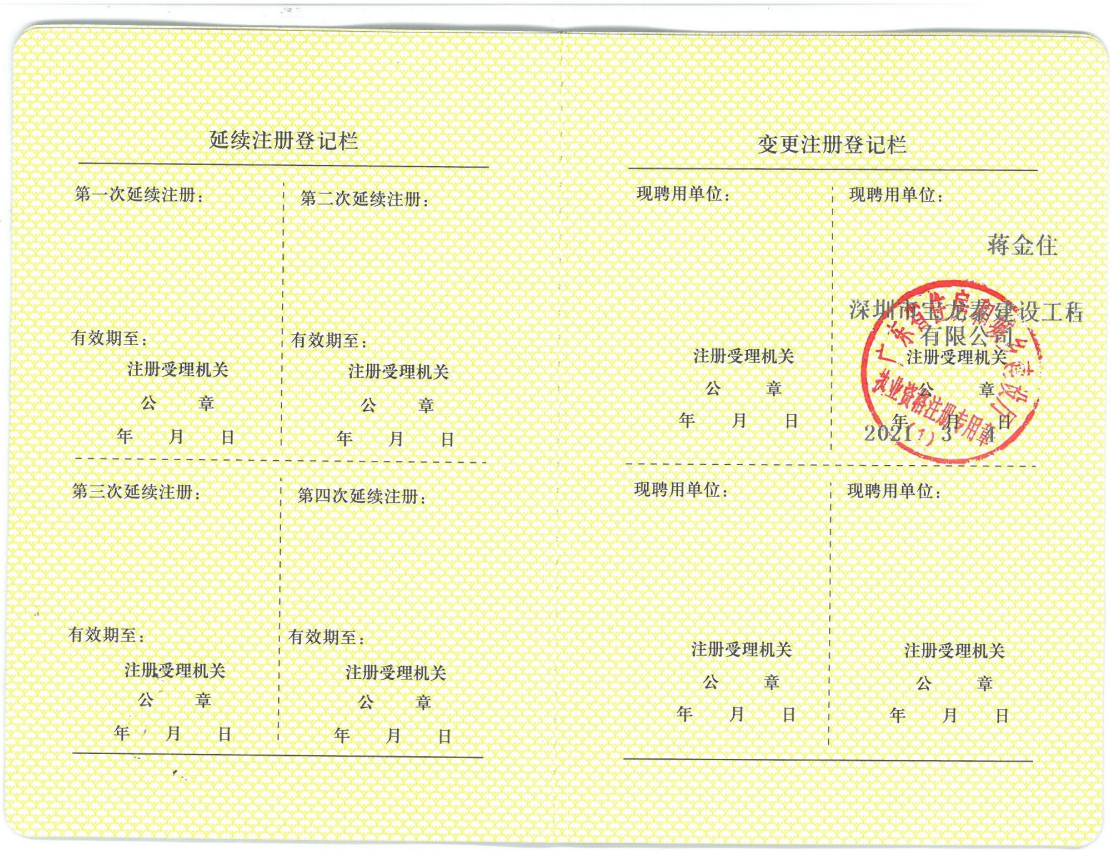

延续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二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四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蒋金住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2021 年 3 月 4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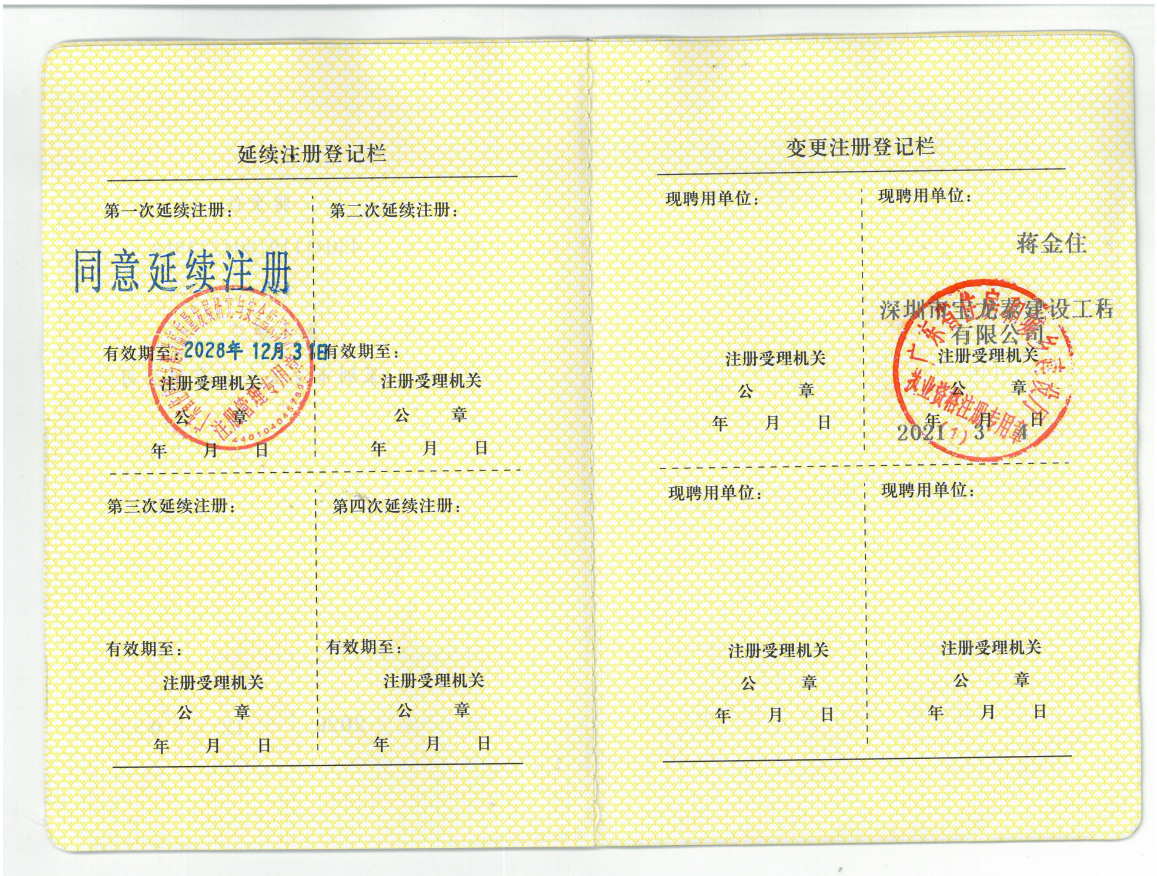

延续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同意延续注册

2028年 12月 31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二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四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蒋金住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2021 年 3 月 4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事厅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湖南省人事厅

证书编码：B0806301060000000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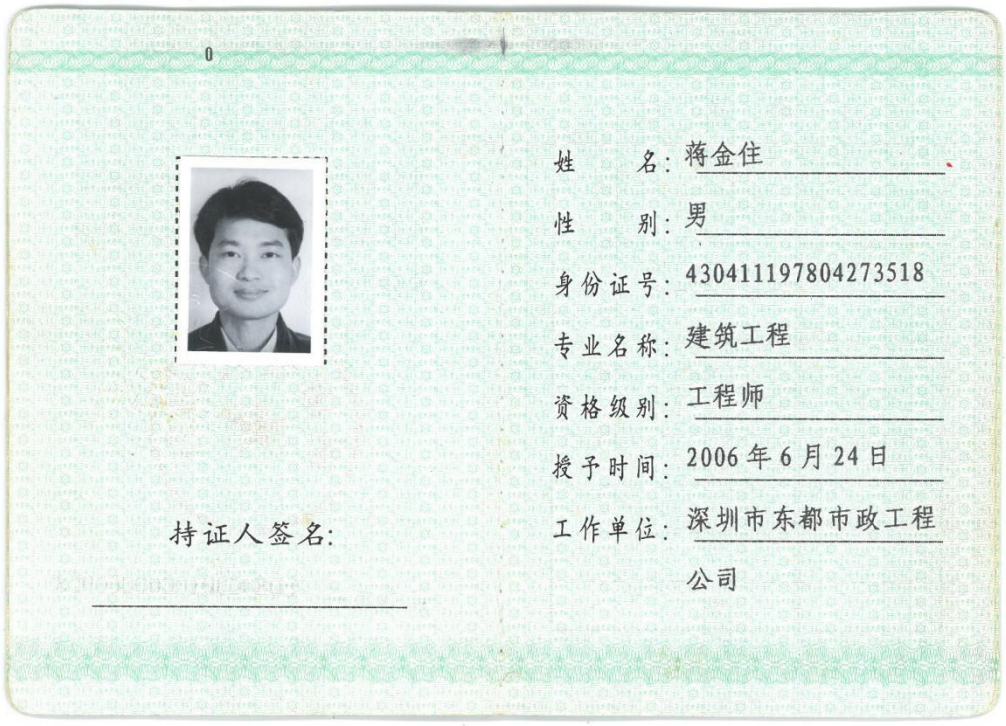

持证人签名：

姓　　名：蒋金住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30411197804273518

专业名称：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工程师

授予时间：2006 年 6 月 24 日

工作单位：深圳市东都市政工程公司


姓名 蒋金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 年 4 月 27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德政路龙福一村综合楼三楼
公民身份号码 4304111978042735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5.12.29-2035.12.2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蒋金住 性别 男，
一九七八年 三 月二十一日生，于一九九七年
九月至 二000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兵学院 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国防科学技术大学
二000年 七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730275
学校编号: 2000840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蒋金住　　社保电脑号：604792038　　身份证号码：4304111978042735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9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9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9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9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9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9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9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9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9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2026	10	309548	5521.0	938.57	441.6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合计				29533.37	14440.64			17403.3	6282.74			1327.06		813.96		368.64	252.5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3498b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 **安全员：游瑞明**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游瑞明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323198609011093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25)0023958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5）0023958

姓　　名：游瑞明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09月01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5年05月08日

有 效 期：2025年05月08日　至 2028年05月07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05 月 0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惠东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04.14-2035.04.14


姓名 游瑞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9 月 1 日
住址 广东省惠东县白花镇太阳村委阳一队
公民身份号码 441323198609011093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游瑞明 性别 男，一九八六 年 九 月一 日生，于二〇〇六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 年 六 月在本校 会计电算化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海洋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661200906000447
二〇〇九 年 六 月二十九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游瑞明　　社保电脑号：626580409　　身份证号码：44132319860901109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9548	8500.0	1360.0	680.0	2	8500	127.5	42.5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05	309548	8500.0	1360.0	680.0	2	8500	127.5	42.5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06	309548	8500.0	1360.0	680.0	2	8500	127.5	42.5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07	309548	9000.0	1440.0	720.0	2	9000	135.0	45.0	1	9000	45.0	9000	90.0	9000	72.0	18.0
2025	08	309548	9000.0	1440.0	720.0	2	9000	135.0	45.0	1	9000	45.0	9000	90.0	9000	72.0	18.0
2025	09	309548	8845.0	1415.2	707.6	2	8845	132.68	44.23	1	8845	44.23	8845	88.45	8845	70.76	17.69
2025	10	309548	8500.0	1360.0	680.0	2	8500	127.5	42.5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11	309548	8500.0	1360.0	680.0	2	8500	127.5	42.5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5	12	309548	8500.0	1360.0	680.0	2	8500	127.5	42.5	1	8500	42.5	8500	85.0	8500	68.0	17.0
2026	01	309548	9000.0	1440.0	720.0	2	9000	135.0	45.0	1	9000	45.0	9000	90.0	9000	72.0	18.0
2026	02	309548	9000.0	1440.0	720.0	2	9000	135.0	45.0	1	9000	45.0	9000	90.0	9000	72.0	18.0
2026	03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4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28.0	8300	22.4	5.6
2026	05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6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7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8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6	09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6	10	309548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11.2	2800	22.4	5.6
合计				22285.28	11142.64			2345.96	782.02			782.02		1157.25		960.12	241.5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33d9c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安全员：王威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2（2026）0024648

姓　　名：王威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2年11月08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6年05月07日

有 效 期：2026年05月07日　至 2027年08月20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6 年 05 月 0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中国地质大学
CHINA UNIVERSITY OF GEOSCIENCES

毕业证书



王威 性别 男，1992 年 11 月 08 日生，于 2019 年 09 月至 2021 年 12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 2.5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illegible]

2021 年 12 月 20 日

证书编号：11415720210601797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威　　社保电脑号：647749854　　身份证号码：4307031992110888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95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95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95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9548	9900.0	1584.0	792.0	2	9900	148.5	49.5	1	9900	49.5	9900	99.0	9900	79.2	19.8
2025	02	309548	9900.0	1584.0	792.0	2	9900	148.5	49.5	1	9900	49.5	9900	99.0	9900	79.2	19.8
2025	03	309548	6750.0	1080.0	540.0	2	6750	101.25	33.75	1	6750	33.75	6750	67.5	6750	54.0	13.5
2025	04	309548	9000.0	1440.0	720.0	2	9000	135.0	45.0	1	9000	45.0	9000	90.0	9000	72.0	18.0
2025	05	309548	9000.0	1440.0	720.0	2	9000	135.0	45.0	1	9000	45.0	9000	90.0	9000	72.0	18.0
2025	06	309548	9000.0	1440.0	720.0	2	9000	135.0	45.0	1	9000	45.0	9000	90.0	9000	72.0	18.0
2025	07	309548	9000.0	1440.0	720.0	2	9000	135.0	45.0	1	9000	45.0	9000	90.0	9000	72.0	18.0
2025	08	309548	9000.0	1440.0	720.0	2	9000	135.0	45.0	1	9000	45.0	9000	90.0	9000	72.0	18.0
2025	09	309548	9000.0	1440.0	720.0	2	9000	135.0	45.0	1	9000	45.0	9000	90.0	9000	72.0	18.0
2025	10	309548	9000.0	1440.0	720.0	2	9000	135.0	45.0	1	9000	45.0	9000	90.0	9000	72.0	18.0
2025	11	309548	9000.0	1440.0	720.0	2	9000	135.0	45.0	1	9000	45.0	9000	90.0	9000	72.0	18.0
2025	12	309548	9000.0	1440.0	720.0	2	9000	135.0	45.0	1	9000	45.0	9000	90.0	9000	72.0	18.0
2026	01	309548	9000.0	1440.0	720.0	2	9000	135.0	45.0	1	9000	45.0	9000	90.0	9000	72.0	18.0
2026	02	309548	9000.0	1440.0	720.0	2	9000	135.0	45.0	1	9000	45.0	9000	90.0	9000	72.0	18.0
2026	03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4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5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6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7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8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6	09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6	10	309548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800	11.2	2800	22.4	5.6
合计				35739.97	18328.48			4442.76	1481.01			1424.49		1727.14		525.8	402.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34740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01月26日

➢ 施工员：傅红梅



证书编码：0442610100005000003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傅红梅

身份证号：362422198009302225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6年01月1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傅红梅 性别 女，一九八〇 年 九 月 三十 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二 月至二〇一二年 一 月在本校 会计电算化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叶仁荪

批准文号：(86) 赣高三字004号

证书编号：104075201206000689

二〇一二 年 一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傅红梅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0 年 9 月 3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常兴路国兴大厦13层D座

公民身份号码 3624221980093022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1.12.01-2031.12.0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傅红梅　　社保电脑号：616043077　　身份证号码：36242219800930222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309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954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5	30954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6	30954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7	30954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8	30954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9	30954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10	30954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11	30954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12	30954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6	01	309548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6	02	309548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6	03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illegible]	20.16	5.04
2026	05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6	06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illegible]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2026	10	309548	5521.0	938.57	441.6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合计				18604.46	8755.04		7402.7	2692.0			673.1			842.88		712.32	178.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2ae1c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施工员：符众

证书编码：06224103000620001 8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符众

身份证号：411381199108101739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定西市安定区科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4年 04月 0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天津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符众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 八 月十 日生，于 二零一零年 九月至 二零一三 年 一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网络教育 专 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天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056720130600076l

二零一三 年 一 月二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天津大学制



姓名 符众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8 月 10 日
住址 河南省邓州市白牛乡薛营村符二湾53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138119910810173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邓州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2.03.09-2042.03.0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符众　　社保电脑号：641115548　　身份证号码：4113811991081017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95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95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95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95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95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95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95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95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95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95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95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95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2	25.22	2522	20.18	5.04
2026	03	3095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95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95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95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95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95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95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2026	10	309548	5521.0	883.36	441.6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合计				27728.29	14440.64		17403.3	6282.74				1327.06		843.98		368.66	252.5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2a0de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 质量员：罗芳

证书编码：0622410800062000013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罗芳

身份证号：421221199210162642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定西市安定区科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4年 04月 0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西南科技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罗芳 ，性别 女，1992 年 10 月 16 日生，于 2018 年 03 月至 2020 年 07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工商企业管理 专业 2.5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西南科技大学

校长

二〇二〇 年 七 月 十 日

证书编号：106197202006723411


姓名 罗芳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2 年 10 月 16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横岗段7559号荷康花园4栋5G房
公民身份号码 42122119921016264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3.14-2043.03.1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芳　　社保电脑号：630136146　　身份证号码：42122119921016264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9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9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9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9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9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9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9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9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9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9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9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9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9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2026	10	309548	5521.0	938.57	441.6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合计				29462.57	14440.64		17403.3	6282.74				1327.06		843.96		868.64	252.5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29b55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 材料员：段佳珍



证书编码：01325111000710002 9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段佳珍

身份证号：430225199811086549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河北省路帆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2025年07月2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段佳珍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8 年 11 月 8 日
住址 湖南省炎陵县鹿原镇柳山村陈家26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22519981108654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炎陵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4.08-2028.04.08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段佳珍 性别 女，一九九八年 十一 月 八 日生，于二〇二三年 五 月至二〇二五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高速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批准文号：湘政函〔2005〕28号

证书编号：139415202506000404

二〇二五年 七 月 一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段佳珍　　社保电脑号：805364489　　身份证号码：43022519981108654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6	03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illegible]	20.16	5.04
2026	05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6	06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2026	10	309548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合计				6561.76	3304.48			885.06	295.05			280.92		165.04		180.68	48.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34a17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资料员：陈红燕

证书编码：04417114944170021 7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陈红燕

身份证号：411381198103221761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8月 2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陈红燕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3 月 22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晨光路翡翠明珠花园B1栋A单元302
公民身份号码 41138119810322176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1.11.15-2031.11.15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河北省教育厅监制
No. 1350433295

学生 陈红燕 ，性别 女 ，一九八一 年三 月二十二日生，于 二〇〇二 年 九 月至二〇〇四 年 六 月在本校（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专业 脱产 学习，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学校（院）：

二〇〇四 年 六 月 三十 日

学校编号：10107520040500079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红燕　　社保电脑号：606110904　　身份证号码：41138119810322176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309548	3131.0	469.65	250.4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31	15.66	3131	9.77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9548	3131.0	469.65	250.4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31	15.66	3131	9.77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9548	3131.0	469.65	250.4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31	15.66	3131	9.77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9548	3131.0	469.65	250.4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31	15.66	3131	9.77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9548	3131.0	469.65	250.4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31	15.66	3131	12.21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9548	3131.0	469.65	250.4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31	15.66	3131	12.21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9548	3131.0	469.65	250.4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31	15.66	3131	12.21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9548	3131.0	469.65	250.4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31	15.66	3131	12.21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9548	3131.0	469.65	250.48	1	7778	482.24	155.56	1	3131	15.66	3131	12.21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9548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7.3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9548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7.3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9548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7.3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9548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7.3	7000	56.0	14.0
2024	02	309548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7.3	7000	56.0	14.0
2024	03	309548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54.6	7000	56.0	14.0
2024	04	30954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54.6	7000	56.0	14.0
2024	05	30954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54.6	7000	56.0	14.0
2024	06	30954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54.6	7000	56.0	14.0
2024	07	30954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70.0	7000	56.0	14.0
2024	08	30954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70.0	7000	56.0	14.0
2024	09	30954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70.0	7000	56.0	14.0
2024	10	30954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70.0	7000	56.0	14.0
2024	11	30954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70.0	7000	56.0	14.0
2024	12	30954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70.0	7000	56.0	14.0
2025	01	309548	9800.0	1666.0	784.0	1	9800	490.0	196.0	1	9800	49.0	9800	98.0	9800	78.4	19.6
2025	02	309548	9800.0	1666.0	784.0	1	9800	490.0	196.0	1	9800	49.0	9800	98.0	9800	78.4	19.6
2025	03	309548	9800.0	1666.0	784.0	1	9800	490.0	196.0	1	9800	49.0	9800	98.0	9800	78.4	19.6
2025	04	309548	9800.0	1666.0	784.0	1	9800	490.0	196.0	1	9800	49.0	9800	98.0	9800	78.4	19.6
2025	05	309548	9800.0	1666.0	784.0	1	9800	490.0	196.0	1	9800	49.0	9800	98.0	9800	78.4	19.6
2025	06	309548	9800.0	1666.0	784.0	1	9800	490.0	196.0	1	9800	49.0	9800	98.0	9800	78.4	19.6
2025	07	309548	9800.0	1666.0	784.0	1	9800	490.0	196.0	1	9800	49.0	9800	98.0	9800	78.4	19.6
2025	08	309548	9800.0	1666.0	784.0	1	9800	490.0	196.0	1	9800	49.0	9800	98.0	9800	78.4	19.6
2025	09	309548	9800.0	1666.0	784.0	1	9800	490.0	196.0	1	9800	49.0	9800	98.0	9800	78.4	19.6
2025	10	309548	9800.0	1666.0	784.0	1	9800	490.0	196.0	1	9800	49.0	9800	98.0	9800	78.4	19.6
2025	11	309548	9800.0	1666.0	784.0	1	9800	490.0	196.0	1	9800	49.0	9800	98.0	9800	78.4	19.6
2025	12	309548	9800.0	1666.0	784.0	1	9800	490.0	196.0	1	9800	49.0	9800	98.0	9800	78.4	19.6
2026	01	309548	9800.0	1666.0	784.0	1	9800	588.0	196.0	1	9800	49.0	9800	98.0	9800	78.4	19.6
2026	02	309548	9800.0	1666.0	784.0	1	9800	588.0	196.0	1	9800	49.0	9800	98.0	9800	78.4	19.6
2026	03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30.0	3000	24.0	6.0
2026	04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6	05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6	06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6	07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6	08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6	09	309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6	10	309548	5521.0	938.57	441.6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5.0	3500	28.0	7.0
合计				50551.67	24746.0			20085.12	7320.36			1621.06		2459.03		2187.84	582.3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2ab72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 **劳资专管员：黄宗盈**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黄宗盈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2501199707201229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04426113000005000099



证书编码：0442611300000500009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黄宗盈

身份证号：452501199707201229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6年06月1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宗盈 性别 女，一九九七年 七 月二十 日生，于二〇一六年 九 月至二〇一九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961201906000650 二〇一九 年 六 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illegible]om.cn



SINGQMINGZ
姓 名 黄宗盈
SINGQBIED MINZCUZ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SENG NIENZ NYIED HAUH
出 生 1997 年 7 月 20 日
DIEGYOUQ
住 址 广西玉林市玉州区苗园路388号

GUNGHMINZ SINHFWN HAUMAJ
公民身份号码 4525011997072012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CIEMFAT GIHGVANH
签发机关 玉林市公安局玉州分局
MIZYAUQ GEIZHANH
有效期限 2020.11.19-2030.11.1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宗盈　　社保电脑号：807554617　　身份证号码：45250119970720122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309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6	03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illegible]	20.16	5.04
2026	05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6	06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9	309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2026	10	309548	5521.0	883.36	441.6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合计				6561.76	3304.48			885.06	295.05			280.92		165.04		180.68	48.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33867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9548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五、 同类项目履约评价情况

近 5 年履约评价合计 9 项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备注
1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田寮石场边坡完善工程**	良好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 年第二季度/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 年第一季度	
2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石岩街道水田新村六区 99 号北侧边坡等三处边坡治理工程（EPC）**	合格	宝安区石岩街道 2025 年第二季度/宝安区石岩街道 2025 年第一季度	
3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航城街道黄麻布社区箭竹角临时公交场站挡墙工程**	良好	宝安区航城街道 2025 年第三季度	
4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航城街道金刚山西侧山洪截滞工程（施工）**	良好	宝安区航城街道 2025 年第三季度	
5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坂田街道鸿翔家电商创业园东侧边坡治理工程	良好+表扬	2021.06.30	
6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金龟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整治工程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2023.07	
7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芙蓉苑山庄北侧与尖山排小区之间山体边坡等 4 个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	合格	2021.06.30	
8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横岗街道 228 工业区厦深铁路北侧边坡治理工程	合格	2021.06.30	
9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香山路(宏电大厦北侧段)市政工程	良好+表扬	2022.08.19	

（一）履约 1：田寮石场边坡完善工程

➢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 年第二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公示链接：
https://www.szgm.gov.cn/gmjzgwj/gkmlpt/content/12/12328/post_12328356.html#19389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名称	合同类型	得分	评价等级
407	风德路(碧秀路-凤裕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08	风林路(碧秀路-凤裕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09	高新园区门户区六十二号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精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10	高新园区门户区六十二号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11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二批）	中交一航局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12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二批）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0	良好
413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二批）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79	合格
414	深圳大科学装置集群配套项目（220kV安农 甲乙线等7回高压线迁改工程）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4	良好
415	深圳大科学装置集群配套项目（220kV安农 甲乙线等7回高压线迁改工程）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7	良好
416	深圳大科学装置集群配套项目（220kV安农 甲乙线等7回高压线迁改工程）	深圳供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82	良好
417	田寮石场边坡完善工程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8	良好
418	田寮石场边坡完善工程	中琛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8	良好
419	田寮石场边坡完善工程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80	良好
420	悦群路(光侨路-长风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7	良好
421	悦群路(光侨路-长风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金勘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8	良好
422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二批）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80	良好
423	元昇厂周边4条市政道路工程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24	元昇厂周边4条市政道路工程	天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25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广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26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27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28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广州市汇源通信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29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430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广东中恒达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31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中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32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日海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433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请输入搜索关键词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机构职责 +
政策法规 +
规划计划 +
财政信息 +
其他 -
通知公告
履约信息
质量安全管理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其他 > 履约信息
索引号： 12440300670022970E/2025-00031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成文日期： 2025-08-13
名称：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文号：
发布日期： 2025-08-13
主题词：
【打印】【字体：大 中 小】
分享到：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发布日期：2025-08-13 浏览次数：69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详见附件。
附件：
1．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pdf

➢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 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公示链接：
https://www.szgm.gov.cn/gmjzgwj/gkmlpt/content/12/12186/post_12186622.html#19389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名称	合同类型	得分	评价等级
280	楼南五路(双明大道-光辉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市霍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281	楼南五路(双明大道-光辉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282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	水发建安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283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0	良好
284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一批)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79	合格
285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一批)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7	合格
286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一批)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68	合格
287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一批)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68	合格
288	沙头面工业区城市更新市政配套工程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7	合格
289	沙头面工业区城市更新市政配套工程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7	合格
290	沙头面工业区城市更新市政配套工程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7	合格
291	通兴路(南环大道-宝山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宝睿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7	合格
292	通兴路(南环大道-宝山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7	合格
293	通兴路(南环大道-宝山路)市政工程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深圳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5	合格
294	通兴路(南环大道-宝山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霍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8	合格
295	通兴路(南环大道-宝山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66	合格
296	田寮石场边坡完善工程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8	良好
297	凤德路(碧秀路-凤裕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298	凤林路(碧秀路-凤裕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299	高新园区门户区六十二号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300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二批)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80	良好
301	田寮石场边坡完善工程	中琛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0	良好
302	翰林路(近期)市政工程	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303	翰林路(近期)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304	翰林路(近期)市政工程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80	良好
305	翰林路(近期)市政工程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检测合同	85	良好
306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请输入搜索关键词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机构职责 +
政策法规 +
规划计划 +
财政信息 +
其他 -
通知公告
履约信息
质量安全管理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其他 > 履约信息
索引号： 12440300670022970E/2025-00019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成文日期： 2025-05-21
名称：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文号：
发布日期： 2025-05-21
主题词：
【打印】【字体：大 中 小】
分享到：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发布日期：2025-05-21 浏览次数：483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详见附件。
附件：
1．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pdf

（一）履约 2：石岩街道水田新村六区 99 号北侧边坡等三处边坡治理工程（EPC）

➢ 宝安区石岩街道 2025 年第二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公示链接：
http://www.baoan.gov.cn/basyjdb/gkmlpt/content/12/12418/post_12418089.html#26023

石岩街道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2025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不含招标代理）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承包类别		承包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承包商名称	合同价（万元）	合同起止时间	评价结果	备注（评为“不合格”、“良好”、“优秀”的具体原因）
2020-440306-47-01-010389	阳台山小学综合改造工程	施工类	施工	91440300192189548K 91440300MA5GPTL26X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建工集团西部建设有限公司	16590.9235	20231102-20250815	优秀	在施工过程中积极配合甲方工作，在面对时间紧、任务重、现场施工环境复杂等诸多困难下，仍在规定时间完成考核约定的部分工程内容。
		服务类	全过程工程咨询	91440300754291430W 91440300279318648K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383.1616	20231102-20250815	合格	
2008-440300-53-01-700671	由心大道如意路市政工程	施工类	施工	91440300192205739Q	深圳市水利土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6958.48834	20231106-20251230	合格	
		服务类	全过程工程咨询	91440300192366911H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48.1113	20231106-20251230	合格	
		服务类	监测	91440300192200874Y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561.5792	20231106-20251230	合格	
2107-440306-04-01-186393	石岩街道2021年人行天桥新建工程	施工类	施工	91440300192205739Q	深圳市水利土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03.633563	20240128-20250530	合格	
		服务类	监理	91440300774134556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55.1112	20240128-20250530	合格	
2303-440306-04-01-987990	石岩街道片石路（石中路—建工二路）新建工程	施工类	施工	91440300558079479J	深圳市科工建设有限公司	863.75592	20240313-20250530	合格	
		服务类	监理	91440300562753591XX	深圳天邦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31.1992	20240613-20250530	合格	
2112-440306-04-01-596079	石岩街道光明路(经背路—宝石西路)改扩建工程	施工类	施工	91440300192204983X0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544.714479	20231210-20251231	合格	
		服务类	全过程工程咨询	91440300192366911H 91440300567091572M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23.9973	20231211-20251231	合格	
2209-440306-04-01-983199	石岩街道同嶂路（合昌路-石清大道）新建工程	施工类	施工	91440300755670424J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21.596467	20241120-20250610	合格	
		服务类	监理	91440300279320465Y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5.8954	20241120-20250610	合格	
2404-440306-04-01-857097	石岩街道牛坡村233号安茂实业有限公司挡土墙及边坡治理工程	施工类	施工	91440300567060741C	广东华茂水电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337.462756	20241111-20250630	合格	
		服务类	监理	91440802MACABT1B3P	广东粤标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8.986097	20241111-20250630	合格	
2408-440306-04-01-997605001002	石岩街道水田新村六区99号北侧边坡等三处边坡治理工程	施工类	施工	91440300552111040K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73.148517	20250120-20250520	合格	
		服务类	监理	91510600555761685X6	四川合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2.97052	20250218-20250618	合格	

第 1 页



政策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机构职能 +
- 财政审计 +
- 规划计划 +
- 统计数据
- 人事信息 +
- 招标采购 -
  - 招标公告
  - 中标公告
- 建议提案 +
- 政务服务 +
- 政民互动 +
- 其他法定公开内容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招标采购 > 中标公告

索引号：11440306007541985N/2025-00187	分类：
发布机构：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成文日期：2025-09-29
名称：关于石岩街道政府建设工程承包商2025年第二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文号：	发布日期：2025-09-29
主题词：履约评价	

【打印】【字体：大 中 小】 分享到：

关于石岩街道政府建设工程承包商2025年第二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发布日期：2025-09-29 浏览次数：122

各有关单位：

为促进承包商依法、诚信履行工程合同和投标承诺，提高承包商履约水平，保证政府建设工程优质高效，我街道已严格按照《石岩街道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季度履约评价实施办法》（深宝石街办〔2025〕1号）评分标准，完成2025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工作，现将结果进行公示。

公示时间为2025年9月29日-2025年10月3日，共5天。

附件：1.石岩街道建设工程承包商2025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汇总表（不含招标代理）

2.石岩街道建设工程承包商2025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汇总表（招标代理）

石岩街道办事处

2025年9月29日

附件：

1．石岩街道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2025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不含招标代理）.xls

2．石岩街道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2025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招标代理）.xls

➢ 宝安区石岩街道 2025 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公示链接：

http://www.baoan.gov.cn/basyjdb/gkmlpt/content/12/12218/post_12218112.html#26023

石岩街道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

序号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承包类别		承包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承包商名称	合同价（万元）	合同起止时间	评价结果	备注（评为“不合格”“良好”“优秀”的具体原因）
1	2020-440306-47-01-010389	阳台山小学综合改建工程	施工类	施工	91440300192139548K 91440300MA5GPTL26X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建工集团西部建设有限公司	16590.9235	20231102-20250815	合格	
2			服务类	全过程工程咨询	91440300754291430W 91440300279318648X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联合创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383.1616	20231102-20250815	合格	
3	2008-440300-53-01-700671	中心大道加宽路市政工程	施工类	施工	91440300192205729Q	深圳市水利土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6958.48834	20231106-20251230	合格	
4			服务类	全过程工程咨询	91440300192366911H	深圳市恒信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48.1113	20231106-20251230	合格	
5			服务类	监测	91440300192200874Y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561.5792	20231106-20251230	合格	
6	2107-440306-04-01-186299	石岩街道2021年人行天桥新建工程	施工类	施工	91440300192205739Q	深圳市水利土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03.623562	20240128-20250530	合格	
7			服务类	监理	91440300774113455G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55.1112	20240128-20250530	合格	
8	2303-440306-04-01-987990	石岩街道片石路（石中路—建工二路）新建工程	施工类	施工	91440300693917847Q3	深圳市路工建设有限公司	863.75592	20240313-20250530	合格	
9			服务类	监理	91440300852753359XX	深圳天邦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31.1992	20240613-20250530	合格	
10	2112-440306-04-01-596079	石岩街道光明路(伯劳路—金石西路)改扩建工程	施工类	施工	91440300192204983X0	深圳市交投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544.714479	20231210-20251231	合格	
11			服务类	全过程工程咨询	91440300192366911H 91440300556709157ZM	深圳市恒信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23.9973	20231211-20251231	合格	
12	2209-440306-04-01-983199	石岩街道同悦路（合昌路-石清大道）新建工程	施工类	施工	91440300755670424Z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21.596467	20241120-20250610	合格	
13			服务类	监理	91440300279320465Y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5.8954	20241120-20250610	合格	
14	2203-440306-04-01-551004	石岩街道建工二路（将石路-片石路）新建工程	施工类	施工	91440300192203266P	深圳市京深工程有限公司	507.653178	20241118-20250410	合格	
15			服务类	监理	91440300279320465Y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5.1366	20241118-20250410	合格	
16	2020-440306-78-01-017769	石岩坡间经济商圈配套设施提升工程	施工类	施工	91440300MA5G7GYRXH	广东锦联建设有限公司	3599.653575	20240110-20251231	合格	
17			服务类	全过程工程咨询	91440300MA5F6NTMXP 91440300MA5H15E77S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5.1952	20240105-20251231	合格	
18	2404-440306-04-01-857097	石岩街道牛城村233号安茂实业有限公司挡土墙及边坡治理工程	施工类	施工	91440300567060741C	广东华茂水电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237.462756	20241111-20250630	合格	
19			服务类	监理	91440802MACAB71B3P	广东粤标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8.986097	20241111-20250630	合格	
20	2408-440306-04-01-997605001002	石岩街道水田新村六区99号北侧边坡等三处边坡治理工程（EPC）	施工类	施工	91440300552111040X	深圳市金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72.148517	20250120-20250520	合格	
21			服务类	监理	91510600555761686X6	四川省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2.97052	20250218-20250618	合格	

第1页



请输入搜索关键词

政策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机构职能 +
- 财政审计 +
- 规划计划 +
- 统计数据
- 人事信息 +
- 招标采购 -
  - 招标公告
  - 中标公告
- 建议提案 +
- 政务服务 +
- 政民互动 +
- 其他法定公开内容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招标采购 > 中标公告

索引号:	11440306007541985N/2025-00109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成文日期:	2025-06-09
名称:	关于石岩街道政府建设工程承包商2025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文号:		发布日期:	2025-06-09
主题词:	建设工程		

【打印】【字体：大 中 小】 分享到：

关于石岩街道政府建设工程承包商2025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发布日期：2025-06-09 浏览次数：331

各有关单位：

为促进承包商依法、诚信履行工程合同和投标承诺，提高承包商履约水平，保证政府建设工程优质高效，我街道已严格按照《石岩街道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季度履约评价实施办法》（深宝石街办〔2025〕1号）评分标准，完成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工作，现将结果进行公示。

公示时间为2025年6月9日-2025年6月13日，共5天。

附件：1.石岩街道建设工程承包商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汇总表

2.石岩街道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招标代理）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2025年6月9日

附件：

1．石岩街道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xls

2．石岩街道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招标代理）.xls

（二）履约 3：航城街道黄麻布社区簕竹角临时公交场站挡墙工程

➢ **宝安区航城街道 2025 年第三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公示链接：
https://www.baoan.gov.cn/bahcjd/gkmlpt/content/12/12502/post_12502581.html#4964

航城街道2025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综合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施工类（含EPC）]

序号	承包商名称	分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综合履约评价结果	备注
34	深圳市路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4	航城街道钟黄路（广深公路辅道—鹤洲村道）新建工程	施工	良好	
35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5	航城街道2023年内涝治理工程	施工	良好	
36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6	航城街道黄麻布社区簕竹角临时公交场站挡墙工程	施工	良好	
		67	航城街道金刚山西侧山洪截滞工程（施工）	施工		
37	深圳中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68	航城街道社区公园地面颗粒胶修缮工程（施工）	施工	良好	
		69	航城街道三围社区学府路伟志光电段环境提升工程（施工）	施工		
38	深圳市卓越市政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	航城街道2023年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	施工	良好	
39	深圳市润一建筑有限公司	71	航城街道圃溪路（金盛路—广深公路）新建工程	施工	合格	
40	科源联建集团有限公司	72	簕竹角新一村线路整治工程（施工）	施工	良好	
41	深圳神保公共安全网络有限公司	73	簕杜鹃谷公园视联网传输链路维修工程（施工）	施工	良好	
42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4	航空路（宝安大道—黄田路）和机场南路（领航三路—广深公路）综合整治工程（含健步道）	施工	良好	
43	深圳市禹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5	深圳市宝安区航瑞中学体育馆改造提升工程	施工	良好	
44	天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6	2024年航城街道黄麻布社区妇女儿童友好型公园修缮工程	施工	良好	
45	深圳市水利土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7	航城街道金德路（金盛路—广深公路）新建工程	施工	良好	
46	深圳市盛丰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8	航城街道机场支一道植草砖铺设工程（施工）	施工	良好	
47	深圳市中天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9	2024年航城街道共建花园建造项目（施工）	施工	良好	
48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0	宝安区城中村整治提升“三个一点”模式试点项目——航城街道鹤洲等片区公共配套设施完善工程（一标段）	施工	良好	
49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81	航城街道金盛路（机场南路辅道—内环路）新建工程	施工	良好	
50	深圳市金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2	航城街道狮子山山洪截滞工程	施工	良好	
51	宏伟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3	利锦社区霸王综合楼周边环境整治提升项目（施工）	施工	良好	
52	深圳市星中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4	航城街道勤辉路（固辉路—航城大道）新建工程	施工	良好	
		85	九围生态库绿化整治工程（施工）	施工		
53	深圳市悦来建设有限公司	86	航城街道九围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EPC）	施工	良好	


请输入搜索关键词
政策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机构职能
规划计划
统计数据
人事任免
财政审计
建议提案
政民互动
政务服务
其他法定公开内容
工作动态
通知公告
廉政风险防控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其他法定公开内容 > 通知公告
索引号: 11440306MB2C423287/2025-00329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成文日期: 2025-11-18
名称: 航城街道近一年内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综合履约评价情况公示
文号:
发布日期: 2025-11-18
主题词: 航城街道 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 综合履约评价情况
【打印】【字体: 大 中 小】
分享到:
航城街道近一年内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综合履约评价情况公示
发布日期: 2025-11-18 浏览次数: 70
现将航城街道近一年内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综合履约评价情况进行公示，详见附件。
附件：1.航城街道2025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综合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
2.航城街道2025年第二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综合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
3.航城街道2025年第一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综合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
附件:
1. 航城街道2025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综合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pdf
2. 航城街道2025年第二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综合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pdf
3. 航城街道2025年第一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综合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pdf

（三）履约 4：航城街道金刚山西侧山洪截滞工程（施工）

➢ **宝安区航城街道 2025 年第三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公示链接：
https://www.baoan.gov.cn/bahcjd/gkmlpt/content/12/12502/post_12502581.html#4964

航城街道2025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综合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施工类（含EPC）]

序号	承包商名称	分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综合履约评价结果	备注
34	深圳市路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4	航城街道钟黄路（广深公路辅道—鹤洲村道）新建工程	施工	良好	
35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5	航城街道2023年内涝治理工程	施工	良好	
36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6	航城街道黄麻布社区筋竹角临时公交场站挡墙工程	施工	良好	
		67	航城街道金刚山西侧山洪截滞工程（施工）	施工		
37	深圳中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68	航城街道社区公园地面颗粒胶修缮工程（施工）	施工	良好	
		69	航城街道三围社区学府路伟志光电段环境提升工程（施工）	施工		
38	深圳市卓越市政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	航城街道2023年重要节点景观提升项目	施工	良好	
39	深圳市润一建筑有限公司	71	航城街道圃溪路（金盛路—广深公路）新建工程	施工	合格	
40	科源联建集团有限公司	72	筋竹角新一村线路整治工程（施工）	施工	良好	
41	深圳神保公共安全网络有限公司	73	筋社鹃谷公园视联网传输链路维修工程（施工）	施工	良好	
42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4	航空路（宝安大道—黄田路）和机场南路（领航三路—广深公路）综合整治工程（含健步道）	施工	良好	
43	深圳市禹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5	深圳市宝安区航瑞中学体育馆改造提升工程	施工	良好	
44	天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6	2024年航城街道黄麻布社区妇女儿童友好型公园修缮工程	施工	良好	
45	深圳市水利土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7	航城街道金德路（金盛路—广深公路）新建工程	施工	良好	
46	深圳市盛丰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8	航城街道机场支一道植草砖铺设工程（施工）	施工	良好	
47	深圳市中天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9	2024年航城街道共建花园建造项目（施工）	施工	良好	
48	广东伟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0	宝安区城中村整治提升“三个一点”模式试点项目——航城街道鹤洲等片区公共配套设施完善工程（一标段）	施工	良好	
49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81	航城街道金盛路（机场南路辅道—内环路）新建工程	施工	良好	
50	深圳市金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2	航城街道狮子山山洪截滞工程	施工	良好	
51	宏伟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3	利锦社区霸王综合楼周边环境整治提升项目（施工）	施工	良好	
52	深圳市星中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4	航城街道勤辉路（固辉路—航城大道）新建工程	施工	良好	
		85	九围生态库绿化整治工程（施工）	施工		
53	深圳市悦来建设有限公司	86	航城街道九围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EPC）	施工	良好	


请输入搜索关键词
政策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机构职能
规划计划
统计数据
人事任免
财政审计
建议提案
政民互动
政务服务
其他法定公开内容
工作动态
通知公告
廉政风险防控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其他法定公开内容 > 通知公告
索引号: 11440306MB2C423287/2025-00329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成文日期: 2025-11-18
名称: 航城街道近一年内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综合履约评价情况公示
文号:
发布日期: 2025-11-18
主题词: 航城街道 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 综合履约评价情况
【打印】【字体: 大 中 小】
分享到:
航城街道近一年内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综合履约评价情况公示
发布日期: 2025-11-18 浏览次数: 70
现将航城街道近一年内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综合履约评价情况进行公示，详见附件。
附件：1.航城街道2025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综合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
2.航城街道2025年第二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综合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
3.航城街道2025年第一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综合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
附件:
1. 航城街道2025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综合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pdf
2. 航城街道2025年第二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综合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pdf
3. 航城街道2025年第一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综合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pdf

（四） 履约 5：坂田街道鸿翔家电商创业园东侧边坡治理工程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承包商（评价对象）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勘察 □设计 ■施工 □监理 □造价咨询 □招标代理 □审图机构		
承包商资质等级	地质灾害治理施工甲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天安（龙岗）数码创业园 1 号厂房 A402-1		
法定代表人	王英涛	电话	0755-28912485	项目负责人	黄江	电话	0755-2912485
工程名称	坂田街道鸿翔家电商创业园东侧边坡治理工程			承包范围	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及为完成工程采取的一切施工措施		
工程地点	坂田街道			工程合同价	437.013459（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10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8 日	合同工期	18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3月10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1年11月4日	实际工期	239（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91
2	工程质量	16	
3	安全文明施工	16	
4	进度控制	14	
5	工程造价	10	
6	工程总分包	5	
7	工程资料	5	
8	配合协调	5	
9	其他	5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同意

监理单位（公章）：

2021年 6月30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 良好（85 分≤总分） □ 合格（60≤总分<85 分） □ 不合格（总分<60 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1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龙岗区建筑工务署2021年上半年履约评价情况通报

为有效促进各参建单位诚信建设，提高项目建设质量、提升合同履约水平，达到奖优罚劣的目的，根据我署履约管理办法规定，我署组织开展了2021年上半年履约评价工作，对施工、监理、勘察、设计、造价咨询、第三方监测、施工图审查、工程保险等8类共624个项目合同、227家参建单位进行了合同履约评价，其中履约通报表扬项目35个（31家参建单位），通报批评项目2个（2家参建单位），其中，履约得分较低的参建单位纳入我署“灰名单”（19个项目14家参建单位）。通报表扬及批评名单如下（排名不分先后）：

一、通报表扬单位名单（共31家）

（一）施工单位（12家）

1.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区南湾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2标）〕；

2.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迁址重建工程（罗岗地块）施工总承包〕；

3.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岗区中医院医疗综合大楼项目施工总承包（2标）〕；

4.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①龙岗区蛇岭大道-坪地

中心路道路工程（一期）A段、②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工程一地基与基础工程〕;

5.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如意路南延接东部过境通道市政工程〕;

6.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实验学校扩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7.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宝龙街道锦龙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8. 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运中心修缮工程〕;

9.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宝龙五路（新能源四路-丹荷路）市政工程〕;

10.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坂田街道鸿翔家电商创业园东侧边坡治理工程〕;

11. 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田心路市政工程（二期）〕;

12. 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平湖中心小学改扩建工程〕。

（二）监理单位（8家）

1.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大运中心修缮工程〕;

2.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龙城街道黄阁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及其配套市政工程〕;

3.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龙岗区蛇岭大道-坪地中心路道路工程（一期）A段〕;

4. 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龙岗大道大运枢纽段下沉工程（非密不可分段）〕;

5.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布吉客运枢纽配套市政工程之铁东路工程〕;

6.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①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二期、②科技园路市政工程（二期）〕;

7.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平湖中心小学改扩建工程〕;

8.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医技内科楼〕。

（三）造价咨询单位（5 家）

1.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①田心路市政工程（二期）、②横岗街道埔厦小学新建工程〕;

2.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龙岗区档案馆建设工程〕。

3.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轨道交通 10 号线沿线五和大道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

4. 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布吉客运枢纽配套市政工程之铁东路工程〕;

5.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协力路（友谊路）盐龙大道立交拓宽改造工程〕。

（四）设计单位（4 家）

1.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国际大

学园综合训练中心建设工程〕;

2.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宝龙街道锦龙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3.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龙岗交警大队龙城中队营房建设工程（机训）〕;

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岗区中医院医疗综合大楼项目（基坑设计）〕。

（五）勘察单位（1家）

1.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①白灰围片区三栋房屋地陷治理工程、②坂田街道室内体育馆建设工程〕。

（六）施工图审查单位（1家）

1.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

二、通报批评单位名单（共2家）

（一）施工单位（1家）

1.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横岗街道梧桐学校改扩建工程〕。

（二）造价咨询单位（1家）

1. 深圳市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龙岗区龙岗街道龙东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21年9月10日

（五）履约 6：香山路(宏电大厦北侧段)市政工程

1/1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承包商（评价对象）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勘察 □设计 ■施工 □监理 □造价咨询 □招标代理 □审图机构		
承包商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天安数码城创业园 1 号厂房 A402-1		
法定代表人	王英涛 电话 28912485	项目负责人	余涛	电话	17675459503
工程名称	香山路（宏电大厦北侧段）市政工程	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平湖街道	工程合同价	574.04295（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8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7 日	合同工期	102（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19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1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材料供应商	15	90
2	工程质量	15	
3	质量文明施工	20	
4	进度控制	15	
5	工程造价	10	
6	工程资料、现场协调等	15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2 年 8 月 19 日

评价等级	☑ 良好（85 分≤总分）	□ 合格（60≤总分<85 分）	□ 不合格（总分<60 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1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龙岗区建筑工务署2022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情况通报

为有效促进各参建单位诚信建设，提高项目建设质量、提升合同履约水平，达到奖优罚劣的目的，根据我署履约管理办法规定，我署组织开展了2022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工作，对施工、监理、全过程咨询、造价咨询、设计、勘察、第三方监测、施工图审查、代建及其他服务类等共765个项目合同、285家参建单位进行了合同履约评价，其中履约通报表扬项目18个（18家参建单位），名单如下（排名不分先后）：

一、通报表扬单位名单（共18家）

（一）施工单位（8家）

1.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工程〕；

2.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迁址重建工程（罗岗地块）〕；

3.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区南湾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2标）〕；

4.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岗区中医院医疗综合大楼项目（2标）〕；

5.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深圳）有限公司〔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医技内科楼项目〕；

6. 深圳市华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北理莫斯科大学幼儿园改造提升工程〕;

7.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香山路（宏电大厦北侧段）市政工程〕;

8.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宝龙街道锦龙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二）造价咨询单位（4 家）

1. 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科学高中足球学校建设工程〕;

2.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岗区耳鼻咽喉医院迁址重建工程〕;

3.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龙岗区妇幼保健院扩建工程〕;

4. 深圳市广得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北理莫斯科大学幼儿园改造提升工程〕。

（三）设计单位（6 家）

1.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坂田街道文体中心〕;

2.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平湖街道河包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3.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坪地街道综合文体中心建设工程〕;

4.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坪地街道园岭路、富岭路、支路一市政工程〕;

5.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坳背路西延段市政工程〕;

6.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协力路（友谊路）盐龙大道立交拓宽改造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22 年 8 月 17 日

（六）获奖：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金龟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整治工程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证 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设立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备案(粤科奖字[2021]15号)

为表彰第十五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单位，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金龟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整治工程

获奖单位：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 书 号：ZTYGXB-2023-X109-D01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3年7月

（七）履约 8：芙蓉苑山庄北侧与尖山排小区之间山体边坡等 4 个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承包商（评价对象）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勘察 □设计 ■施工 □监理 □造价咨询 □招标代理 □审图机构		
承包商资质等级	地质灾害治理施工甲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天安（龙岗）数码创业园 1 号厂房 A402-1		
法定代表人	王英涛	电话	0755-28912485	项目负责人	王春兰	电话	0755-2912485
工程名称	布吉芙蓉苑山庄北侧与尖山排小区之间山体边坡等 4 个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			承包范围	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及为完成工程采取的一切施工措施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合同价	1533.827952（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19 年 12 月 1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0 年 5 月 25 日	合同工期	18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19 年 12 月 13 日		实际竣工日期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82
2	工程质量	15	
3	安全文明施工	13	
4	进度控制	9	
5	工程造价	10	
6	工程总分包	5	
7	工程资料	5	
8	配合协调	6	
9	其他	5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同意

监理单位（公章）：

2021 年 1 月 30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 良好（85 分≤总分）	☑ 合格（60≤总分<85 分）	□ 不合格（总分<60 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1

（八）履约 9：横岗街道 228 工业区厦深铁路北侧边坡治理工程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承包商（评价对象）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勘察 □设计 ■施工 □监理 □造价咨询 □招标代理 □审图机构		
承包商资质等级	地质灾害治理施工甲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天安（龙岗）数码创业园 1 号厂房 A402-1		
法定代表人	王英涛	电话	0755-28912485	项目负责人	赵延召	电话	0755-2912485
工程名称	横岗街道 228 工业区厦深铁路北侧边坡治理工程			承包范围	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及为完成工程采取的一切施工措施		
工程地点	横岗街道辖区			工程合同价	355.022082（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1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1 年 5 月 30 日	合同工期	18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2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1年8月5日	实际工期	228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80
2	工程质量	15	
3	安全文明施工	10	
4	进度控制	10	
5	工程造价	10	
6	工程总分包	5	
7	工程资料	5	
8	配合协调	5	
9	其他	5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同意

监理单位（公章）：

2021 年 6 月 30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良好（85 分≤总分） ☑ 合格（60≤总分＜85 分） □ 不合格（总分＜60 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1

六、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感谢信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感谢信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元肇启，华章日新。值此2026年新春佳节来临之际，光明区建筑工务署谨向贵公司致以诚挚的节日问候和美好的新年祝福！衷心感谢贵公司过去一年对光明区政府工程建设的鼎力支持与专业服务。

过去一年，贵公司始终秉持高度的责任意识和卓越的专业水准，在田寮石场边坡完善工程中，面对进场道路崎岖难行、材料二次转运繁琐、危险边坡高处作业风险高等诸多挑战，贵公司项目团队发扬不怕艰苦、敢于拼搏的作风，精心组织、科学部署，稳扎稳打推进每一步建设任务，在完成节点工期目标的同时实现了安全生产无事故。特别感谢罗芳、符众等同志展现出扎实的专业素养和强烈的责任心，为工程顺利推进作出了重要贡献。

新的一年，光明区正围绕“一城三区”建设目标全力奋进，项目建设任务依然繁重。我们珍视与贵公司建立的良好合作关系，期待在新的一年里，双方能继续携手并进、深化合作，打造更多精品工程、标杆项目，共同为光明区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力量。

衷心祝愿贵公司在新的一年里，事业腾达、再创辉煌、马年大吉！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6年1月4日

七、 红榜情况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关于2024年第二季度罗湖区政府投资工程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情况的通报

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区关于建筑施工质量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压实工程参建单位主体责任，突出建设单位首要责任，不断完善建筑工地各方责任主体的自我约束的内生机制，加强安全生产源头防范，保障政府投资工程总体质量稳定可控，确保建筑施工安全形势平稳，区住房建设局直属事业单位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以下简称“区建住中心”）根据2022年初制定的政府投资工程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持续按季度对纳入区住建系统监管的区政府投资工程质量安全开展全面全覆盖专项检查，现将2024年第二季度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专项检查总体情况

列入本次专项整治行动的区政府投资项目共39个。主要针对三个方面的整治重点开展检查：一是建设、施工、监理等各方责任主体质量安全行为；二是工程质量安全资料、实体情况；三是检查现场文明施工情况。

为确保专项整治行动落到实处，抓细抓实本次检查各项工作，区建住中心质安监督一部、质安监督二部、质安监督

三部、建筑废弃物管理部以交叉检查的方式开展执法检查，不折不扣落实专项整治工作。本次交叉专项检查，共出动192人次，检查39项次，发现问题隐患394个，整改问题隐患394个，下发执法文书107份（责令整改通知书63份，责令停工通知书0份，省动态扣分44份），黄色警示通知书1份，红色警示0份。

二、主要存在问题

本次专项检查涉及的建设（代建）单位主要有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罗湖大队、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罗湖区图书馆、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润置地（深圳）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海瑞和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等。主要存在以下六个方面的问题：

（一）建设单位未能有效履行各方主体的首要责任。

1.存在未建立健全管理组织架构，人员配备不齐全，未建立健全质量管理责任制、安全生产责任制，项目负责人未到岗履职，未见质量安全管理资料等。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东晓派出所原址拆除重建工程、罗湖区人民法院清水河

法庭装修改造工程、东昌小学二期工程、布心片区05-07地块高中新建工程、清水河一路、清水河五路建设工程等。

2.“两制”资料不齐全不完善，未见工程款支付担保、未足额拨付预付款、未及时足额向农民工工资专户拨款、农民工工资专户未启用等问题。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国保大队及五处派出所值班备勤等业务用房改造工程、清水河三路拓宽改造工程（南段）项目、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一期）、布心小学拆建工程（二期）、清水河一路、清水河五路建设工程、银湖片区07-03地块幼儿园新建工程等。

3.在编制工程概算时未单独编制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并及时支付，未按规定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单位进行检测，对有重大修改、变动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未重新进行报审、审查合格后使用，未按规定组织图纸会审、设计交底及完善记录，未按规定开展“三层三级”检查，相关检查资料、记录不完善。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东昌小学二期工程、悠.图书馆、清水河三路拓宽改造工程（南段）项目、罗湖区人民法院清水河法庭装修改造工程、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笋岗街道HB01-0036宗地土地整备安置房建设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及桩基础工程、罗湖深港妇女儿童交流活动中心项目、银湖片区07-03地块幼儿园新建工程、特力-吉盟黄金首饰产业

园升级改造项目捆绑建设工程等。

4. 针对项目施工、监理单位存在管理漏洞或人员未履行职责的情况，对施工、监理单位的约束、管理缺失。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悠. 图书馆（珠宝图书馆）建设工程项目、国保大队及五处派出所值班备勤等业务用房改造工程、清水河三路拓宽改造工程（南段）项目、清水河一路、清水河五路建设工程、罗湖区人民法院清水河法庭装修改造工程等。

（二）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履行企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不到位。

1. 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未建立健全质量安全生产责任制，未落实质量安全生产责任制到人，施工单位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安全管理人员未在岗履职，监理单位总监未在岗履职，项目人员变更未及时更新。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罗湖区人民法院清水河法庭装修改造工程、笋岗街道HB01-0036宗地土地整备安置房建设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及桩基础工程、环仓南路建设工程（西段）、布心片区05-07地块高中新建工程、布心小学拆建工程（二期）等。

2. 未见安全文明措施费报审计划及使用记录，“三层三级”资料不齐全不完善、检查不全面，检查情况与现场存在隐患不符合，资料落款时间存在逻辑问题、弄虚作假，检查问题未及时闭合、复查，或连续多日无问题流于形式等。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国保大队及五处派出所值班备勤等业务用房改造工程、悠. 图书馆（珠宝图书馆）建设工程项目、

大望桥拆除重建工程、罗湖深港妇女儿童交流活动中心项目等。

3. 总包单位未按要求落实“两制”，未见“三方”管理协议、总包单位与分包单位签订安全生产协议，工人劳动合同、工资发放信息、考勤记录等资料不齐全，“两制”平台数据完成率不达标，未按规定张贴维权告示牌、“安薪在深”二维码。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罗湖区人民法院清水河法庭装修改造工程、悠.图书馆（珠宝图书馆）建设工程项目、清水河三路拓宽改造工程（南段）项目、罗沙南地块学校新建工程--基坑支护和土石方工程、清水河一路、清水河五路建设工程等。

4. 总包单位未及时针对性编制、组织、记录生产安全应急演练并对照完善物资准备，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不足；监理单位未按规定审核专业分包单位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安管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和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等，未按规定对应急预案、工程报验、试验检测、机具进场等进行审查，针对现场问题隐患未及时下发责令整改，未就隐患整改闭合问题及时向建设单位及区建住中心报告。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罗湖区人民法院清水河法庭装修改造工程、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Ⅰ标木棉岭片区01-03地块住宅主体工程、翠竹外国语学校（一部）拆建工程、环仓南路建设工程（西段）、翠园中学新校区新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

工程)、淘金山小学改扩建工程等。

（三）部分项目工程实体质量资料管理不达标。

部分项目工程方案编制、报审、交底、施工、观测、验收以及建材、机具进场、报审、检测等资料不及时、不齐全、不完善、内容不闭环，质量问题治理方案及措施缺失，未按设计图纸或施工方案施工，部分混凝土、钢筋和砌体工程存在质量问题、设置不符合规范要求，门窗、卫生间、地下室及天面防水未做到位、渗漏明显，工程外观存在蜂窝麻面、开裂、空鼓、铺贴不平整等质量缺陷。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翠园中学新校区新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环仓南路建设工程（西段)、深南东路东延工程、泰宁小学拆建工程、“一馆一中心”、东晓派出所原址拆除重建工程、【莲塘地区】法定图则 05-20 地块项目人才住房和保障性住房项目主体工程、罗湖外国语学校全寄宿高中新建工程、罗湖区妇幼保健院改扩建工程、淘金山小学改扩建工程、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木棉岭片区 01-03 地块住宅主体工程等。

（四）部分项目未严格做好施工安全相关措施。

部分项目临边、高处、涉电、有限空间、消防安全及危大专项施工方案、防护措施、防护设备、巡查记录不完善；脚手架、模板支撑体系、起重机械等危大工程操作平台以及涉电配件未按要求搭设、放置；塔吊、施工电梯等重点设备安装方案、安全交底、维保记录、运行记录、旁站记录、检

查记录、管理及操作人员任职证明以及项目安全日志等施工安全资料不完善；工人未按要求佩戴安全帽、扣系安全带；工地食堂食品安全管理缺失。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国保大队及五处派出所值班备勤等业务用房改造工程（电箱违规一闸多机，临时照明高度不足且使用万用插座，涉嫌使用超高人字梯，有工人未佩戴安全帽）、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未见第三方基坑监测和每日基坑安全巡查记录，分配箱未重复接地、未接PE线，电缆拖地保护不足）、深南东路东延工程（隧道左下导洞未通风，隧道内应急照明不足）、莲南小学改扩建工程（施工电梯坠落试验时间间隔不符合要求，未见其司机社保，脚手架下面无安全防护棚）、布心片区05-07地块高中新建工程（未组织焊工、电工等特种作业人员月度安全技术交底及外架拆除方案交底，临电验收资料不完善）、布吉南环路（西环路至禾坑路段）建设工程一期（龙岗大道至禾坑路段）工程项目（未见隧道内用电组织设计，栈桥防护栏杆不到位）、安芳小学改扩建工程（马凳高度超出1米高，抽查操作平台一侧未安装斜撑，地下室一台切割机传动部位缺少防护罩）、罗湖交警大队基层业务用房及配套设施迁址重建项目地下室主体结构工程（配电房漏水，抽查洞口防护不严，塔吊钢管捆绑钢丝绳连接不正确、人员上下通道无门锁且未使用工具化通道）、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I标段木棉岭片区01-03

地块（电气工程师长期不在岗参加用电验收，部分临时用电安全检查资料弄虚作假，部分开关箱不合格且无电工巡查记录）等。

（五）部分项目现场文明施工情况不规范。

部分项目现场存在裸土部分未覆盖、材料堆放混乱、扬尘、地面明显积水、建筑垃圾未及时清理，缺少清洗、降尘设备及标志牌，围挡不符合规范、安全生产宣传脱落未及时更新等问题。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I标木棉岭片区01-03地块住宅主体工程（部分裸土未采取防扬尘覆盖，部分建筑垃圾未及时清理）、翠竹外国语学校（一部）拆建工程（易起尘物料未覆盖，局部围挡少许倾斜）、布心中学改扩建工程（局部湿法作业措施不足，材料堆放不整齐）等。

（六）部分项目相关问题重复出现。

经比对今年第一季度政府投资项目交叉检查存在问题，有部分项目在第二季度检查中相关问题仍然存在。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翠园中学新校区新建工程（现场裸土覆盖不足，滚笼机防护不到位）、东昌小学二期工程（未按要求扣系安全带）、环仓南路建设工程（西段）（未见防触电、土方坍塌和高坠应急演练记录）、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I标段木棉岭片区01-03地块（抽查开关箱无电工巡查记录）、罗沙南地块学校新建工程--基坑支护和土石方工程（工人劳动合同不

完善）等等。

三、“红榜”、“黑榜”工程清单

本次专项整治行动，共检查了39个区政府投资项目。根据《2024年第二季度罗湖区政府投资工程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检查台帐表》的评分情况，最高分90分，最低分47分，平均分80.21分（较今年第一季度的平均分81.74分降低了1.53分）。我局根据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将检查评分排名前3名的项目工地列入“红榜”，评分不足75分且管理较差、问题较多、整改不力的项目工地列入“黑榜”。经统计，列入“红榜”的项目共3个、列入“黑榜”的项目工地共4个（较今年第一季度列入“黑榜”的项目工地3个增加了1个）。具体如下：

（一）“红榜”项目：

1.项目名称：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并列第一名）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检查评分：90分

2.项目名称：笋岗片区打造新罗湖会客厅工程（二期）（并列第一名）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

检查评分：90分

3.项目名称：大望桥拆除重建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检查评分：88 分

（二）“黑榜”项目：（按检查评分从高到低排序）

1. 项目名称：清水河三路拓宽改造工程（南段）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检查评分：69 分

2. 项目名称：国保大队及五处派出所值班备勤等业务用房改造工程（翠竹街道）

建设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检查评分：65 分

3. 项目名称：悠. 图书馆（珠宝图书馆）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图书馆

检查评分：60 分

4. 项目名称：罗湖区人民法院清水河法庭装修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

检查评分：47 分

四、整改措施及建议

通过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指导和督促政府投资工程参建单位建立健全质量安全责任体系，规范管理，标准施工，推动罗湖区建筑施工领域高质量发展。针对专项整治行动检查发现的问题，我局对照整治重点认真整理检查台帐（详见附件 1），采取以下措施督促各方责任主体按要求落实整改。

（一）突出建设单位首要责任，各方责任主体依规履职。一是抓好质量管控。督促各参建单位完善质量管理体

系，建立问题台账，加强施工细节管理；加强现场实体质量管理，加强质量通病的防治，尽最大程度努力压降质量通病。二是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由建设单位牵头，建立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对照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治各类隐患，确保隐患排查治理形成闭环管理。

（二）强化视频远程抽查。我局对关键岗位人员未到岗履职的情况，列入重点监管对象，后续会持续充分利用智慧工地平台视频远程抽查手段，加大视频点名频次，重点对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以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情况进行抽查，督促各方责任主体关键岗位人员依规到岗履责。

（三）严格处罚，约谈警示。根据重点整治内容，认真记录每个项目检查存在的问题，对整改不到位或相关问题重复出现的，我局将按照建筑领域相关规定，加大惩处力度，综合运用责令整改、责令停工、省动态信用扣分、行政处罚等措施，从重从快，严格处罚。针对检查问题较多、相关问题重复出现的、列入“黑榜”的建筑工地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法人或分管安全生产的负责人，以及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等有针对性地开展约谈，限期整改。

我局将加大对辖区在监项目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检查力度，严格督促问题工地落实安全隐患整改闭合，对不按要求落实整改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坚决予以严肃处理。对列入“黑榜”的项目，各建设单位要针对检查存在的问题，认真

落实整改，并于2024年8月15日前将整改情况反馈我局。

特此通报。

附件：1. 2024年第二季度罗湖区政府投资工程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检查台帐表

2. “红榜”工程清单

3. “黑榜”工程清单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4年7月23日

（联系人：钟丽娜；联系电话：254014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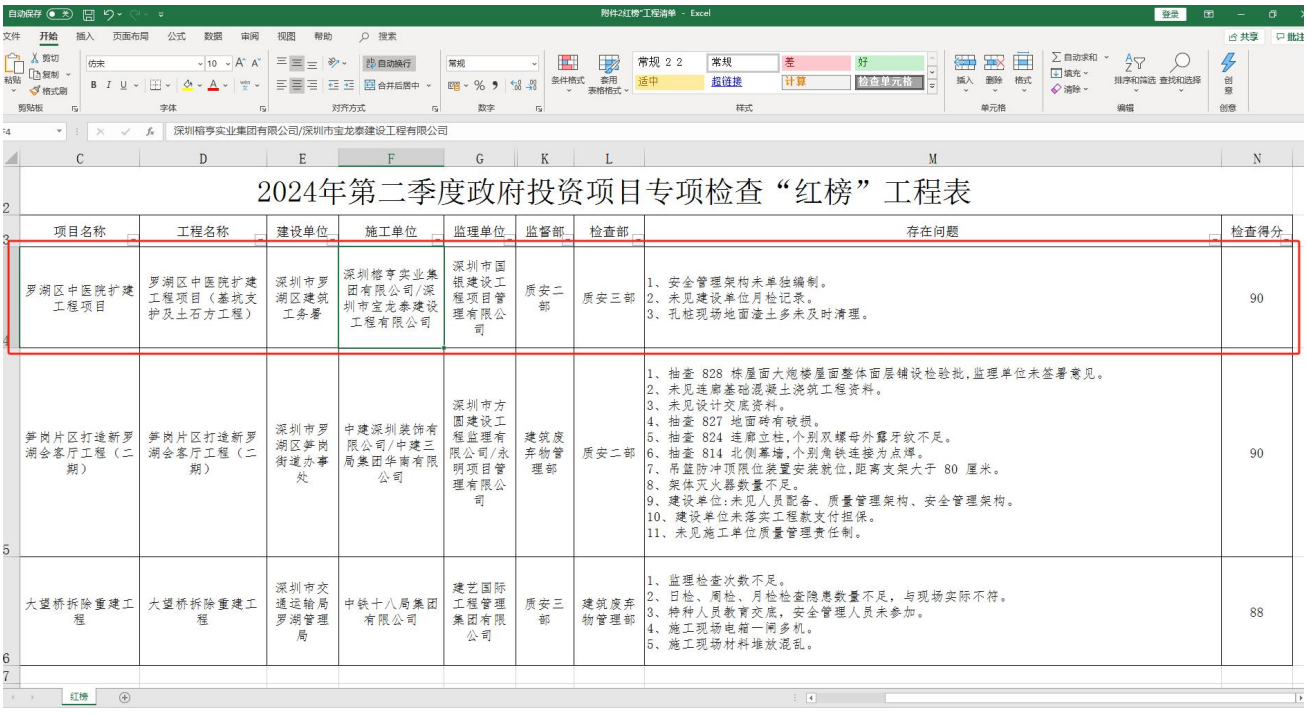

2024年第二季度政府投资项目专项检查“红榜”工程表

项目名称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监督部	检查部	存在问题	检查得分
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	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国银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质安二部	质安三部	1、安全管理架构未单独编制。 2、未见建设单位月检记录。 3、孔桩现场地面渣土多未及时清理。	90
笋岗片区打造新罗湖会客厅工程（二期）	笋岗片区打造新罗湖会客厅工程（二期）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中建三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深圳市方圆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建筑废弃物管理部	质安二部	1、抽查 828 栋屋面大炮楼屋面整体面层铺设检验批，监理单位未签署意见。 2、未见连廊基础混凝土浇筑工程资料。 3、未见设计交底资料。 4、抽查 827 地面砖有破损。 5、抽查 824 连廊立柱，个别双螺母外露牙纹不足。 6、抽查 814 北侧幕墙，个别角铁连接为点焊。 7、吊篮防冲顶限位装置安装就位，距离支架大于 80 厘米。 8、架体灭火器数量不足。 9、建设单位：未见人员配备、质量管理架构、安全管理架构。 10、建设单位未落实工程款支付担保。 11、未见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责任制。	90
大望桥拆除重建工程	大望桥拆除重建工程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质安三部	建筑废弃物管理部	1、监理检查次数不足。 2、日检、周检、月检检查隐患数量不足，与现场实际不符。 3、特种人员教育交底，安全管理人员未参加。 4、施工现场电箱一闸多机。 5、施工现场材料堆放混乱。	88



招投标信息详情

项目名称	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		
工程名称	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地基与基础）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32411280004-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32411270001-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3-07-31	中标金额（万元）	8682.9
建设规模	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面积(平方米)	74770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特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XCN68A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11040K
项目负责人	马励柱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211203**********5X	记录登记时间	2024-11-27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数据等级	A

关闭

八、 信用情况


广东政务服务网 | 建筑行业信用评价系统
用户中心 安全退出 常见问题 操作手册
电话:83882112
深圳住建
建筑行业信用评价
企业良好行为
企业不良行为
人员良好行为
人员不良行为
企业业绩查询
企业得分
人员得分
履约评价
诚信评价得分详情 注明:本市新设或者初次入深企业，1年内信用等级为"B+"
企业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建筑施工 市政、公路工程...
计算时间：2026-03-02
最新诚信得分：72
上季度诚信排名：26
上季度诚信等级：B
建筑施工企业信用评价
良好行为 (+72分)
不良行为
序号 行为编码 有效期 得分/扣分 生效时间
没有找到匹配的记录
企业排名计算说明：
评分标准请参考《信用评价管理办法》。
企业最终得分为良好行为得分加上不良行为扣分。
企业满分值100分，超过100分，按100分进行计算。
诚信得分每天计算一次，申报通过的良好行为或者申诉通过的不良行为，请第二天查看得分详情。
主办：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承办：深圳市住房建设信息中心
版权所有：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门户网站 粤ICP备2023053213号
联系我们
热线电话：0755-83882112
政府网站找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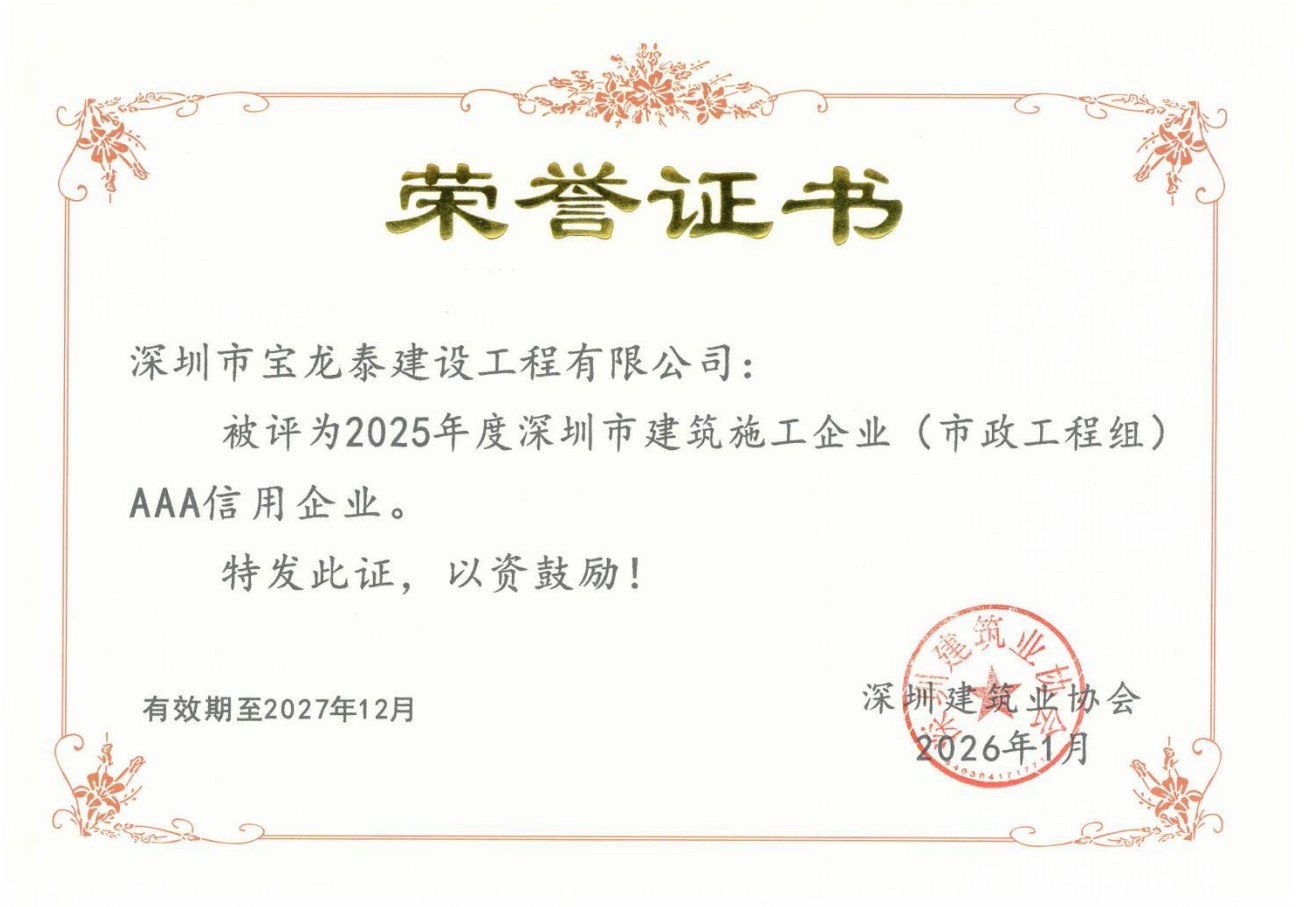
荣誉证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被评为2025年度深圳市建筑施工企业（市政工程组）AAA信用企业。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有效期至2027年12月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6年1月

九、 企业综合实力

企业综合实力要素汇总表

序号	要素	要素详情	
1	感谢信、表扬	罗湖区政府投资工程红榜通报、光明区建筑工务署感谢信	
2	获奖情况	省级奖项：13 个	
		市级奖项：10 个	
		获 2022 宝安综合实力优秀企业奖	
		获 2023 宝安综合实力优秀企业奖	
		获 2023 年爱心奉献奖	
		获罗湖区建筑市场诚信优质企业	
		获宝安区 2024 年助力乡村振兴优秀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行业协会会员单位	
3	纳税额度	2022 年	199.775267 万元
		2023 年	310.511327 万元
		2024 年	273.985675 万元
4	注册资本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网公示信息截图，注册资本 15180 万元	
5	宝安区注册点	宝安区办公室租赁地址，用地面积 570 ㎡	
6	产权证	龙岗办公室自有物业，用地面积 453.42 ㎡	
7	信用信息	全国招标投标企业信用等级证书，重合同守信用等级证书，评级 AAA	
8	深圳市住建局建筑行业信用评价	诚信等级：B	
9	认证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 ISO 体系认证证书	
10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2018、2019、2020 年获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评定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一）罗湖红榜通报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关于2024年第二季度罗湖区政府投资工程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情况的通报

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区关于建筑施工质量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压实工程参建单位主体责任，突出建设单位首要责任，不断完善建筑工地各方责任主体的自我约束的内生机制，加强安全生产源头防范，保障政府投资工程总体质量稳定可控，确保建筑施工安全形势平稳，区住房建设局直属事业单位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以下简称“区建住中心”）根据2022年初制定的政府投资工程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持续按季度对纳入区住建系统监管的区政府投资工程质量安全开展全面全覆盖专项检查，现将2024年第二季度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专项检查总体情况

列入本次专项整治行动的区政府投资项目共39个。主要针对三个方面的整治重点开展检查：一是建设、施工、监理等各方责任主体质量安全行为；二是工程质量安全资料、实体情况；三是检查现场文明施工情况。

为确保专项整治行动落到实处，抓细抓实本次检查各项工作，区建住中心质安监督一部、质安监督二部、质安监督

三部、建筑废弃物管理部以交叉检查的方式开展执法检查，不折不扣落实专项整治工作。本次交叉专项检查，共出动192人次，检查39项次，发现问题隐患394个，整改问题隐患394个，下发执法文书107份（责令整改通知书63份，责令停工通知书0份，省动态扣分44份），黄色警示通知书1份，红色警示0份。

二、主要存在问题

本次专项检查涉及的建设（代建）单位主要有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罗湖大队、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罗湖区图书馆、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润置地（深圳）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海瑞和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等。主要存在以下六个方面的问题：

（一）建设单位未能有效履行各方主体的首要责任。

1.存在未建立健全管理组织架构，人员配备不齐全，未建立健全质量管理责任制、安全生产责任制，项目负责人未到岗履职，未见质量安全管理资料等。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东晓派出所原址拆除重建工程、罗湖区人民法院清水河

法庭装修改造工程、东昌小学二期工程、布心片区 05-07 地块高中新建工程、清水河一路、清水河五路建设工程等。

2.“两制”资料不齐全不完善，未见工程款支付担保、未足额拨付预付款、未及时足额向农民工工资专户拔款、农民工工资专户未启用等问题。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国保大队及五处派出所值班备勤等业务用房改造工程、清水河三路拓宽改造工程（南段）项目、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一期）、布心小学拆建工程（二期）、清水河一路、清水河五路建设工程、银湖片区 07-03 地块幼儿园新建工程等。

3. 在编制工程概算时未单独编制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并及时支付，未按规定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单位进行检测，对有重大修改、变动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未重新进行报审、审查合格后使用，未按规定组织图纸会审、设计交底及完善记录，未按规定开展“三层三级”检查，相关检查资料、记录不完善。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东昌小学二期工程、悠. 图书馆、清水河三路拓宽改造工程（南段）项目、罗湖区人民法院清水河法庭装修改造工程、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笋岗街道 HB01-0036 宗地土地整备安置房建设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及桩基础工程、罗湖深港妇女儿童交流活动中心项目、银湖片区 07-03 地块幼儿园新建工程、特力-吉盟黄金首饰产业

园升级改造项目捆绑建设工程等。

4. 针对项目施工、监理单位存在管理漏洞或人员未履行职责的情况，对施工、监理单位的约束、管理缺失。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悠. 图书馆（珠宝图书馆）建设工程项目、国保大队及五处派出所值班备勤等业务用房改造工程、清水河三路拓宽改造工程（南段）项目、清水河一路、清水河五路建设工程、罗湖区人民法院清水河法庭装修改造工程等。

（二）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履行企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不到位。

1. 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未建立健全质量安全生产责任制，未落实质量安全生产责任制到人，施工单位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安全管理人员未在岗履职，监理单位总监未在岗履职，项目人员变更未及时更新。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罗湖区人民法院清水河法庭装修改造工程、笋岗街道HB01-0036宗地土地整备安置房建设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及桩基础工程、环仓南路建设工程（西段）、布心片区05-07地块高中新建工程、布心小学拆建工程（二期）等。

2. 未见安全文明措施费报审计划及使用记录，“三层三级”资料不齐全不完善、检查不全面，检查情况与现场存在隐患不符合，资料落款时间存在逻辑问题、弄虚作假，检查问题未及时闭合、复查，或连续多日无问题流于形式等。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国保大队及五处派出所值班备勤等业务用房改造工程、悠. 图书馆（珠宝图书馆）建设工程项目、

大望桥拆除重建工程、罗湖深港妇女儿童交流活动中心项目等。

3. 总包单位未按要求落实“两制”，未见“三方”管理协议、总包单位与分包单位签订安全生产协议，工人劳动合同、工资发放信息、考勤记录等资料不齐全，“两制”平台数据完成率不达标，未按规定张贴维权告示牌、“安薪在深”二维码。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罗湖区人民法院清水河法庭装修改造工程、悠.图书馆（珠宝图书馆）建设工程项目、清水河三路拓宽改造工程（南段）项目、罗沙南地块学校新建工程--基坑支护和土石方工程、清水河一路、清水河五路建设工程等。

4. 总包单位未及时针对性编制、组织、记录生产安全应急演练并对照完善物资准备，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不足；监理单位未按规定审核专业分包单位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安管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和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等，未按规定对应急预案、工程报验、试验检测、机具进场等进行审查，针对现场问题隐患未及时下发责令整改，未就隐患整改闭合问题及时向建设单位及区建住中心报告。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罗湖区人民法院清水河法庭装修改造工程、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木棉岭片区 01-03 地块住宅主体工程、翠竹外国语学校（一部）拆建工程、环仓南路建设工程（西段）、翠园中学新校区新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

工程)、淘金山小学改扩建工程等。

（三）部分项目工程实体质量资料管理不达标。

部分项目工程方案编制、报审、交底、施工、观测、验收以及建材、机具进场、报审、检测等资料不及时、不齐全、不完善、内容不闭环，质量问题治理方案及措施缺失，未按设计图纸或施工方案施工，部分混凝土、钢筋和砌体工程存在质量问题、设置不符合规范要求，门窗、卫生间、地下室及天面防水未做到位、渗漏明显，工程外观存在蜂窝麻面、开裂、空鼓、铺贴不平整等质量缺陷。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翠园中学新校区新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环仓南路建设工程（西段)、深南东路东延工程、泰宁小学拆建工程、“一馆一中心”、东晓派出所原址拆除重建工程、【莲塘地区】法定图则 05-20 地块项目人才住房和保障性住房项目主体工程、罗湖外国语学校全寄宿高中新建工程、罗湖区妇幼保健院改扩建工程、淘金山小学改扩建工程、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木棉岭片区 01-03 地块住宅主体工程等。

（四）部分项目未严格做好施工安全相关措施。

部分项目临边、高处、涉电、有限空间、消防安全及危大专项施工方案、防护措施、防护设备、巡查记录不完善；脚手架、模板支撑体系、起重机械等危大工程操作平台以及涉电配件未按要求搭设、放置；塔吊、施工电梯等重点设备安装方案、安全交底、维保记录、运行记录、旁站记录、检

查记录、管理及操作人员任职证明以及项目安全日志等施工安全资料不完善；工人未按要求佩戴安全帽、扣系安全带；工地食堂食品安全管理缺失。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国保大队及五处派出所值班备勤等业务用房改造工程（电箱违规一闸多机，临时照明高度不足且使用万用插座，涉嫌使用超高人字梯，有工人未佩戴安全帽）、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未见第三方基坑监测和每日基坑安全巡查记录，分配箱未重复接地、未接 PE 线，电缆拖地保护不足）、深南东路东延工程（隧道左下导洞未通风，隧道内应急照明不足）、莲南小学改扩建工程（施工电梯坠落试验时间间隔不符合要求，未见其司机社保，脚手架下面无安全防护棚）、布心片区 05-07 地块高中新建工程（未组织焊工、电工等特种作业人员月度安全技术交底及外架拆除方案交底，临电验收资料不完善）、布吉南环路（西环路至禾坑路段）建设工程一期（龙岗大道至禾坑路段）工程项目（未见隧道内用电组织设计，栈桥防护栏杆不到位）、安芳小学改扩建工程（马凳高度超出 1 米高，抽查操作平台一侧未安装斜撑，地下室一台切割机传动部位缺少防护罩）、罗湖交警大队基层业务用房及配套设施迁址重建项目地下室主体结构工程（配电房漏水，抽查洞口防护不严，塔吊钢管捆绑钢丝绳连接不正确、人员上下通道无门锁且未使用工具化通道）、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I 标段木棉岭片区 01-03

地块（电气工程师长期不在岗参加用电验收，部分临时用电安全检查资料弄虚作假，部分开关箱不合格且无电工巡查记录）等。

（五）部分项目现场文明施工情况不规范。

部分项目现场存在裸土部分未覆盖、材料堆放混乱、扬尘、地面明显积水、建筑垃圾未及时清理，缺少清洗、降尘设备及标志牌，围挡不符合规范、安全生产宣传脱落未及时更新等问题。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I标木棉岭片区01-03地块住宅主体工程（部分裸土未采取防扬尘覆盖，部分建筑垃圾未及时清理）、翠竹外国语学校（一部）拆建工程（易起尘物料未覆盖，局部围挡少许倾斜）、布心中学改扩建工程（局部湿法作业措施不足，材料堆放不整齐）等。

（六）部分项目相关问题重复出现。

经比对今年第一季度政府投资项目交叉检查存在问题，有部分项目在第二季度检查中相关问题仍然存在。涉及的项目主要包括：翠园中学新校区新建工程（现场裸土覆盖不足，滚笼机防护不到位）、东昌小学二期工程（未按要求扣系安全带）、环仓南路建设工程（西段）（未见防触电、土方坍塌和高坠应急演练记录）、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I标段木棉岭片区01-03地块（抽查开关箱无电工巡查记录）、罗沙南地块学校新建工程--基坑支护和土石方工程（工人劳动合同不

完善）等等。

三、“红榜”、“黑榜”工程清单

本次专项整治行动，共检查了39个区政府投资项目。根据《2024年第二季度罗湖区政府投资工程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检查台帐表》的评分情况，最高分90分，最低分47分，平均分80.21分（较今年第一季度的平均分81.74分降低了1.53分）。我局根据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将检查评分排名前3名的项目工地列入“红榜”，评分不足75分且管理较差、问题较多、整改不力的项目工地列入“黑榜”。经统计，列入“红榜”的项目共3个、列入“黑榜”的项目工地共4个（较今年第一季度列入“黑榜”的项目工地3个增加了1个）。具体如下：

（一）“红榜”项目：

1. 项目名称：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并列第一名）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检查评分：90分

2. 项目名称：笋岗片区打造新罗湖会客厅工程（二期）（并列第一名）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

检查评分：90分

3. 项目名称：大望桥拆除重建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检查评分：88 分

（二）“黑榜”项目：（按检查评分从高到低排序）

1. 项目名称：清水河三路拓宽改造工程（南段）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检查评分：69 分

2. 项目名称：国保大队及五处派出所值班备勤等业务用房改造工程（翠竹街道）

建设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检查评分：65 分

3. 项目名称：悠. 图书馆（珠宝图书馆）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图书馆

检查评分：60 分

4. 项目名称：罗湖区人民法院清水河法庭装修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

检查评分：47 分

四、整改措施及建议

通过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指导和督促政府投资工程参建单位建立健全质量安全责任体系，规范管理，标准施工，推动罗湖区建筑施工领域高质量发展。针对专项整治行动检查发现的问题，我局对照整治重点认真整理检查台帐（详见附件 1），采取以下措施督促各方责任主体按要求落实整改。

（一）突出建设单位首要责任，各方责任主体依规履职。一是抓好质量管控。督促各参建单位完善质量管理体

系，建立问题台账，加强施工细节管理；加强现场实体质量管理，加强质量通病的防治，尽最大程度努力压降质量通病。二是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由建设单位牵头，建立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对照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治各类隐患，确保隐患排查治理形成闭环管理。

（二）强化视频远程抽查。我局对关键岗位人员未到岗履职的情况，列入重点监管对象，后续会持续充分利用智慧工地平台视频远程抽查手段，加大视频点名频次，重点对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以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情况进行抽查，督促各方责任主体关键岗位人员依规到岗履责。

（三）严格处罚，约谈警示。根据重点整治内容，认真记录每个项目检查存在的问题，对整改不到位或相关问题重复出现的，我局将按照建筑领域相关规定，加大惩处力度，综合运用责令整改、责令停工、省动态信用扣分、行政处罚等措施，从重从快，严格处罚。针对检查问题较多、相关问题重复出现的、列入“黑榜”的建筑工地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法人或分管安全生产的负责人，以及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等有针对性地开展约谈，限期整改。

我局将加大对辖区在监项目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检查力度，严格督促问题工地落实安全隐患整改闭合，对不按要求落实整改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坚决予以严肃处理。对列入“黑榜”的项目，各建设单位要针对检查存在的问题，认真

落实整改，并于2024年8月15日前将整改情况反馈我局。

特此通报。

附件：1. 2024年第二季度罗湖区政府投资工程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检查台帐表

2. “红榜”工程清单

3. “黑榜”工程清单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4年7月23日

（联系人：钟丽娜；联系电话：254014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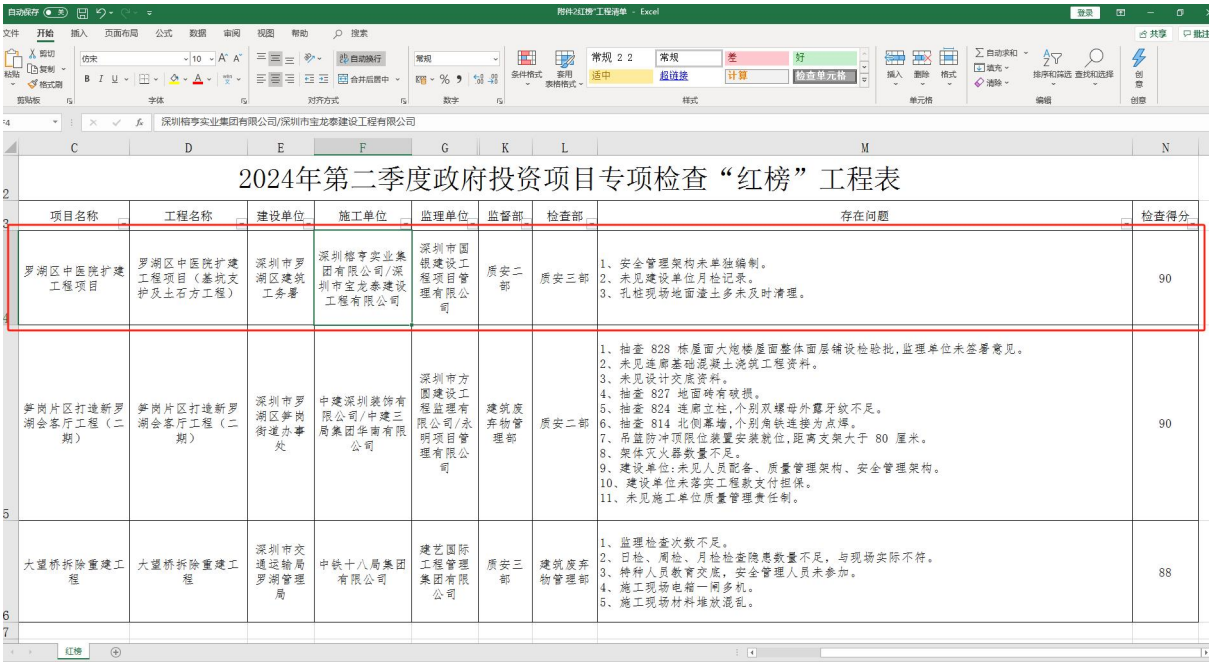

2024年第二季度政府投资项目专项检查“红榜”工程表

项目名称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监督部	检查部	存在问题	检查得分
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	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国银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质安二部	质安三部	1、安全管理架构未单独编制。 2、未见建设单位月检记录。 3、孔桩现场地面渣土多未及时清理。	90
笋岗片区打造新罗湖会客厅工程（二期）	笋岗片区打造新罗湖会客厅工程（二期）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办事处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中建三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深圳市方圆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建筑废弃物管理部	质安二部	1、抽查 828 栋屋面大炮楼屋面整体面层铺设检验批，监理单位未签署意见。 2、未见连廊基础混凝土浇筑工程资料。 3、未见设计交底资料。 4、抽查 827 地面砖有破损。 5、抽查 824 连廊立柱，个别双螺母外露牙纹不足。 6、抽查 814 北侧幕墙，个别角铁连接为点焊。 7、吊篮防冲顶限位装置安装就位，距离支架大于 80 厘米。 8、架体灭火器数量不足。 9、建设单位：未见人员配备、质量管理架构、安全管理架构。 10、建设单位未落实工程款支付担保。 11、未见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责任制。	90
大望桥拆除重建工程	大望桥拆除重建工程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质安三部	建筑废弃物管理部	1、监理检查次数不足。 2、日检、周检、月检检查隐患数量不足，与现场实际不符。 3、特种人员教育交底，安全管理人员未参加。 4、施工现场电箱一闸多机。 5、施工现场材料堆放混乱。	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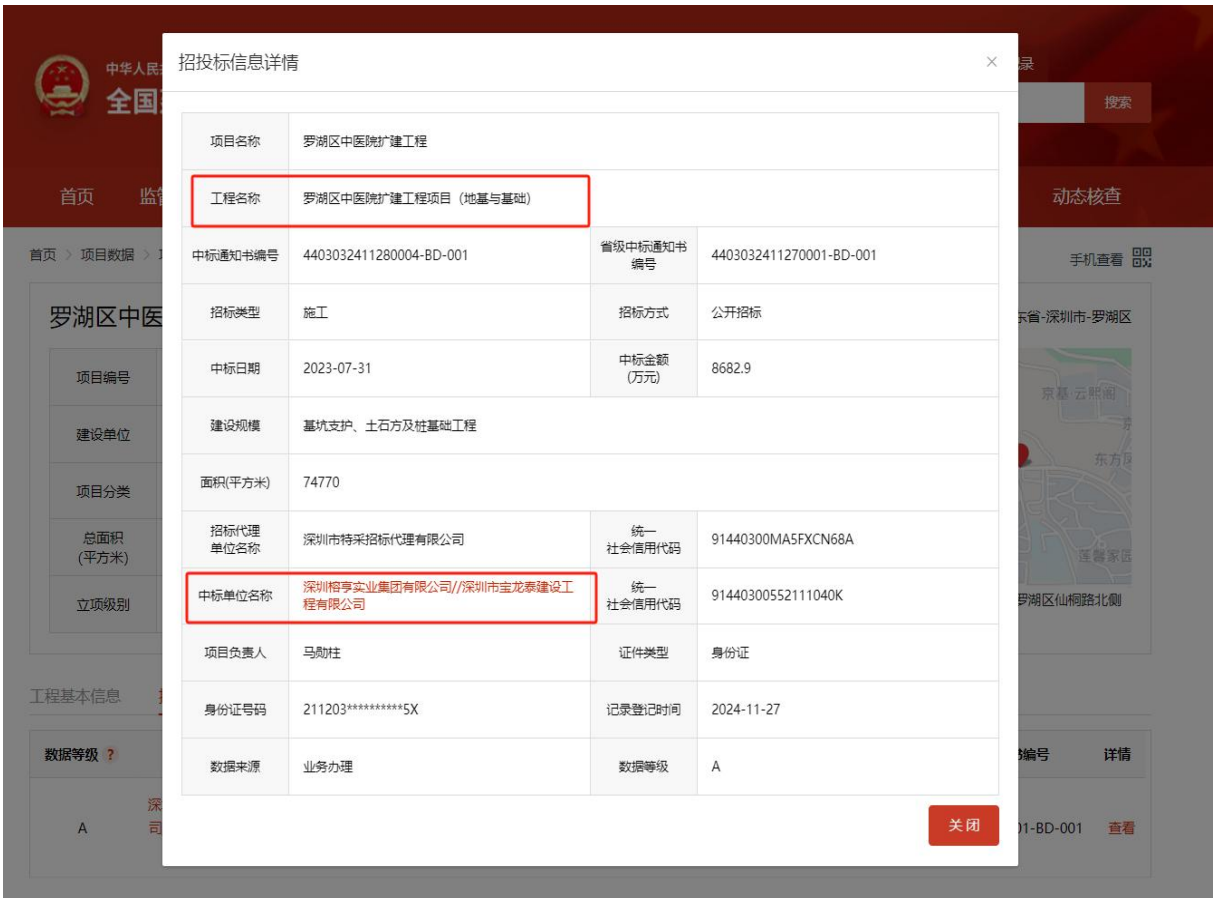

招投标信息详情

项目名称	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		
工程名称	罗湖区中医院扩建工程项目（地基与基础）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32411280004-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32411270001-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3-07-31	中标金额（万元）	8682.9
建设规模	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面积(平方米)	74770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特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XCN68A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11040K
项目负责人	马勋柱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211203**********5X	记录登记时间	2024-11-27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数据等级	A

关闭

（二）光明区建筑工务署感谢信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感谢信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元肇启，华章日新。值此2026年新春佳节来临之际，光明区建筑工务署谨向贵公司致以诚挚的节日问候和美好的新年祝福！衷心感谢贵公司过去一年对光明区政府工程建设的鼎力支持与专业服务。

过去一年，贵公司始终秉持高度的责任意识和卓越的专业水准，在田寮石场边坡完善工程中，面对进场道路崎岖难行、材料二次转运繁琐、危险边坡高处作业风险高等诸多挑战，贵公司项目团队发扬不怕艰苦、敢于拼搏的作风，精心组织、科学部署，稳扎稳打推进每一步建设任务，在完成节点工期目标的同时实现了安全生产无事故。特别感谢罗芳、符众等同志展现出扎实的专业素养和强烈的责任心，为工程顺利推进作出了重要贡献。

新的一年，光明区正围绕“一城三区”建设目标全力奋进，项目建设任务依然繁重。我们珍视与贵公司建立的良好合作关系，期待在新的一年里，双方能继续携手并进、深化合作，打造更多精品工程、标杆项目，共同为光明区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力量。

衷心祝愿贵公司在新的一年里，事业腾达、再创辉煌、马年大吉！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6年1月4日

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1	省级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悦见公园里 3 栋、4 栋及裙楼工程（主体工程）	2026.8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宏发悦云花园	2025.8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深圳市联网立体停车库建设项目-龙岗中心医院机械立体停车库	2024.8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金龟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整治工程	2023.7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	2022.7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	2022.6.27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	2022.6.27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瑞华时代公馆	2021.7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	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	2021.8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	2021.8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优质工程奖	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	2021.5.17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优质工程奖	都汇大厦 A、B、C 座	2018.06.08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会员证书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会员单位	2019.03.04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2	市级	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深圳市联网立体停车库建设项目一龙岗中心医院机械立体停车库	2023.8	深圳建筑业协会
		新技术应用示范工地	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	2021.01	深圳建筑业协会
		优质结构工程奖	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	2021.01	深圳建筑业协会
		安全文明优良工地奖	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	2020.10	深圳建筑业协会
		优质工程奖	龙岗区 2013 年市容环境提升-市政道路灯光改造工程（平湖街道）第二标段	2017.09	深圳建筑业协会
		优质工程奖	都汇大厦 A、B、C 座	2018.01	深圳建筑业协会
		优质结构工程奖	瑞华时代公馆 1#楼及地下非人防工程	2020.08	深圳建筑业协会
		优质结构工程奖	瑞华时代公馆 2#楼、3#楼及地下非人防工程	2020.08	深圳建筑业协会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瑞华时代公馆酒店项目 1 层-4 层装饰装修工程 1#楼酒店 1 层-4 层公共区域及大堂、包间、会议室、餐厅装饰装修工程	2021.5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瑞华时代公馆酒店项目 5 层-12 层装饰装修工程 1#楼酒店 5 层-12 层公共区域及客房装饰装修工程	2021.5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合计		**国家级奖项：_/_个，省级奖项：_13_个，市级奖项：_10_个**			

注：后附获奖证明材料。

（一）省级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证 书

为表彰第十八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单位和科技创新主创人员，特颁发此证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备案（粤科奖字[2021]15号）

项目名称：

悦见公园里3栋、4栋及裙楼工程（主体工程）

获奖单位：

深圳市宏源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东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市明高盛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瑞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同盛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科技创新主创人员：

赖广文 陈 新 赖楚宏 陈红燕 龚 麟 蒋 冬
唐永成 丁 花 林 彬 张建刚 乔荣超 袁俏婷

项目编号：2026-017

2026年8月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证 书

为表彰第十七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单位和科技创新主创人员，特颁发此证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备案（粤科奖字[2021]15号）

项目名称：

宏发悦云花园

获奖单位：

深圳市宏源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瑞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科技创新主创人员：

赖广文 陈红燕 王静山 陈 新 陈英杰 李正国
蔡文江 师宝琴 马英德 乔荣超 杨 立 袁俏婷

项目编号：2025-022

2025年8月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证 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设立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备案(粤科奖字[2021]15号)

为表彰第十六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单位,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深圳市联网立体停车库建设项目-龙岗中心医院机械立体停车库

获奖单位: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 书 号:ZTYGXB-2024-X044-D01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4年8月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证 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设立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备案(粤科奖字[2021]15号)

为表彰第十五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单位,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金龟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整治工程

获奖单位: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 书 号:ZTYGXB-2023-X109-D01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3年7月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证 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设立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备案(粤科奖字[2021]15号)



为表彰第十四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单位,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

获奖单位: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 书 号:ZTYGXB-2022-X148-D01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2年7月



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证 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

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 被评

为二〇二二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特发此证

粤建金匠证字(2022)020A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证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

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 评定为

二〇二二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证字（2022）025A号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1953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证 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设立

为表彰第十三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单位，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瑞华·时代公馆

获奖单位：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 书 号：ZTYGXB-2021-X49-D01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1年7月


证 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工程项目，荣获2020年“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
特发此证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二零二一年八月


证 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工程项目，荣获2020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特发此证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二零二一年八月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

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 评定为

二〇二一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1）015A号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七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证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参建的

都汇大厦A、B、C座 工程评定为

二〇一八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证字（2018）014B号

二〇一八年六月八日



会员证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我会批准，你单位为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会员单位，特此发证。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二零一九年三月四日

有效期：自 2019 年 3 月 4 日至 2021 年 12 月 7 日

（二）市级



荣誉证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深圳市联网立体停车库建设项目—龙岗中心医院机械立体停车库** 工程，荣获二〇二三年度上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YZJG-2023A-069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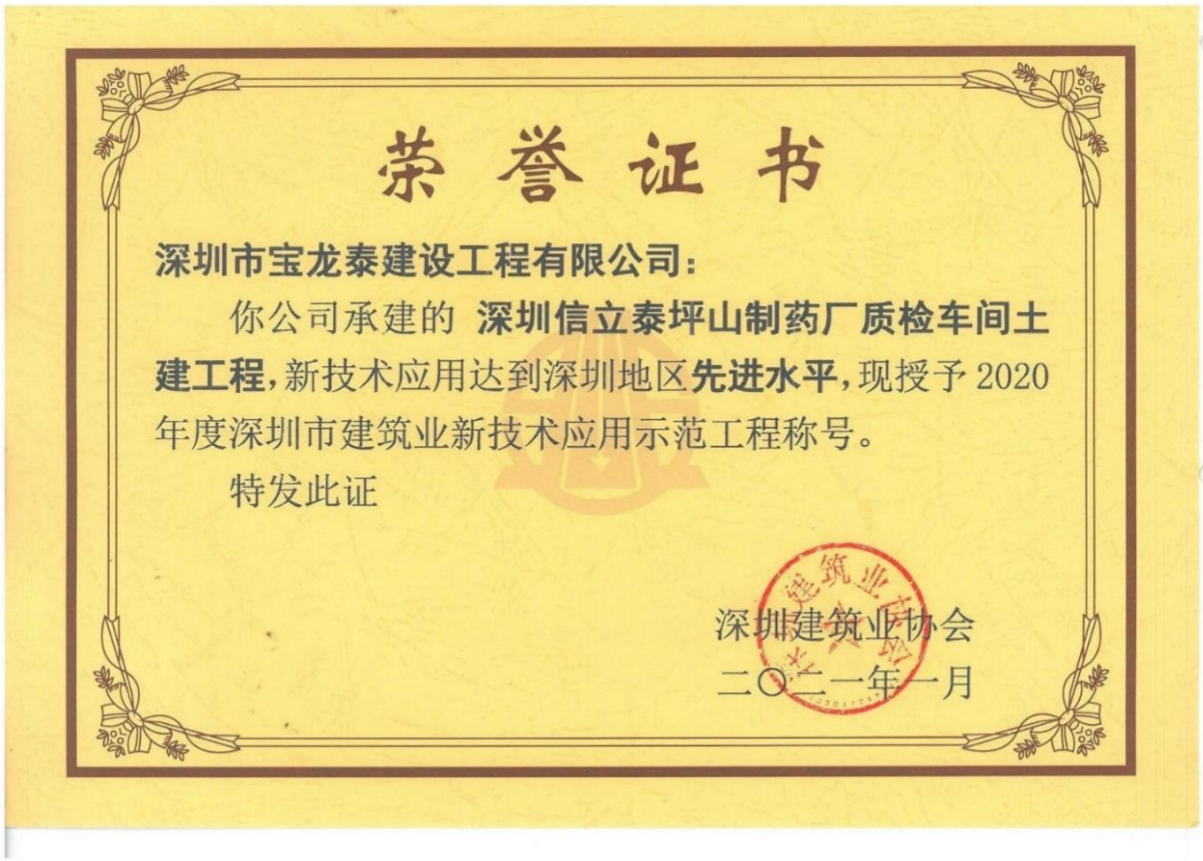

荣誉证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新技术应用达到深圳地区**先进水平**，现授予2020年度深圳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称号。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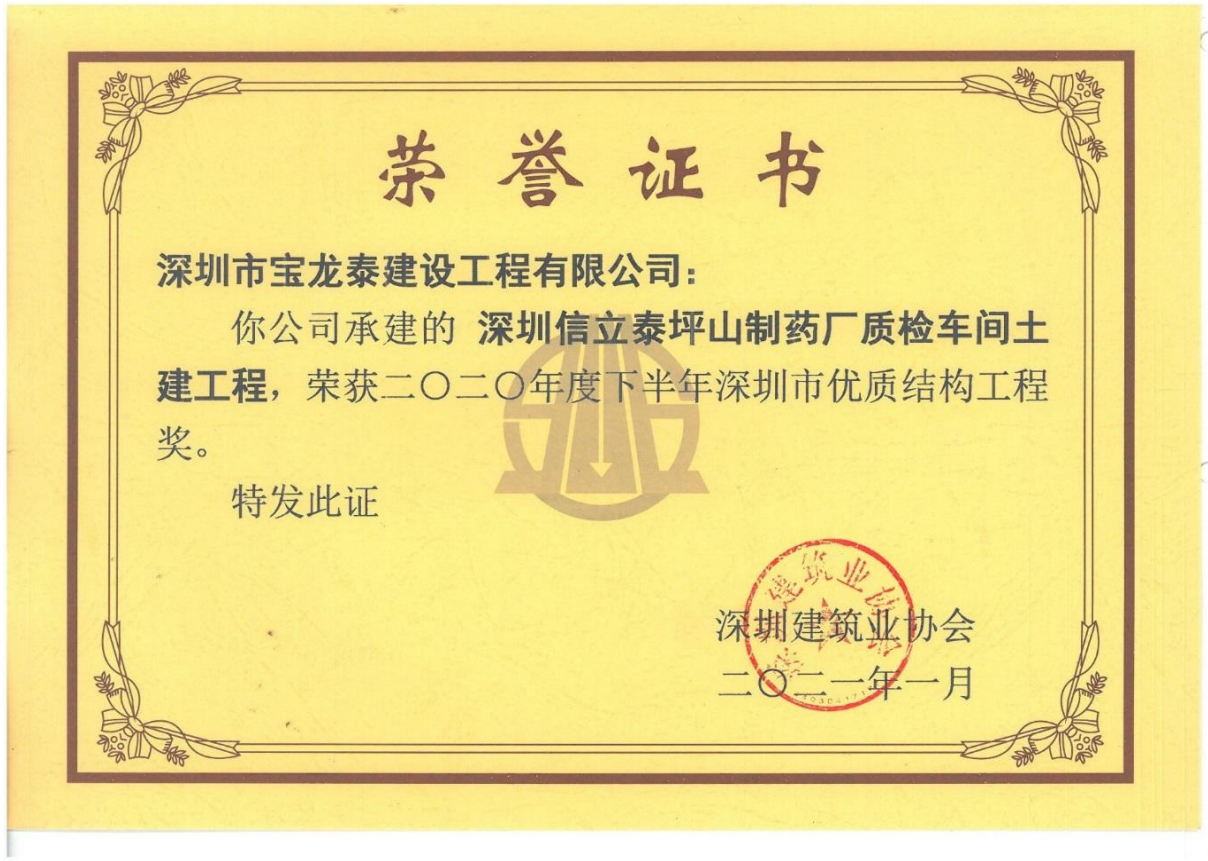

荣誉证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荣获二〇二〇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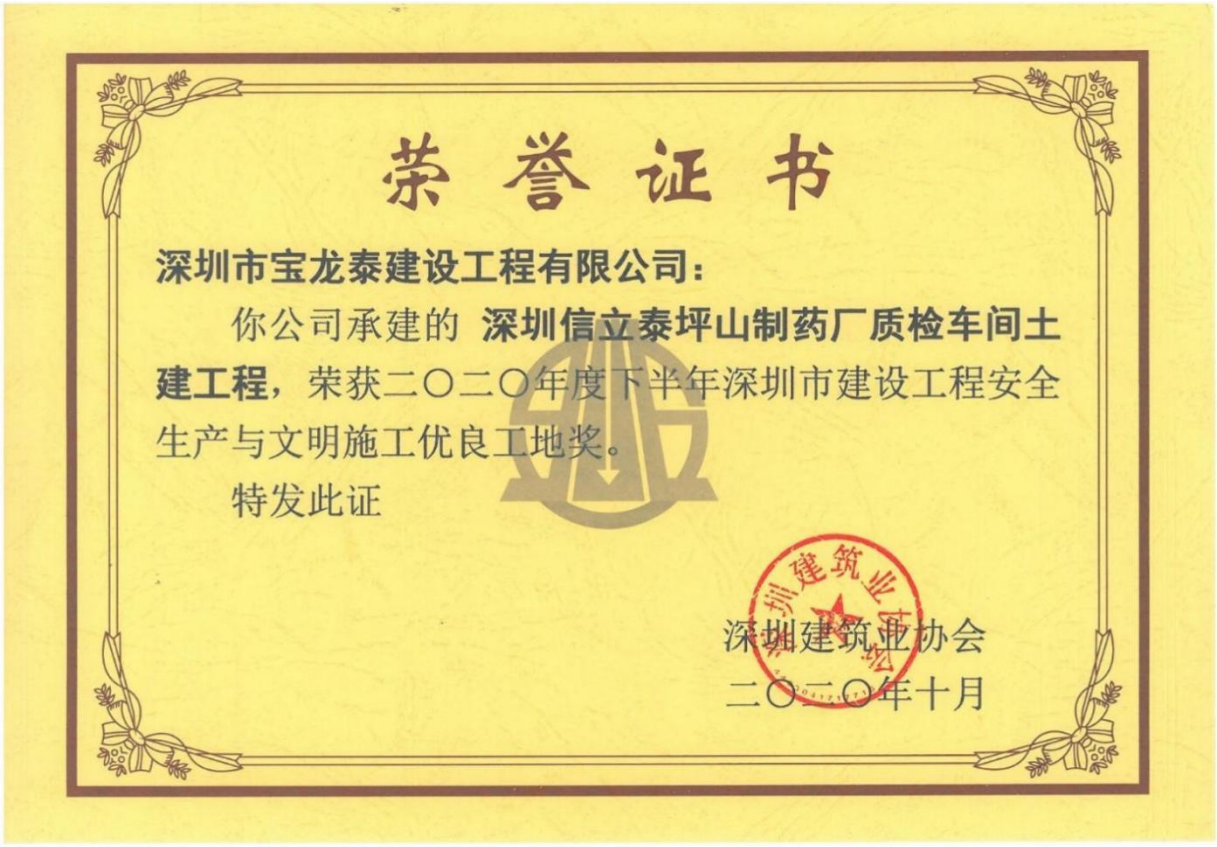

荣誉证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深圳信立泰坪山制药厂质检车间土建工程**，荣获二〇二〇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



荣誉证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龙岗区2013年市容环境提升-市政道路灯光改造工程（平湖街道）第二标段**，荣获二〇一七年度深圳市优质专业工程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



荣誉证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公司参建的 **都汇大厦 A、B、C 座** 工程，荣获二〇一八年度深圳市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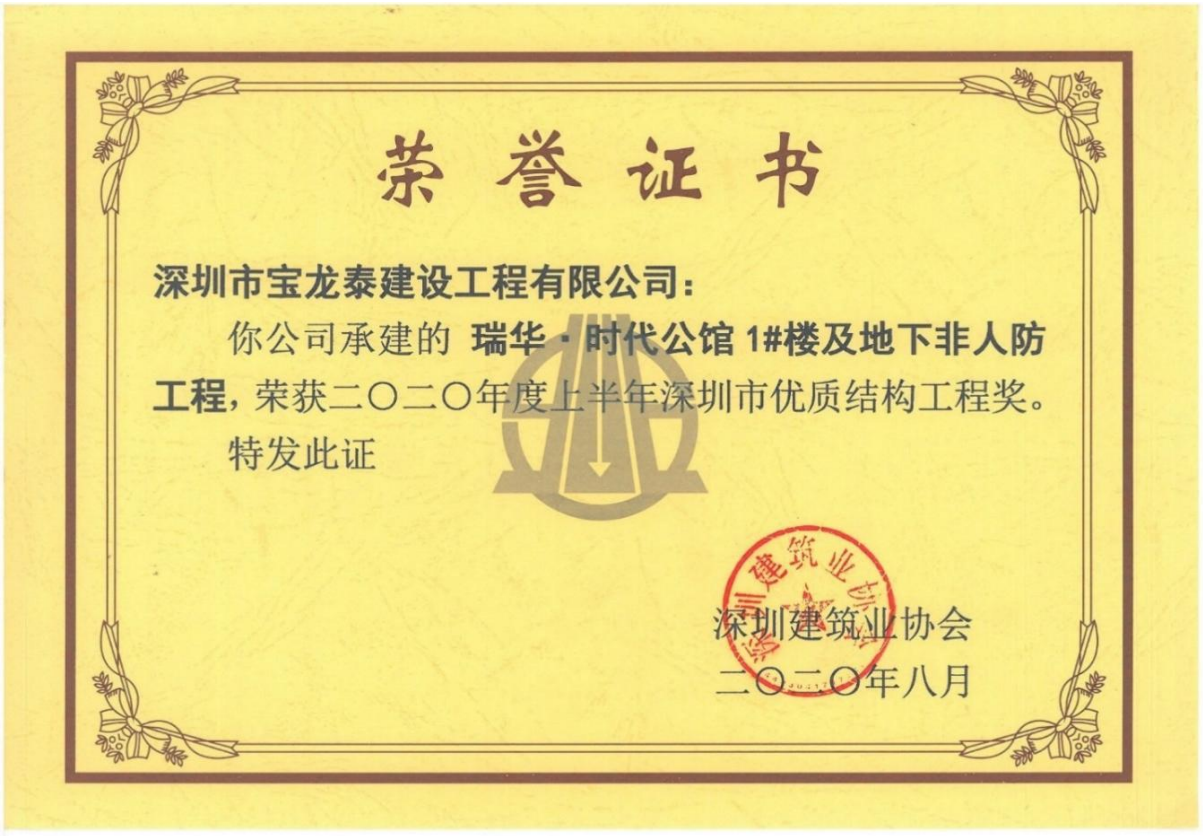

荣誉证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瑞华·时代公馆 1#楼及地下非人防工程**，荣获二〇二〇年度上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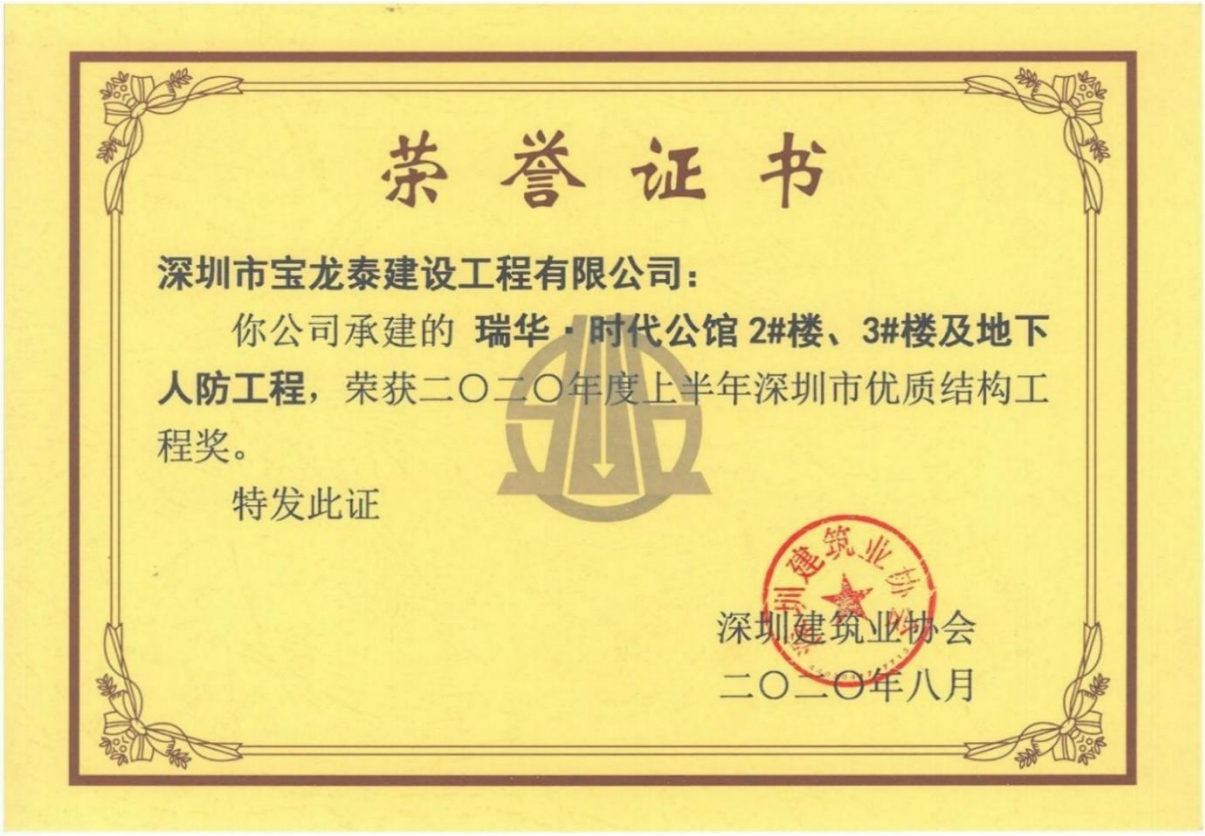

荣誉证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瑞华·时代公馆 2#楼、3#楼及地下人防工程**，荣获二〇二〇年度上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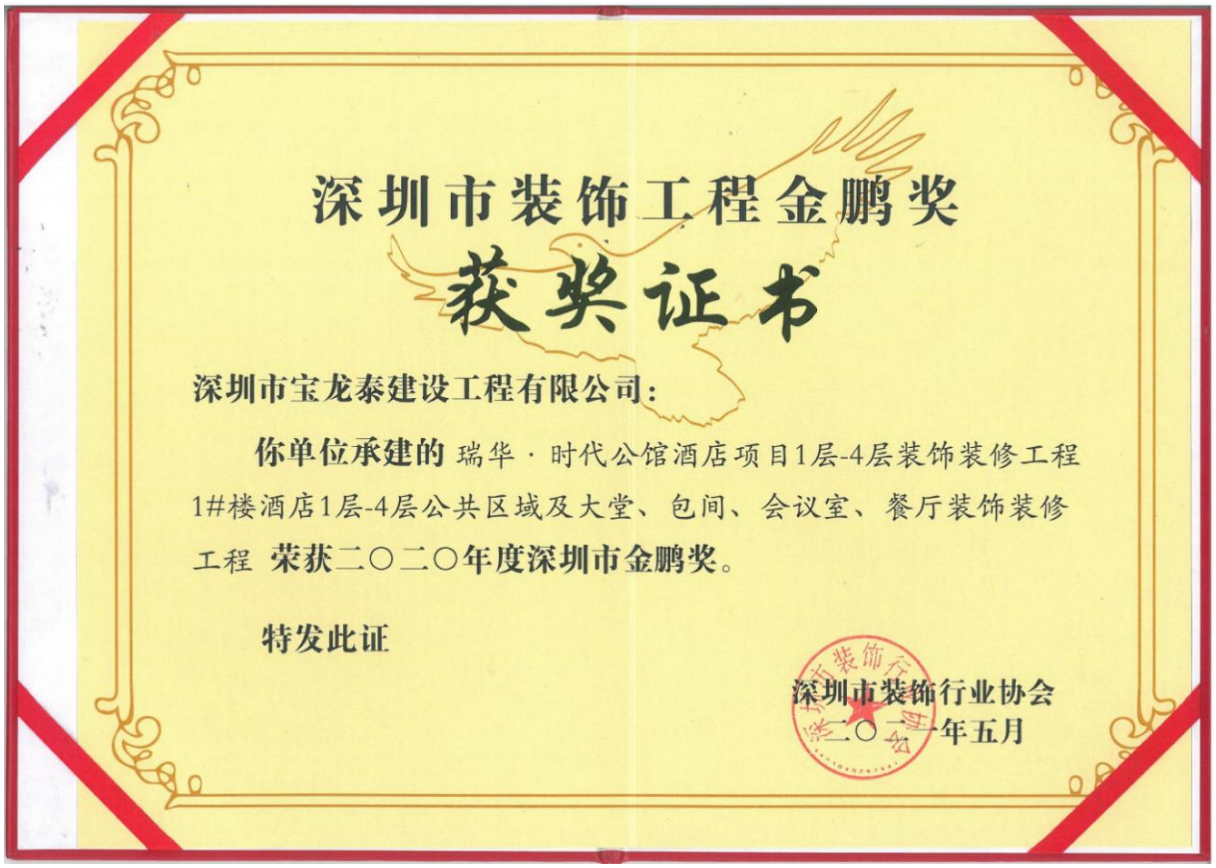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瑞华·时代公馆酒店项目1层-4层装饰装修工程1#楼酒店1层-4层公共区域及大堂、包间、会议室、餐厅装饰装修工程 **荣获二〇二〇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瑞华·时代公馆酒店项目5层-12层装饰装修工程1#楼酒店5层-12层公共区域及客房装饰装修工程荣获二〇二〇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

（三）2025 年深圳市建筑施工企业(市政工程组)AAA 信用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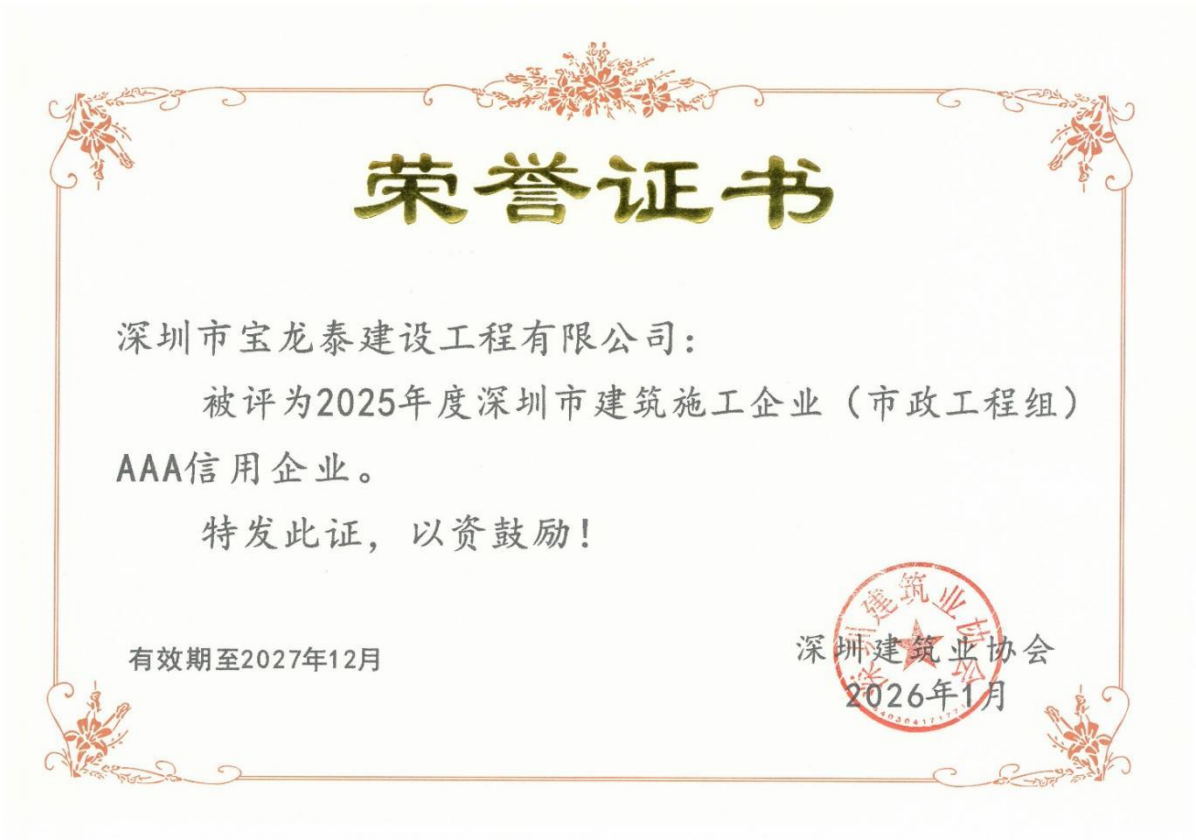

荣誉证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被评为2025年度深圳市建筑施工企业（市政工程组）AAA信用企业。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有效期至2027年12月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6年1月

（四）2022 年度深圳市宝安区建筑施工企业“综合实力优秀企业”



Certificate

荣誉证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贵企业实际经营状况并对公司的经营规模、经济效益、科技进步、行业诚信、党建工作和社会责任、安全生产和人力资源六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估，经专家评审委员会审核评定为：2022年度深圳市宝安区建筑施工企业

“综合实力优秀企业”

公示网址：www.szbajx.cn

证书编号：BA20221215ZHSLYXQY34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行业协会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

（五）2023 年度深圳市宝安区建筑施工企业“综合实力优秀企业”


荣誉证书

CERTIFICATE OF HONOR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根据贵企业实际经营状况并对公司的经营规模、经济效益、科技进步、行业诚信、党建工作和社会责任、人力资源六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估，被评为2023年度深圳市宝安区建筑施工企业

“综合实力优秀企业”

公示网址：www.szbajx.cn

证书编号：BA20231218ZHSLYXQY25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行业协会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六）宝安区建筑行业协会--“爱心奉献奖”



Certificate

荣誉证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2023年度为助力乡村振兴爱心捐赠，勇担社会责任，彰显企业大爱，荣获

“爱心奉献奖”

特颁此证，予以表彰。

中共深圳市宝安区建筑行业协会支部委员会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行业协会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七）罗湖区建筑市场诚信优质企业



荣誉证书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审，你单位荣获2021年度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市场诚信优质企业（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类）称号。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2年5月5日

（八）宝安区 2024 年助力乡村振兴优秀单位



荣誉证书

CERTIFICATE OF HONOR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助力乡村振兴优秀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行业协会

2024 年 7 月

（九）深圳市宝安区建筑行业协会会员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行业协会
Shenzhen Baoan Construction Industry Association

会员单位

根据协会章程规定，经审核批准，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协会第二届会员单位，特发此证。

会员资格年审记录

(2024)年度 已年审	(2025)年度 已年审		
每年度按章程缴纳会费，证书经协会年审后有效。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行业协会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

入会日期：2022年07月　证书编号：BAJX-138　查询网址：http://www.szbajx.cn/person.php

（十）纳税额度

企业近 3 年的纳税（含国税、地税）额度情况（提供税务部门开具的近 3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纳税额度证明原件扫描件）。

表格：

序号	纳税年度	纳税（含国税、地税）（万元）
1	2022 年	199.775267
2	2023 年	310.511327
3	2024 年	273.985675
合计		784.272269

➢ **2022 年纳税（含国税、地税）额度情况扫描件**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6084号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2111040K)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606.12	0
2	企业所得税	772,783.93	0
3	印花税	33,185.42	0
4	教育费附加	28,974.06	0
5	增值税	959,051.76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9,316.04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8,248.79	0
8	其他收入	24,000	0
9	车辆购置税	27,876.11	0
10	环境保护税	36,710.44	0
	合 计	1,997,752.67	0
	其中、自缴税款	1,897,213.78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431,207.75元,2021年579,257.33元,2022年987,287.59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3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30103301475579S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公馆税务所

2023年1月3日

➢ **2023 年纳税（含国税、地税）额度情况扫描件**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53109号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2111040K)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7,022.2	0
2	企业所得税	229,324.98	0
3	印花税	37,040.21	0
4	教育费附加	71,580.94	0
5	增值税	2,381,531.35	0
6	地方教育附加	47,720.63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9,250.52	0
8	其他收入	24,000	0
9	车辆购置税	70,796.46	0
10	环境保护税	46,845.98	0
	合 计	3,105,113.27	0
	其中、自缴税款	2,932,561.18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575.53元,2022年143,286.94元,2023年2,961,250.8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0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1102425752726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税务局

2024年1月10日

➢ **2024 年纳税（含国税、地税）额度情况扫描件**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58826号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2111040K) 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208.8	0
2	企业所得税	744,102.83	0
3	印花税	43,055.97	0
4	教育费附加	48,946.64	0
5	增值税	1,631,554.36	0
6	地方教育附加	32,631.1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9,843.8	0
8	其他收入	24,000	0
9	车辆购置税	12,460.18	0
10	环境保护税	49,053.07	0
	合 计	2,739,856.75	0
	其中、自缴税款	2,594,435.21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636.3元,2022年1,158.46元,2023年993,984.09元,2024年1,744,077.9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1月13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501132820561551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税务局

2025年1月13日

（十一）注册资本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11040K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王英涛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0年04月01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11040K
- **企业名称：**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王英涛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成立日期：** 2010年04月01日
- **注册资本：** 1518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5年07月24日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文汇社区13区宝民一路221号福城时代广场一单元503（一照多址企业）
-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公路工程；园林绿化；装饰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公路交通工程；机电设备、起重设备的上门安装（需取得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机构办理的许可证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营造林工程；公路养护；道路养护；消防设施工程。招投标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10年04月01日
-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陈英杰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社团法人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十二）投标人深圳市宝安区办公地址租赁证明

深圳市房屋租赁

合

同

书

（非住宅）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制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说 明

1. 本合同文本为示范文本，双方当事人签署时可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结合实际情况调整合同相应内容。

2. 在签订合同前，出租人与承租人需按以下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1）出租人应当向承租人出示证明其享有出租权的不动产权利证书、房屋买卖合同或者其他有效证明文件，同时：

房屋受他人委托代管出租的，还需提供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

共有房屋出租的，须提供所有共有人同意出租的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房屋系转租的，转租人需向次承租人提供出租人同意转租的证明文件、材料。

（2）承租人应当向出租人提供承租人真实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

3. 本合同文本□中选择内容、空格部位填写内容以及其他需要删除或添加的内容，双方当事人应当协商确定。□中选择内容，以划√方式选定；对于实际情况未发生或双方当事人不作约定时，应当在空格部位打×，以示删除。

4. 出租人与承租人可以针对本合同文本中未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内容，根据具体情况在相关条款后的空白行中进行补充约定，也可在《补充条款》（附件一）中加以约定。

5. 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合同原件的份数，并在签订合同时认真核对，以确保各份合同内容一致，各当事人应当至少持有一份合同原件。

6. 本合同解除或本合同租赁期限、租金标准、租赁面积等内容发生重大变更的，当事人应当到原登记备案机关办理相关手续。

7. 本合同当事人在签署本合同时，应当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充分理解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并自愿按合同约定严格执行。

8. 产业用房对外出租的，应当严格遵守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规范产业用房租赁市场稳定租赁价格若干措施（试行）》（深府规〔2019〕8号）文件的相关规定。

特别提示：出租人应当就合同重要事项对承租人尽到提示义务。承租人应当审慎签订合同，在签订本合同前，请仔细阅读合同条款，特别是审阅其中具有选择性、补充性、修改性的内容，注意防范潜在风险。

1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人（甲方）：陈鹏程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护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_____

证件号码：_____

房屋信息编码卡号码：_____

通讯地址：新安街道文汇社区 13 区宝民一路 221 号福城时代广场 一单元 503

联系电话：18676658990

☐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_____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护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_____

证件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承租人（乙方）：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护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_____

证件号码：91440300552111040K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 475 号天安数码城创业园 1 号厂房 A402-2

联系电话：0755-84820209

☐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_____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护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_____

证件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房屋租赁安全责任的决定》《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规范产业用房租赁市场稳定租赁价格若干措施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以及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相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房屋基本情况

1.1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坐落于深圳市 宝安 区 新安街道文汇社区13区宝民一路221号福城时代广场 一单元503，租赁形式：☐整租/☑部分出租，房屋建筑面积： 136.86 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公摊面积：____平方米）（详见附件二房屋平面图），房屋租赁用途： 办公 ，房屋编码： 440306011002040004400154 。

1.2 房屋权属状况：

不动产权利人或合法使用人为_____陈鹏程_____，甲方持有：（☑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房屋买卖合同/☐房屋租赁合同/☐其他房屋来源证明文件），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编号：___，房屋（☐是/☐否）设定了抵押。

1.3 房屋装修情况：_____/_____（装修具体情况可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二中补充列明）。

1.4 房屋内附属设施情况：

☐房屋内无任何设施设备，是空房。

☐房屋内安装有设施设备，详见《房屋交付确认书》（附件三）。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 乙方租赁房屋的期限自 2025 年 3 月 1 日至 2030 年 2 月 28 日止，共计 5 年 0 个月（不得超过法律、法规规定的最长期限，单个产业用房租赁合同期限原则上不得少于1年）。

2.2 免租期：

☑乙方享有 12 ☑月/☐日的免租期（含在租期内），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20 日至 2026 年 3 月 19 日。在该期间，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租金，但需承担除租金外的水、电、燃气、物业管理费等所有费用。免租期满，不论乙方是否使用租赁房屋，均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租金。

☐乙方不享有免租期，自甲方交付房屋之日起开始计算租金、管理费及其他各项费用。

第三条 租金

3.1 租赁房屋按☑套内建筑面积/☐建筑面积计算租金，月租金总额为第二年~第三年为人民币 6 元/m2（大写： 陆 元整），第四年~第五年为 10 元/m2。

3.2 租金支付时间：租金按月支付，乙方应当于每月 5 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甲方在收取乙方租金时，应当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3.3 租金支付方式：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支付租金日期前以☐现金支付/☑银行转账/☐其他_____/_____方式将租金交付于甲方。

以转账方式支付时，乙方应当将租金付至甲方指定的如下帐户：

户　名：_____

开户行：_____

账　号：_____

3.4 房屋租赁合同期内，甲方不得单方面提高租金。

3.5 双方约定，租赁期限内租金自第__/__年起每__/__年在上一年度租金标准基础上□调增/□调减__/__%，具体如下：

（1）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_____元/月（大写：_____元整）。

（2）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_____元/月（大写：_____元整）。

（3）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_____元/月（大写：_____元整）。

（4）_____。

第四条 租赁押金

4.1 本合同签署后5日内，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相当于 2个 月租金的押金共计人民币 100 元（大写： 壹佰 元整）。甲方收取乙方押金时，应当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4.2 乙方支付的押金并非乙方预付的租金或其他费用，仅是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保证，甲方不得无故扣留乙方押金，拒不退还。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后5日内，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甲方应当在扣除乙方应承担的租金、费用以及违约赔偿金后，将租赁押金剩余部分无息退还给乙方（如有租金余额一并予以退还）：

（1）乙方未对租赁房屋造成损坏或已经将损坏的房屋修复；

（2）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将租赁房屋（包括附属设施）交还给甲方；

（3）乙方使用租赁房屋地址办理工商注册的，已将工商注册地址迁移，并办理完毕法律及政府规定的其他手续。

第五条 其他费用

5.1 租赁期间，甲方负责支付法律、法规规定应由甲方交纳的房屋租赁相关的税费。

5.2 租赁期间，因乙方使用租赁房屋所产生的☑水费/☑电费/☑燃气费/☑物业管理费/☑电视费/☑电话费/☑网络费用/□_____/_____等其他费用，由乙方承担。计费标准如下（如公用事业单位或物业服务企业依法调整收费标准的，随其调整）：

水费：_____元/吨；电费：_____元/度；

燃气费：_____元/立方米；物业管理费：_____元/平方米/月；

其他：_____。

5.3 乙方应当自收到缴费通知或甲方提供的收费凭据后按要求及时缴交费用，否则因此产生的滞纳金、违约金及相关法律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房屋的交付与验收

6.1 甲方应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前将租赁房屋交付给乙方，并保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安全、合格（含空气质量）。

6.2 乙方应在甲方交付租赁房屋时入内检查租赁房屋的现有设备及设施，双方应当共同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附件三）完成交付。

6.3 双方特别确认：未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但乙方已进场装修的，视为租赁房屋交付已完成。

第七条 装饰装修

7.1 ☑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甲方同意乙方对租赁房屋进行装饰装修；按规定需报有关部门审批的，还应由☐甲方/☑甲方委托乙方报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后，装饰装修物☑由乙方拆除并恢复原状/☐折价归甲方所有/☐无偿归甲方所有/☐其他_____/_____。

☐甲方不同意乙方对租赁房屋进行装饰装修。

7.2 装修押金：符合本合同 7.1 条下的装修，乙方需在施工开始之日前__/_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或甲方指定单位交纳装修押金人民币__/__元（大写：__/_____元整）。装修完成且经消防部门验收合格后，由甲方或甲方指定单位向乙方无息返还装修押金。

第八条 房屋使用及维护

8.1 租赁期间，乙方应当正常、合理地使用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安全用水、用电，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改变租赁用途。

8.2 租赁期间，乙方发现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当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 5 日内进行维修。无法通知甲方或甲方接到通知逾期不维修的，或者因情况紧急必须立即进行维修的，乙方有权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因维修房屋影响乙方使用的，应相应减少租金或延长租赁期限。

因乙方故意或使用不当而造成租赁房屋或附属设施（包括乙方对房屋的装饰装修和增加的设施、设备）出现损坏或故障，由乙方负责维修，甲方不承担维修义务。

在租赁期内，因甲方或乙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以及其他义务造成对方或第三方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责任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8.3 发生需紧急维修但又无法通知乙方或虽通知但乙方不能在场的情形时，甲方可在物

业管理等部门的协助下，进入租赁房屋进行紧急维修施工作业，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甲方应当给予补偿。

第九条 转租、续租及优先权

9.1 转租

☑乙方不得转租。

□租赁房屋系产业用房，且与租赁房屋相关的土地供应合同、产业发展监管协议允许转租的，甲方同意乙方按规定或约定转租，但乙方的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剩余租赁期限，并应负责约束次承租人履行租赁义务，对次承租人的违约行为承担责任，且次承租人不得再次转租。

□租赁房屋系产业用房以外的其他房屋的，甲方同意乙方将租赁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他人，但乙方的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剩余租赁期限，并应负责约束次承租人履行租赁义务，对次承租人的违约行为承担责任，且次承租人不得再次转租。

9.2 续租

本合同租赁期限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租赁房屋的，应于租赁期限届满之日前____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申请。双方就续租事宜达成一致的，应重新订立租赁合同或者签订租赁期限变更协议。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租权。

9.3 优先权

甲方在租赁期间出售租赁房屋，应当提前通知乙方，乙方在价格、付款方式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若甲方出售的是连同租赁房屋在内的整栋房屋或与其他房屋连为一体的整体房屋，乙方不享有优先购买权。

第十条 房屋返还

10.1 租赁期限届满或本合同解除之日起__5__日内，乙方应当及时清空搬离租赁房屋，并将房屋及附属设施交还甲方。乙方未在约定的时间内清空、搬离房屋，且无法联系上乙方的，双方约定按如下方式处理：

☑甲方有权将租赁房屋内遗留的所有物品作为废弃物处理。

□乙方提供紧急联系人_____，乙方紧急联系人自收到通知之日起____日内未清空房屋的，甲方有权将租赁房屋内遗留的所有物品作为废弃物处理。

□甲方委托第三方保管公司代为保管遗留物，保管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采取□拍卖/□变卖的方式处置遗留物，代乙方保管所得价款。

□其他_____。

10.2 乙方返还房屋后遗留的物品，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甲方有权将其作为废弃物处理。甲方因处理乙方遗留废弃物产生的费用，有权要求乙方承担。

10.3 房屋返还时，双方当事人应当对房屋和附属物品、设施设备及水电气等使用情况进行交验，并在《房屋交还确认书》（附件四）中签字或盖章。

第十一条 合同的解除

11.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11.2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租赁房屋：

（1）不支付或者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或其他费用达 30 日；

（2）租赁房屋符合约定交付标准前提下，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

（3）擅自拆改变动房屋主体结构；

（4）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用途；

（5）擅自将租赁房屋转租给第三人；

（6）利用租赁房屋从事违法活动。

11.3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未按约定时间交付租赁房屋达 7 日；

（2）甲方无权出租房屋或交付的房屋不符合合同约定严重影响乙方使用或者危及乙方安全或健康；

（3）不承担约定的维修义务或不交纳应当由甲方承担的各项费用致使乙方无法正常使用租赁房屋。

11.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1）租赁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因城市建设需要等原因被依法征收征用拆除[在该情形下，乙方因合同未履行完毕遭受的损失（含装修损失），甲方应当给予合理的补偿]；

（2）因地震、火灾等不可抗力致使租赁房屋毁损、灭失或被鉴定为危险房屋不能使用；

（3）甲方在签约时已告知乙方租赁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并可能于租赁期内被处分，现被处分。

11.5 存在上述情形的，甲方或乙方按照本合同第 14 条约定向对方送达《解除合同通知书》（附件五）时，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存在本合同第 11.3 条约定情形，乙方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在合同解除后 5 日内退回押金及预收的租金余额，并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2）甲方逾期向乙方交付房屋或存在本合同第 11.3 条第 2 项、第 3 项约定情形，乙方未解除合同的，违约行为发生期间甲方每日应当按照日租金金额的两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超过月租金金额的两倍）。

（3）租赁期间，甲方在不具备本合同第 11 条约定情形下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至少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乙方，退回押金及预收的租金余额，并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两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12.2 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存在本合同第 11.2 条约定情形，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2）乙方逾期交纳租金、押金或者其他费用，未达到合同解除条件或者虽达到合同解除条件但甲方未解除合同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当按照日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租赁期间，乙方在不具备本合同第 11 条约定情形下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至少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甲方，并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4）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的，乙方应当及时搬离并交还房屋。逾期搬离或拒不交还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当按照日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对租赁房屋进行改造、装饰装修或安装对房屋结构产生影响的设施设备的，应当将租赁房屋恢复原状，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若因乙方的前述行为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赔偿损失。

第十三条 特别条款

甲乙双方应签订《深圳市房屋租赁安全管理责任书》（以下简称“《责任书》”），全面、适当履行《责任书》规定的安全管理责任与义务。任何一方违反《责任书》的规定导致本合同项下房屋租赁过程中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或造成他人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由责任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第十四条 通知和送达

14.1 甲乙双方约定以☑邮寄☐电子邮件☐微信☐短信方式发送通知，双方确认其有效送达地址如下：

甲方送达地址：☑同首部通讯地址

☐其他地址_____

☐电子信箱☐微信号☐手机号_____

乙方送达地址：☑同首部通讯地址

☐其他地址_____

☐电子信箱☐微信号☐手机号_____

上述地址如有变更，应当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仍视上述地址为有效地址。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以邮寄方式发出的，以收件人签收日为送达日，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退回

8

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日；以电子邮件、微信或短信方式发出的，发出日即视为送达日。

14.2 如通过上述方式无法送达的，在乙方退租前，甲方向本合同租赁房屋所在地发送的通知应当视为有效送达。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15.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请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或其他第三方进行调解，或者：

□向深圳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

☑向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5.2 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

非经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单方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双方可就本合同的变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合同签署、登记备案

17.1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一式 叁 份，甲方执 壹 份，乙方执 壹 份，房屋租赁管理部门执 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2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3 本合同签署后 10 日内，双方当事人应当及时到房屋租赁管理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详见《房屋租赁登记备案须知》）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2025年03月01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十三）产权证

权利人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100%]**********			
土地			
宗地号	G01053-6	宗地面积	51995㎡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所在区	龙岗
土地位置	龙岗中心城		
使用年限	50年，从2002年12月23日至2052年12月22日止。		

深房地字第 6000623599 号

（正本）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

登记日期 2014年07月11日

建筑物及其附着物			
房地产名称	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A402		
建筑面积	453.42㎡	套内建筑面积	374.11㎡
用途	厂房	竣工日期	2012年12月12日
登记价	人民币7032732.00元		

他项权利摘要及附记

市场商品房。
该业主于2013年04月09日购买商品房。

（十四）信用信息

全国招标投标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证书编号：LDPG2023031401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2111040K

依据 GB23794-2015 标准， 结合该企业的信用记录、 经营状况、财务状况、 债务风险、 发展前景、 社会口碑， 经审核评估， 认定该企业信用等级为：

AAA

评级时间：2023 年 03 月 14 日

有效期至：2024 年 03 月 13 日

评级机构：

河南林大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评级机构： 河南林大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三全路 9 号

联系电话： 0371-60935285

公示查询： 中国招标投标网 http://www.cecbid.org.cn/

重合同守信用等级证书

证书编号：LDPG2023031401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2111040K

依据 GB23794-2015 标准， 结合该企业的信用记录、 经营状况、财务状况、 债务风险、 发展前景、 社会口碑， 经审核评估， 认定该企业信用等级为：

AAA

评级时间：2023 年 03 月 14 日

有效期至：2024 年 03 月 13 日

评级机构：

河南林大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评级机构： 河南林大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三全路 9 号

联系电话： 0371-60935285

公示查询： 中国招标投标网 http://www.cecbid.org.cn/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11040K
企业法定代表人
王英涛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应人石社区同康宿工业园综合楼4栋701（一照多址企业）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失信记录编号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主体
法人姓名
列入名单事由
认定部门
列入日期
暂无数据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11040K
注册号： 440307104581120
法定代表人： 王英涛
登记机关： 龙岗局
成立日期： 2010年04月01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深圳市建筑业企业诚信状况证明

经查询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息网(网址:ZJJ.SZ.GOV.CN),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近 一 年以来

没有因发生下列违规行为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超越本企业资质等级或以其他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或允许其他企业或个人以本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的;

☒与建设单位或企业之间相互串通投标，或以行贿等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

☒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擅自施工的;

☒将承包的工程转包或违法分包的;

☒违反国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

☒发生过较大生产安全事故或者发生过两起以上一般生产安全事故的;

☒恶意拖欠分包企业工程款或者农民工工资的;

☒隐瞒或谎报、拖延报告工程质量安全事故或破坏事故现场、阻碍对事故调查的;

☒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规定需要持证上岗的技术工种的作业人员未取得证书上岗，情节严重的;

☒未依法履行工程质量保修义务或拖延履行保修义务，造成严重后果的;

☒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其它违反建筑法律、法规的行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2022年10月28日

注：此证明文件可根据编号：202210280003，在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查询（http://zjj.sz.gov.cn）

（十五）深圳市住建局建筑行业信用评价：B 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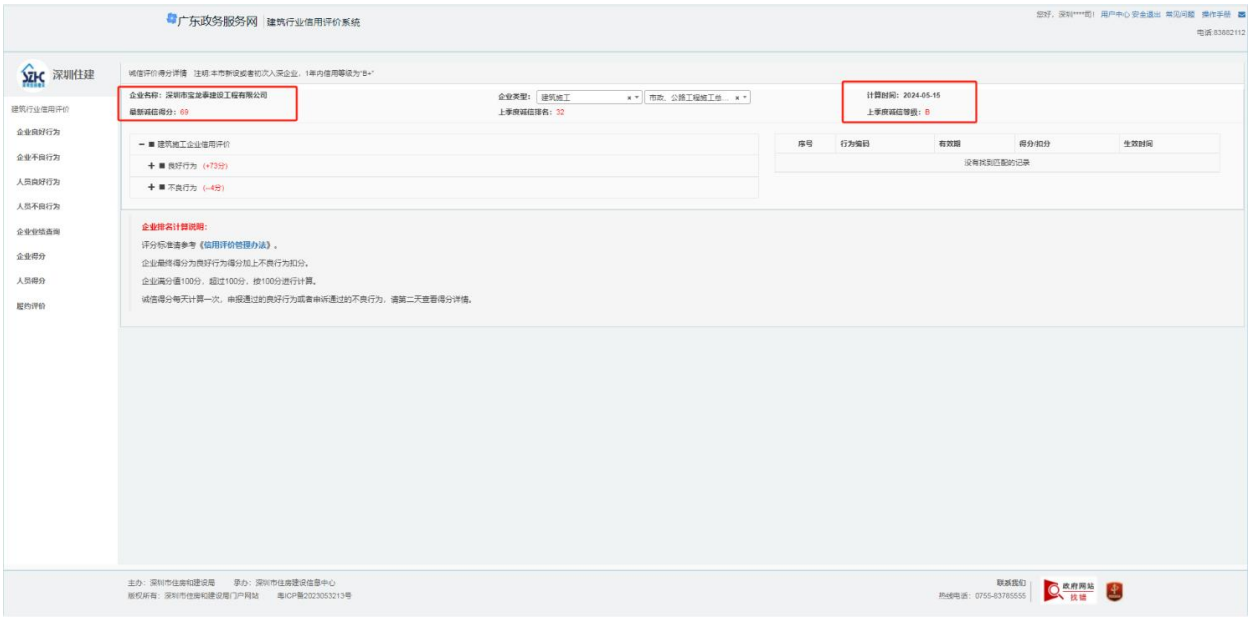

（十六）ISO 企业体系认证证书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117625E0059ROM

兹证明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2111040K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应人石社区同康富工业园综合楼 4 栋 701（一照多址企业）

经营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 475 号天安数码城创业园 1 号厂房 A402-2

所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经审核符合 GB/T24001-2016 idt ISO14001:2015

通过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许可范围内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 所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2025-02-26

本次发证日期：2025-02-26

有 效 日 期 ：2028-02-25

本证书由拓融认证颁发，获证组织在证书有效期内按规定执行监督审核并更换认证证书，认证资格是否有效应登录本机构网站（www.tuorongrz.com）查询，证书信息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监督贴标处	监督贴标处	监督贴标处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须接受至少一次监督审核，并张贴监督合格标签方为有效

拓融认证

签章：

证书专用章

拓融认证（江苏）有限公司

淮安市涟水县涟城街道淮浦路东侧临淮门古街 2 幢 25 室

电话：0517-82819166

本证书的相关信息可以通过国家认监委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附件

证书编号：117625Q0082R0M

认证标准：GB/T19001-2016 idt ISO9001:2015

企业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应人石社区同康富工业园综合楼 4 栋 701（一照多址企业）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 475 号天安数码城创业园 1 号厂房 A402-2

经营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 475 号天安数码城创业园 1 号厂房 A402-2

认证范围：资质许可范围内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

多场所名称：龙岗区 2023 年第二批 5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综合治理工程(一标段)

多场所地址：龙岗区坂田街道平南铁路托坑隧道西行出口右侧边坡

首次发证日期：2025-02-26

本次发证日期：2025-02-26

有 效 期 至 ：2028-02-25

本附件与证书同时使用方为有效

签章：

拓融认证（江苏）有限公司

淮安市涟水县涟城街道淮浦路东侧临淮门古街 2 幢 25 室

电话：0517-82896166

本证书的相关信息可以通过国家认监委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117625Q0082R0M

兹证明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2111040K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应人石社区同康富工业园综合楼 4 栋 701（一照多址企业）

经营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 475 号天安数码城创业园 1 号厂房 A402-2

所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经审核符合 GB/T19001-2016 idt ISO9001:2015

通过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许可范围内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

首次发证日期：2025-02-26

本次发证日期：2025-02-26

有 效 日 期 ：2028-02-25

本证书由拓融认证颁发，获证组织在证书有效期内按规定执行监督审核并更换认证证书，认证资格是否有效应登录本机构网站（www.tuorongrz.com）查询，证书信息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监督贴标处	监督贴标处	监督贴标处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须接受至少一次监督审核，并张贴监督合格标签方为有

拓融认证

签章：

拓融认证（江苏）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拓融认证（江苏）有限公司

淮安市涟水县涟城街道淮浦路东侧临淮门古街 2 幢 25 室

电话：0517-82819166

本证书的相关信息可以通过国家认监委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附件

证书编号：117625E0059ROM

认证标准：GB/T24001-2016 idt ISO14001:2015

企业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应人石社区同康富工业园综合楼 4 栋 701（一照多址企业）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 475 号天安数码城创业园 1 号厂房 A402-2

经营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 475 号天安数码城创业园 1 号厂房 A402-2

认证范围：资质许可范围内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　所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多场所名称：龙岗区 2023 年第二批 5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综合治理工程(一标段)

多场所地址：龙岗区坂田街道平南铁路托坑隧道西行出口右侧边坡

首次发证日期：2025-02-26

本次发证日期：2025-02-26

有 效 期 至 ：2028-02-25

本附件与证书同时使用方为有效

拓融认证 签章：

拓融认证（江苏）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拓融认证（江苏）有限公司

淮安市涟水县涟城街道淮浦路东侧临淮门古街 2 幢 25 室

电话：0517-82819166

本证书的相关信息可以通过国家认监委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117625S0059R0M

兹证明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2111040K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应人石社区同康富工业园综合楼 4 栋 701（一照多址企业）

经营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 475 号天安数码城创业园 1 号厂房 A402-2

所建立的职业健康管理体系，经审核符合 GB/T45001-2020 idt ISO45001:2018

通过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许可范围内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　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2025-02-26

本次发证日期：2025-02-26

有 效 日 期 ：2028-02-25

本证书由拓融认证颁发，获证组织在证书有效期内按规定执行监督审核并更换认证证书，认证资格是否有效应登录本机构网站（www.tuorongrz.com）查询，证书信息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监督贴标处	监督贴标处	监督贴标处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须接受至少一次监督审核，并张贴监督合格标签方为有效

拓融认证

签章：

拓融认证（江苏）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拓融认证（江苏）有限公司

淮安市涟水县涟城街道淮浦路东侧临淮门古街 2 幢 25 室

电话：0517-82819166

本证书的相关信息可以通过国家认监委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附件

证书编号：117625S0059R0M

认证标准：GB/T45001-2020 idt ISO45001:2018

企业名称：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应人石社区同康富工业园综合楼 4 栋 701（一照多址企业）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 475 号天安数码城创业园 1 号厂房 A402-2

经营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 475 号天安数码城创业园 1 号厂房 A402-2

认证范围：资质许可范围内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多场所名称：龙岗区 2023 年第二批 5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综合治理工程(一标段)

多场所地址：龙岗区坂田街道平南铁路托坑隧道西行出口右侧边坡

首次发证日期：2025-02-26

本次发证日期：2025-02-26

有 效 期 至 ：2028-02-25

本附件与证书同时使用方为有效

拓融认证 签章：

证书专用章

拓融认证（江苏）有限公司

淮安市涟水县涟城街道淮浦路东侧临淮门古街 2 幢 25 室

电话：0517-82819166

本证书的相关信息可以通过国家认监委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十七）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 **2018 年**


公示证书

公示：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06月01日

➢ **2019 年**


公示证书

公示：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06月01日

➢ **2020 年**


公示证书

公示：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06月01日